

**2023 年度**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民健康政策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有关法律、法规，起草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相关政策、规划，依法制定地方性相关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市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综合防控与干预。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

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拟订全市健康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健康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推动健康新业态发展。承担新旧动能转换卫生健康行业有关具体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落实国家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管理制度以及省有关政策措施。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负责全市行政区域内医疗机构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监督管理工作。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制定全市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执行国家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卫生健康系统行业作风建设工作，建设和谐医患关系。依法履行本部门业务领域内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职责。牵头负责医疗康养、医疗卫生服务等领域的项目招商工作。

（八）负责全市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九）负责全市中医药工作，拟订全市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促进中药资源的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

（十）指导区县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一）负责市保健委员会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二）承担市保健委员会、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市属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市政府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指导协调行业协会工作。

（十三）负责本部门党的建设、意识形态、宣传思想、群众工作和人才队伍建设。

（十四）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十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委机关决算、委属事业单位决算。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公单位 2 个、全额单位 8 个、差额单位 20 个，共 31 个单位。

纳入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
- 2、济南市卫生健康监督所
- 3、济南市中心医院
- 4、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 5、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 6、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 7、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 8、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 9、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 10、济南市儿童医院
- 11、济南市中医医院
- 12、济南医院
- 13、济南市民族医院
- 14、济南市口腔医院
- 15、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 16、济南市机关医院
- 17、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 18、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 19、济南市急救中心
- 20、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 21、济南市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 22、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 23、济南市卫生健康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 24、济南市康养事业发展中心
- 25、济南市计划生育协会
- 26、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 27、济南市人民医院
- 28、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 29、济南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 30、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 31、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 第二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1,891.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6.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84,688.2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215.71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1,176,796.50	五、教育支出	36	19,704.2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0,524.75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42,26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048.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45,315.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7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21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77,3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7,388.23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805,860.42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782,627.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6,769.63	结余分配	59	934.76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7,760.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16,828.08
	30			61	
<b>总计</b>	31	2,000,390.60	<b>总计</b>	62	2,000,390.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05,860.42	386,580.21	215.71	1,176,796.50			242,26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0	26.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00	26.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00	26.00					
205	教育支出	19,848.77	13,289.25	2.97	5,009.09			1,547.46
20502	普通教育	6.00	6.00					
2050201	学前教育	6.00	6.00					
20503	职业教育	19,713.37	13,153.85	2.97	5,009.09			1,547.46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97.98	359.90					438.08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8,914.33	12,792.89	2.97	5,009.09			1,109.38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06	1.0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24.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24.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5.40	105.4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5.40	105.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1,765.85	148.40		11,617.45			
20604	技术与开发	11,617.45			11,617.45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1,617.45			11,617.45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88.40	88.4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88.40	88.4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8.98	21,048.9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91.00	1,091.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91.00	1,09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57.98	19,957.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3.24	1,143.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32.33	6,332.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26.66	10,726.66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5.75	1,755.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7,162.59	166,059.34	212.74	1,160,169.97			240,720.55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110.33	5,110.33					
2100101	行政运行	4,610.33	4,610.33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21002	公立医院	1,422,539.27	33,410.37		1,153,142.07			235,986.83
2100201	综合医院	956,846.51	16,573.18		826,267.57			114,005.76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68,287.53	3,983.64		89,261.68			75,042.22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4,520.62	3,432.24		258.92			829.46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25,392.23	1,703.01		87,866.06			35,823.16
2100207	儿童医院	123,020.11	733.08		114,485.25			7,801.78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40,369.44	2,882.40		35,002.59			2,484.45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4,102.82	4,102.82					
21004	公共卫生	113,582.36	102,218.62		6,812.48			4,551.2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0,185.57	10,185.57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806.72	2,806.72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767.02	1,767.02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0,381.38	3,780.55		6,600.8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66.45	866.4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68.01	1,368.0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32.49	232.4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85,974.72	81,211.80		211.65			4,551.27
21006	中医药	2,416.40	2,416.4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416.40	2,416.4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04.59	804.5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04.59	804.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7.16	2,887.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3.79	553.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3.38	2,333.38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4.85	134.85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4.85	134.8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687.64	19,077.02	212.74	215.42			182.4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687.64	19,077.02	212.74	215.42			182.4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00	4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00	4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00	4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00	1,0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00.00	1,0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0.00	70.00					
21502	制造业	70.00	7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70.00	7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0.00	21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0.00	21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0.00	210.00					
229	其他支出	177,300.00	177,3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300.00	177,3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300.00	177,3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7,388.23	7,388.23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7,388.23	7,388.23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 务付息支出	822.88	822.88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 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565.35	6,56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82,627.76	1,280,640.97	501,980.79	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0		26.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00		26.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00		26.00			
205	教育支出	19,704.25	13,229.12	6,475.13			
20502	普通教育	6.00		6.00			
2050201	学前教育	6.00		6.00			
20503	职业教育	19,568.85	13,229.12	6,339.73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78.40		778.4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8,789.40	13,229.12	5,560.27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06		1.0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24.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24.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5.40		105.4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5.40		105.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524.75		10,524.75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0,376.34		10,376.34			
2060499	其他技术与研究开发支出	10,376.34		10,376.34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88.40		88.4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88.40		88.4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8.98	19,957.98	1,091.00			
20801	人力资源和保障管理事务	1,091.00		1,091.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1,091.00		1,09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57.98	19,957.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3.24	1,143.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32.33	6,332.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0,726.66	10,726.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1,755.75	1,755.75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45,315.54	1,247,453.86	297,855.68	6.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110.33	4,610.33	50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4,610.33	4,610.33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21002	公立医院	1,398,972.49	1,195,135.50	203,830.99	6.00		
2100201	综合医院	940,622.99	862,088.19	78,534.8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172,227.51	98,317.15	73,904.35	6.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4,477.51	1,500.00	2,977.51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25,961.40	87,167.88	38,793.51			
2100207	儿童医院	116,663.37	113,997.68	2,665.69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34,916.90	32,064.59	2,852.31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4,102.82		4,102.82			
21004	公共卫生	114,768.06	42,473.04	72,295.02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0,185.57	10,153.78	31.7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806.72	2,634.18	172.54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2,773.71	1,767.02	1,006.69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10,381.38	4,786.51	5,594.8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66.45		866.45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68.01		1,368.0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32.49		232.4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86,153.72	23,131.54	63,022.18			
21006	中医药	2,416.40		2,416.4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416.40		2,416.4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04.59		804.5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04.59		804.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7.16	2,887.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3.79	553.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3.38	2,333.38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4.85		134.85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4.85		134.8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221.67	2,347.84	17,873.84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0,221.67	2,347.84	17,873.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00		4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00		4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00		4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00		1,0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00.00		1,0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0.00		70.00			
21502	制造业	70.00		7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70.00		7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0.00		21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0.00		21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0.00		210.00			
229	其他支出	177,300.00		177,3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300.00		177,3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300.00		177,3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7,388.23		7,388.23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7,388.23		7,388.23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	822.88		822.88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565.35		6,56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1,891.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6.00	26.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84,688.2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3,289.25	13,289.2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148.40	148.4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048.98	21,048.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6,059.34	166,059.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0.00	4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00.00	1,0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70.00	70.00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210.00	21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77,300.00		177,3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7,388.23		7,388.23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86,580.21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86,580.21	201,891.98	184,688.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386,580.21	<b>总计</b>	64	386,580.21	201,891.98	184,68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01,891.98	105,680.04	96,211.9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0		26.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00		26.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6.00		26.00
205	教育支出	13,289.25	10,000.38	3,288.87
20502	普通教育	6.00		6.00
2050201	学前教育	6.00		6.00
20503	职业教育	13,153.85	10,000.38	3,153.47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359.90		359.9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2,792.89	10,000.38	2,792.51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06		1.06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24.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4.00		24.0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5.40		105.4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5.40		105.4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48.40		148.40
20609	科技重大项目	88.40		88.40
2060902	重点研发计划	88.40		88.4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8.98	19,957.98	1,091.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091.00		1,091.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091.00		1,091.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957.98	19,957.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43.24	1,143.2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332.33	6,332.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26.66	10,726.6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55.75	1,755.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6,059.34	75,721.67	90,337.6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110.33	4,610.33	50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4,610.33	4,610.33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21002	公立医院	33,410.37	24,823.05	8,587.32
2100201	综合医院	16,573.18	16,091.11	482.07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3,983.64	3,333.64	65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3,432.24	454.73	2,977.51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703.01	1,703.01	
2100207	儿童医院	733.08	733.08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882.40	2,507.48	374.92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4,102.82		4,102.82
21004	公共卫生	102,218.62	41,053.29	61,165.3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0,185.57	10,153.78	31.79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806.72	2,634.18	172.54
2100405	应急救治机构	1,767.02	1,767.02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3,780.55	3,494.82	285.7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66.45		866.4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68.01		1,368.0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32.49		232.4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81,211.80	23,003.49	58,208.31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006	中医药	2,416.40		2,416.4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416.40		2,416.4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804.59		804.5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04.59		804.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87.16	2,887.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3.79	553.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33.38	2,333.38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4.85		134.85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134.85		134.8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077.02	2,347.84	16,729.1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077.02	2,347.84	16,729.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00		4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00		4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0.00		4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00.00		1,0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000.00		1,0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0.00		70.00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502	制造业	70.00		70.00
2150299	其他制造业支出	70.00		7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0.00		21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0.00		21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0.00		2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034.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063.88	30201	办公费	234.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896.79	30202	印刷费	28.2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859.9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4,874.04	30205	水费	41.83	310	资本性支出	16.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755.80	30206	电费	202.5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83.48	30207	邮电费	59.5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9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99.82	30208	取暖费	7.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20.7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7.24	30211	差旅费	65.0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33.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8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29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5.91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0.03	30214	租赁费	5.36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598.53	30215	会议费	22.21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2,156.82	30216	培训费	21.6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4,925.57	30217	公务接待费	8.8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4.9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8.3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6,323.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8.5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25
30307	医疗费补助	47.32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2.9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2.98	30228	工会经费	408.7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102.60	30229	福利费	209.11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3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5.45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2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7.0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b>人员经费合计</b>		<b>102,633.47</b>	<b>公用经费合计</b>					<b>3,046.56</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84,688.23	184,688.23		184,688.23	
229	其他支出		177,300.00	177,300.00		177,3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300.00	177,300.00		177,3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 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7,300.00	177,300.00		177,3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7,388.23	7,388.23		7,388.23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7,388.23	7,388.23		7,388.23	
232041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 务付息支出		822.88	822.88		822.88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 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6,565.35	6,565.35		6,565.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2.47	1.88	58.30		58.30	12.29	72.47	1.88	58.30		58.30	12.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000,390.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06,687.41 万元,增长 11.52%。主要是委属各医疗机构医疗收入稳步增长,委属单位的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资金增加。

图1: 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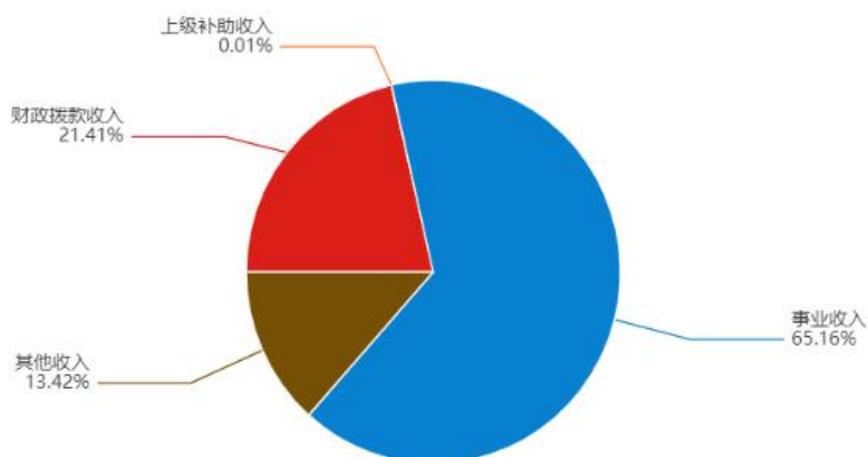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805,860.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6,580.21 万元,占 21.41%;上级补助收入 215.71 万元,占 0.01%;事业收入 1,176,796.5 万元,占 65.16%;其他收入 242,268 万元,占 13.42%。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86,580.2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5,037.02 万元，增长 1.32%。主要是委属各医疗机构的项目调整，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委属单位的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预算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215.7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87.17 万元，下降 28.78%。主要是委属各单位的上级补助收入减少。

3、事业收入 1,176,796.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15,511.45 万元，增长 10.88%。主要是委属医疗机构医疗收入稳步增长，事业收入增加。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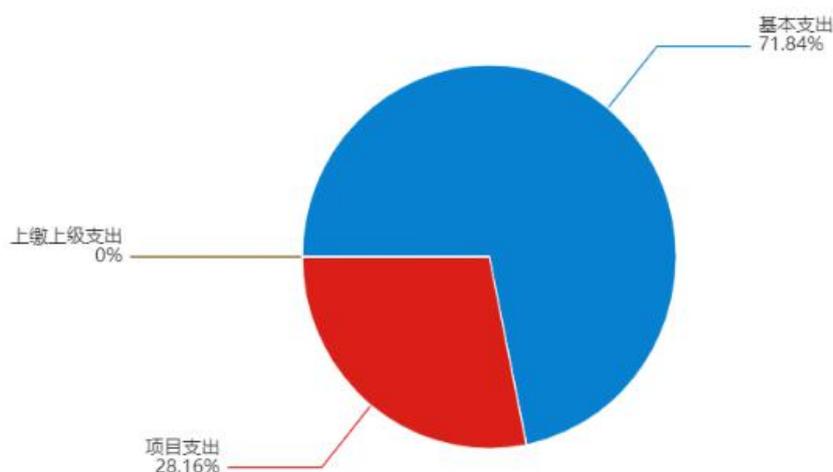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242,26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88,664.24 万元，增长 57.72%。主要是债务预算收入增加，非同级预算收入增加。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782,627.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0,640.97 万元，占 71.84%；项目支出 501,980.79 万元，占 28.16%；上缴上级支出 6 万元，占 0%。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280,640.9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115,350.89 万元，增长 9.9%。主要是 2023 年医疗收入增加，相应的支出增加，个别医疗机构总人数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501,980.7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57,156.68 万元，增长 12.85%。主要是 2023 年个别医疗机构设备购置、药品采购、信息化建设支出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6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6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机关医院上缴省卫健委山东省中医药项目单位匹配经费。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86,580.21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037.02 万元，增长 1.32%。主要是医院恢复正常运营发展，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1,891.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1.33%。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615.28万元，下降11.26%。主要是2023年委属各单位疫情资金财政拨款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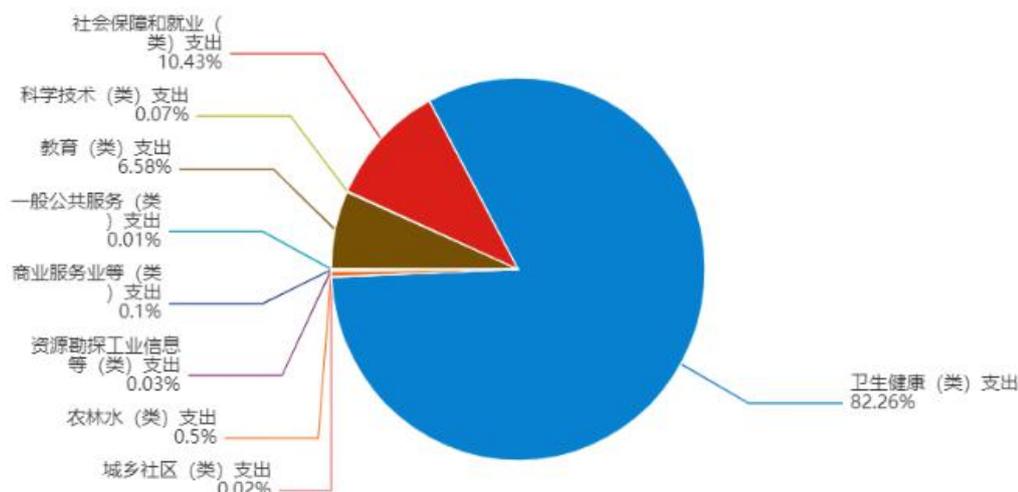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1,891.9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6万元，占0.01%；教育（类）支出13,289.25万元，占6.58%；科学技术（类）支出148.4万元，占0.0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048.98万元，占10.43%；卫生健康（类）支出166,059.34万元，占82.26%；城乡社区（类）支出40万元，

占 0.02%；农林水（类）支出 1,000 万元，占 0.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70 万元，占 0.03%；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210 万元，占 0.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1,419.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89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单位根据年中工作需要，追加项目预算资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卫健委机关 2023 年各单位根据年中工作需要，追加项目预算资金。

2、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儿童医院根据业务开展需要，追加拨付学前生均公用经费项目 6 万元，用于相关项目支出。

3、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9.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护理学院收到的中职免学费资金 158.4 万元，内地新疆中职班学习生活费用补助 201.5 万元。

4、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为 11,821.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92.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护理学院根据业务开展需要，追加项目预算资金。

5、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护理学院根据业务开展需要，追加项目预算资金。

6、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护理学院财政拨付职业技能大赛、教学能力大赛、班主任能

力比赛承办及奖补资金 24 万元。

7、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护理学院财政拨付能工巧匠进校园、济南奖学金、市校融合发展战略等 105.4 万元。

8、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重点研发计划(项)。年初预算为 89.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7%。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9、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医院根据业务需要，年中追加 2023 年泰山学者建设工程经费 60 万元。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9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委属单位临时调整项目预算资金，财政拨款资金增加。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71.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3.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2.37%。决算数

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单位离退休人员增加，离退休经费增加。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5,206.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3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6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单位年中新增离退休人员，追加了离退休统外补贴。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362.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26.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5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单位在职职工福利待遇增长。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7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55.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5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单位在职职工福利待遇增长。

15、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4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10.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5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有新进职工，各项费用增加，经费增加。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市精神卫生中心的基本建设经费增加，转拨资金增加。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17,61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73.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委属公立医院根据业务需要，拨款支出减少。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3,555.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83.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单位临时调整预算项目资金，财政拨款资金增加。

1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469.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32.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0.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市精卫中心为保证中心初运营期间正常运转，购买设备、人员经费等投入增加，财政拨款增加。

2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妇幼保健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2,003.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3.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0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市妇幼和二妇幼的调整项目预算资金，支出金额相应减少。

2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儿童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933.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儿童医院项目预算调整，支出金额减少。

2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82.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单位根据年中实际工作情况追加了该预算项目资金。

2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735.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9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单位根据年中实际工作情况追加了该预算项目资金。

2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9,530.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85.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市疾控新增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所致。

2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

(项)。年初预算为 2,54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06.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监督所发放了在职人员 2022 年度考核奖、退休人员 2022 年精神文明奖，支出增加。

2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应急救治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1,523.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急救中心临时追加预算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2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3,426.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8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3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血保心临时追加预算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2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48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委属各单位项目调整，临时追加预算项目资金，财政拨款资金增加。

2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1,375.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8.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3%。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3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为 19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五院按照实际拨付金额追加预算项目资金。

3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14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2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2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单位调整预算项目资金，财政拨款资金增加。

32、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为 388.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1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21.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单位调整预算项目资金，财政拨款资金增加。

33、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4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4.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单位调整预算项目资金，财政拨款资金增加。

3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68.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3.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缴费基数增加导致缴费金额增加。

3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132.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3.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委属各单位新进职工,支出增加。

36、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8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0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电视老年大学项目支付尾款,支出减少。

37、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730.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7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2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委属各单位根据年中实际工作情况追加了该项目预算资金。

3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3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调整预算项目资金,财政拨款资金增加,扶贫资金支出增加。

4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0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市卫健委调整预算项目资金,财政拨款资金增加。

41、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0万元,支出决算为2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05,680.0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102,633.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3,046.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无形资产购置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84,688.23 万元，本年支出 184,688.2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7,3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委属单位的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增加，基建项目增加，支出增加。

（二）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委

属单位的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增加，基建项目增加，支出增加。

（三）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65.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85.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各委属单位的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增加，基建项目增加，支出增加。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72.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47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1.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出访新加坡参加医学合作项目洽谈、赴澳门参加海峡两岸暨港澳地区性与生殖健康论坛。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5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3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3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油费、保险费、维修保养费、过桥过路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7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2.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9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12.29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医学中心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工作调研、中国医疗器械山东有限公司拜访函、烟台市卫健委保健办来委考察保健方面的经验做法、重庆市武隆区考察团、国家卫健委药政司来济调研、中国老龄协会老年人才信息中心电子证湘西州大数据中心来济调研、会见瑞孚迪生物医学（上海）有限公司一行招待费、会见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公司董事长一行招待费、接待省卫生健康委 2023 年职业病防治监测质量质控专家组来济开展质控工作、开展“互联网+医疗健康”示范市现场中期评估工作等，

共计接待 114 批次、1,658 人次（含外事接待 4 批次、38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36.7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48.62 万元，下降 15.0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执行八项规定。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8,58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3,370.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584.7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628.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9,589.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5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9,473.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4.5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70.1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70.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62.78%。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99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6 辆、应急保障用车 17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9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19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急救车，核酸检测车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888 台（套）。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对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市级预算项目 604 个，涉及预算资金 501,980.79 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5 个，涉及预算资金 71,529.78 万元。

组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21,950.62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604 个项目中，565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34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有力地保障了我市卫生健康事业健康稳定发展，并取得一定成绩，但也存在部分项目资金执行率偏低、项目执行进度偏缓、年初绩效目标值设定不合理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

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卫生科技人才项目”“中医薪火传承项目”“免费产前筛查项目”“乡村医生社会保障水平提升项目”“双女绝育户补助项目”等5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5分。全年预算数为450万元，执行数为4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鼓励支持医务人员开展科研工作，进一步优化基层卫生机构技术环境，提高基层卫生服务能力，2023年开展科学基金项目400项，培训康复、护理人才102人，培训基层人员5800人，举办生物安全培训班2期，推广适宜卫生技术项目25项，参培学员满意度和参培学员满意度达到85%以上，培训机制进一步健全，顺利完成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培训康复及护理人才数量、确定优秀医学重点实验室数量和推广适宜卫生技术项目数量设定绩效目标值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调研力度，进一步精确测算任务数量，尽可能提高绩效目标值设定科学性。

2. 中医薪火传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分。全年预算数为120万元，执行数为60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中医薪火传承补助资金60万，补助指导老师人数20人，补助学生人数40人，指导老师财政补助标准1万元/人/

年，学员财政补助标准 1 万元/人/年，人才培养考核合格率 100%，稳定中医药人才队伍人数 60 人，指导老师和师承学员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2023 年根据工作实际，暂未评选第五批批中医薪火传承指导老师和学员，故只申请了第四批薪火传承指导老师和学员的第四年补助资金，导致了资金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业务处室进一步加强工作安排计划的科学性，精准测算资金需求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免费产前筛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46 分。全年预算数为 936 万元，执行数为 791.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市免费产前筛查人数 3.48 万人，覆盖率 97.25%，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健康知识普及率 99%，免费产前筛查对象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孕妇选择放弃免费血清学筛查，要求自费接受无创 DNA 检。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宣教工作，对孕妇的检查项目进行合理引导，同时合理估算目标人数，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4. 乡村医生社会保障水平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1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70.4 万元，执行数为 1,353.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0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乡村医生养老保障

补助 4762 人，补助标准为 600 元/人/月，共补助约 1353.6 万元，确保乡村医生养老补助及时应发尽，加强乡村医生保障水平，提升待遇，保障乡村医生基本养老生活，使在岗乡村医生满意度达到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设定乡村医生养老保障补助人数的绩效目标值偏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尽可能摸清符合条件的乡村医生人数，并做到科学测算符合发放条件的人数，提高绩效目标值的科学性。

5. 双女绝育户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61 分。全年预算数为 2,885.87 万元，执行数为 2,196.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符合条件的对象以户为单位，自年满 55 周岁的当年起，按每月 80 元标准发放奖励扶助金。本制度实施之日起已超过 55 周岁的，以本制度开始执行时的实际年龄为起点发放。年龄达到 60 周岁以后，纳入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范围，不再享受本项目。符合条件并申报的对象全部发放到位。农村双女绝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应发放户数 26112 户，发放标准 80 元/人/月，共补助约 1415.12 万元，农村双女绝育奖励扶助覆盖率 100%，农村双女绝育家庭满意度  $\geq 90\%$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发放人数主要根据实际符合条件人数来确定，年初预算预测存在一定偏差；另外截止绩效自评日，个别区县未发放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

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加强与区县的沟通，充分调研，科学预测任务数趋势，适当降低任务量，使绩效目标趋于合理化；针对不到位的区县加强督促力度，尽快落实资金到位。

2023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计划生育转移支付项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等2023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稳步实施，基本药物制度顺利开展，计划生育资金足额发放，重大传染病防控效果明显，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得到一定程度提升，但也存在部分项目资金执行进度偏缓、项目督导力度不足等问题。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3,091.3万元，执行数为77,069.5万元，完成预算的92.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每年服务人口数量约933.61万人，平均每人89元/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包含基本公共卫生服务（12类）和其他类（10）项，其他类的10项具体包括：1重点地方病防治、2职业病

防治、3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4 基本避孕服务、5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6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检查、7 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8 健康素养促进、9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10 卫生健康监管。2023 年度完成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geq 85\%$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geq 90\%$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geq 9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geq 77\%$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geq 70\%$ 等，使基本公共卫生水平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卫服务满意度达到 90%以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 7 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和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设定绩效目标值偏低。二是个别区县配套资金未及时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调研力度，进一步精确测算任务数量，尽可能提高绩效目标值设定科学性。针对不到位的区县加强督促力度，尽快落实资金到位。

2.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680.51 万元，执行数为 10,68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2023 年基本药物服务人口人数 933.61 万人，基本药物补贴标准市级以上 9 元/人/年，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药品价格公示及时率 100%，基本药物制度经费补贴下拨及时率 100%，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

制度覆盖率 10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 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多年未调整。与省卫健委积极主动对接工作，制定适合我市的政策文件，保证我市居民就医用药，提升我市居民获得感和满意度。

3.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689.28 万元，执行数为 36,638.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国家实行独生子女政策期间的符合政策的农村居民全部落实。及时发放扶助资金，农村奖励扶助资金全年发放人数为 382172 人，共补助 36638.71 万元。农村奖励扶助对象人员核定符合率 100%。农村奖励扶助对象覆盖率 100%，独生子女家庭零上诉。独生子女奖励扶助对象满意率 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发放人数主要根据实际符合条件人数来确定，年初预算预测存在一定偏差，另外截止绩效自评日，个别区县未发放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加强与区县的沟通，充分调研，科学预测任务数趋势，使绩效目标趋于合理化；针对不到位的区县加强督促力度，尽快落实资金到位。

4.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

全年预算数为 1,261 万元，执行数为 1,2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 支持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500 万元，为提升专科能力，强化临床诊疗水平，按照学科发展目标，大力发展亚专科，提高住院患者医疗服务能力和效率；优化医疗服务模式，提高疑难危重患者的诊治水平；科学管理，加强质控，提升住院患者医疗质量安全；实现技术突破、夯实创新基础；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扩展医疗辐射能力、扩大科室声誉和影响力。通过整体规划、统筹安排，把心血管内科培育成国际先进、国内一流的大型心血管中心。2023 年我院计划完成本专科年接受下级医院急危重症和疑难病患者转诊数量达到 1000 人次，本专科省级或国家级科研项目数量 2 项，本专科中低风险组死亡率小于 0.01%，病例组合指数（CMI）值达到 2，新技术转化 1 项，培养省级以上人才 2 个，担任国家级、省级以上主要学术组织常委增加人数 1 人，牵头或参与制定省级及以上诊疗规范、指南数量 1 项，就医患者满意度不低于 95%。； 2. 县级妇幼保健能力 200 万，支持济南市商河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能力建设项目，目标用于购买相应医疗设备 10 台； 3. 疾控能力建设 406 万元，支持我市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能力提升项目 314 万元、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提升项目 8 万元、国家传染病应急队伍能力建设项目 77.5 万元、新冠病毒变异监测

基础设施项目 4 万元、传染病应急专业人才培养 2.5 万元，经费拨付到位率 100%；4. 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资金 100 万元，支持 4 个区县完成能力提升项目；5. 职业病能力提升 55 万元，完成全市职业卫生技术人员能力提升培训和济南市疾控中心职业卫生监测设备配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中，因罕见疑难病人收治数量未能达到预期标准，导致本专科病例组合指数目标值设定偏高；妇幼保健能力提升项目中，辖区孕产妇系统管理率目标值设定偏低，完成值远大于设定的绩效目标值；个别项目开展进度偏缓。下一步改进措施：国家临床重点专科中，下一步将采取积极措施，扩大罕见疑难病人的收治规模，提升本专科病例组合指数；妇幼保健能力提升项目中，下一步加大调研力度，尽可能提高绩效目标值设定科学性；针对进度偏缓的项目，下一步积极督促项目单位尽快开展相关业务，加强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达到预期效果。

5.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23.89 万元，执行数为 4,823.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 年我市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 97.20%。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我市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

担。按照项目工作方案，积极开展重大慢性病筛查干预工作，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和干预项目，济阳区完成社区人群随访干预 4013 人，完成率 100.33%。心血管病高危人群筛查与综合干预项目，章丘区完成高危人群初筛 4029 人，复筛 100 人，高危调查 1054 人；历城区完成复筛 771 人，复筛人群高危干预 572 人，均超额完成指标。慢阻肺高危人群早期筛查与综合干预项目，人群初筛 2421 人，检出高危人群 531 人，完成肺功能检查 412 人，完成率 103%。我市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值，重大慢性病筛查任务完成率达 100%。全市共设有 22 个常态化新冠城市污水厂监测点。监测点包含了主城区的全部大型污水处理厂及周边区县各 2 家污水厂。全市全年共采集新冠污水监测样本 1932 份，其中阳性样本 832 份。通过全市城镇污水监测阳性率和多家污水厂水样的病毒浓度定量变化，敏锐的捕捉到了我市新冠疫情变化动态。完成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和重点区域病媒生物监测工作。完成其他重点传染病监测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农村癌症早诊早治项目上消化道癌人群筛查例数、肺结核患者规范治疗任务完成率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任务完成率等绩效目标值设置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调研力度，进一步精确测算任务数量，尽可能提高绩效目标值设定科学性。

2023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

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7.26 分，等级为优。

部门重点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市财政局对我部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 2023 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7.81 分，等级为良。

财政重点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七、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幼儿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八、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十九、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院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其他职业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职业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二十二、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重大项目（款）重点研发计划（项）：反映用于重点研发计划的有关经费支出。

二十四、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以上各项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

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三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城市综合性医院、独立门诊、教学医院、疗养院和县医院的支出。

**三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三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精神病医院（项）：**反映专门收治精神病人医院的支出。

**三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妇幼保健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从事妇产、

妇幼保健医院的支出。

**三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儿童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专门从事儿童疾病治疗医院的支出。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反映卫生健康、中医部门所属的除传染病医院、职业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幼保健医院、儿童医院、康复医院以外的其他专科医院的支出。

**三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立医院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四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四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急救救治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所属急救救治机构的支出。

**四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

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采供血机构的支出。

**四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四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四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反映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的支出。

**四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四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四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

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五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款）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反映老龄卫生健康事务方面的支出。

**五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五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五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五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制造业（款）其他制造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五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款）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项）：反映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中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支出。

五十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五十八、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债务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安排的专项债务付息支出。土地储备专项债券付息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五十九、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项）：反映地方政府以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政府性基金收入、专项收入安排的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 件

##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名称：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b>中央对地方支出项目绩效自评</b>			
1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		
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4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5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各区县卫生健康局、市及各区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定点医疗机构		
6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济南市中心医院		
7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济南市中心医院		
	<b>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b>			
1	对下-提前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2	基本公共卫生（原12类）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8.92	优
3	卫生科技人才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8.50	优
4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5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奖励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5.00	优
6	济南市计划生育协会暖心行动专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80	优
7	对下-提前下达2023年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5.00	优
8	保健查体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81	优
9	中医“薪火传承231工程”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4.00	优

10	预防性健康查体补助专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11	疾病应急救助基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4.00	优
12	中医药专项服务能力提升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0.00	优
13	政府贴息贷款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14	引进卫生人才工作生活津贴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15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16	城市公立医疗机构改革专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7.26	优
17	老年乡医生活补助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18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和全科医生转岗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8.78	优
19	儿童窝沟封闭专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5.77	优
20	免疫接种异常反应病例补偿和关爱救助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0.86	优
21	泉城优势临床专科集群建设行动计划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7.00	优
22	免费产前筛查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6.46	优
23	60岁以上未参加济南市医保的老年人家庭医生签约政府补助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50	优
24	高龄津贴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6.80	优
25	免费开展孕妇无创DNA产前筛查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7.26	优
26	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27	乡村医生社会保障水平提升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8.10	优
28	普惠托育服务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2.00	优
29	计划生育奖励扶助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7.99	优
30	计划生育特别扶助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5.97	优

31	双女绝育户补助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4.61	优
32	城镇低保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7.79	优
33	免费婚前医学检查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8.36	优
34	免费计生技术服务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8.00	优
35	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应急救助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7.76	优
36	原莱芜部分独生子女父母奖励优待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1.63	优
37	智慧健康工程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3.43	优
	<b>市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b>			
1	济南市中医医院东院区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00.00	优
2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医疗康养综合楼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3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北区康养中心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00.00	优
4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5	新建济南市应急救援储备中心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6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应急医学中心综合楼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7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80	优
8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新院区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00.00	优
9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新院区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10	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济南医院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00.00	优
11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外科楼综合楼一体化提升改造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90	优
12	济南医院迁建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81.48	良
13	济南市口腔医院业务用房改造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2	优

14	爱国卫生运动工作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1.27	优
15	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8.45	优
16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基建财政补助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17	省驻我市“四进”工作总队保障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18	市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处置工作指挥部疫情防控会议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98	优
19	疫情防控资金（办公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20	信访维稳资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21	省十强产业“雁阵形”集群专项激励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8.00	优
22	新冠病毒疫情应急救援能力提升项目中央基建投资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23	2022年度市指挥部档案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98	优
24	制度创新成果奖励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1.59	优
25	疫情防控督导车辆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26	疫情防控应用程序紧急开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6.00	优
27	免费产前筛查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6.46	优
28	0-3岁婴幼儿科学喂养专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84.85	良
29	免费开展孕妇无创DNA产前筛查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7.26	优
30	新建济南市应急物资储备中心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31	医疗精准扶贫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32	全市领导干部保健服务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95	优
33	电视老年大学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34	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专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4.88	优

35	地方政府债券利息-精神卫生中心和应急救援中心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36	卫生人才高级评审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7.08	优
37	结转2022年资金-0-3岁科学喂养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38	一线医务人员查体经费（援琼援藏医疗队员体检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39	齐鲁基层名医第一批省政府津贴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40	2023年度医务人员到基层一线服务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41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7.00	优
42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专项资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43	正式下达2023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44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45	济南市人民医院医护人员闭环管理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46	急救中心新增车组人员集中闭环管理工作经费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47	急救中心采购急救调度坐席设备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48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疫情一线人员集中闭环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49	济南市卫健委疫情防控资金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50	济南市新冠疫情防控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51	疫情防控会议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52	2022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第二批资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53	协助菏泽疫情支援队员物资保障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54	隔离酒店费用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55	糖尿病医院新冠肺炎疫情人员康复观察点费用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56	市疾控移动坐席专线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57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资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8.00	优
58	数字流调研判一体化系统建设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59	数字化流调溯源子系统（公安侧）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60	急救中心疫情一线人员闭环管理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61	市立四院闭环管理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62	新建济南市应急救援储备中心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63	泰山人才工程入选人员市级资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99.00	优
64	卫生监督综合执法抽检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监督所	99.90	优
65	卫生综合监督经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监督所	98.25	优
66	物业管理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监督所	97.90	优
67	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济南市卫生健康监督所	99.90	优
68	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济南市卫生健康监督所	99.90	优
69	东院区建设	济南市中心医院	90.00	优
70	维修费	济南市中心医院	96.43	优
71	类海外环境建设	济南市中心医院	96.00	优
72	临床医学科技创新计划项目	济南市中心医院	96.00	优
73	重大传染病防控资金	济南市中心医院	94.50	优
74	泉城优势临床专科集群建设行动计划项目	济南市中心医院	99.62	优
75	医疗卫生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	济南市中心医院	95.00	优
76	引进卫生健康人才经费	济南市中心医院	95.00	优

77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济南市中心医院	96.00	优
78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	济南市中心医院	96.40	优
79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中心医院	96.00	优
80	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心血管内科）	济南市中心医院	94.48	优
81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中心医院	96.39	优
82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中心医院	96.39	优
83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中央紧缺人才）	济南市中心医院	90.00	优
84	全市保健干部查体项目	济南市中心医院	97.00	优
85	第四批薪火传承项目	济南市中心医院	97.00	优
86	宣武医院品牌管理费	济南市中心医院	97.00	优
87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济南市中心医院	95.35	优
88	正式下达2023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中心医院	96.00	优
89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中心医院	98.86	优
90	新冠疫情应急救治能力提升资金	济南市中心医院	96.87	优
91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中心医院	97.00	优
92	住院医师规培市级补助	济南市中心医院	97.00	优
93	全科医生转岗市级补助	济南市中心医院	90.00	优
94	泰山人才工程入选人员市级配套资金（奖励资助）	济南市中心医院	95.00	优
95	泉城产业领军人才支持计划	济南市中心医院	97.00	优
96	海右计划产业领军人才	济南市中心医院	97.00	优
97	泰山学者建设工程	济南市中心医院	95.00	优

98	医疗设备一宗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7.94	优
99	医院信息化升级维护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7.92	优
100	医院外聘人员经费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9.61	优
101	政府贴息补助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8.80	优
102	医院后勤购办公家具家电一宗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8.00	优
103	市属医疗机构综合发展及专科建设经费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9.84	优
104	政府贴息贷款项目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9.50	优
105	提前下达2023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9.85	优
106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9.00	优
107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9.00	优
108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9.00	优
109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9.50	优
110	全市保健干部查体项目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9.68	优
111	新冠疫情应急救治能力提升中央投资项目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9.83	优
112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99.00	优
113	装修改造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8.00	优
114	医疗设备购置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0.00	优
115	公立医院综合发展补助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8.00	优
116	医疗设备购置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1.88	优
117	信息化建设及维护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3.00	优
118	提前下达2023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6.50	优

119	中医“薪火传承231工程”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9.50	优
120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9.00	优
121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9.00	优
122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8.00	优
123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8.00	优
124	全市保健干部查体项目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9.00	优
125	市卫生健康委科技发展计划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0.04	优
126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9.00	优
127	手术室提升改造	济南市第二人民医院	90.43	优
128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专用材料购置资金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8.54	优
129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贷款还本付息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8.50	优
130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外聘合同职工人员经费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9.30	优
131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其他运转业务需求资金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3.68	优
132	泉城优势临床专科集群建设行动计划项目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9.00	优
133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信息网络硬件及软件、医疗专用设备、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6.79	优
134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专用设备及公务用车购置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8.92	优
135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2023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9.54	优
136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疫情防控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9.00	优
137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医疗康养综合楼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4.19	优
138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应急医学中心综合楼建设项目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8.03	优
139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后勤保障楼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8.50	优

140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应急医学中心综合楼附属设施（地下车库及食堂）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9.10	优
141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外管网、门诊楼改造及配电工程项目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5.65	优
142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9.00	优
143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9.00	优
144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中央紧缺型人才）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8.00	优
145	保健干部查体项目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8.00	优
146	第四批薪火传承项目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9.00	优
147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6.27	优
148	新冠疫情应急救治能力提升中央投资项目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9.00	优
149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8.95	优
150	住院医师规培市级补助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9.00	优
151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类海外”环境建设扶持资金项目	济南市第三人民医院	98.50	优
152	办公设备购置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84.53	良
153	基本工资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3.61	优
154	科技创新发展资金（临床医学研究专项）2022年结转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00	优
155	购置新冠检测设备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8.00	优
156	专用设备购置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09	优
157	医疗卫生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50	优
158	卫生健康人才生活补贴下发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50	优
159	市级医疗机构综合发展及专科建设经费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00	优
160	房屋建筑物购建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71.85	中

161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专用材料费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7.00	优
162	卫生科技人才科研经费下发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75	优
163	下发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00	优
164	下发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00	优
165	发展推进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00	优
166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8.00	优
167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00	优
168	中央紧缺人才项目经费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00	优
169	全市保健干部查体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00	优
170	2023年卫生健康人才经费补助发放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7.89	优
171	监测流感、新冠肺炎及其他重大传染病及健康危险因素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7.00	优
172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3.66	优
173	检测流感、新冠等重大传染病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7.00	优
174	扩展重症床位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00	优
175	下发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00	优
176	全科医生转岗补助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80.00	良
177	住院医师规培项目市级补助发放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9.62	优
178	房屋建筑物构建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50.00	差
179	海右计划产业领军人才（创新团队）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98.00	优
180	聘用制人员薪资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8.52	优
181	综合楼尾款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8.83	优

182	其他支出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0.13	优
183	奖励性绩效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9.94	优
18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9.75	优
185	泉城优势临床专科集群建设行动计划项目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5.00	优
186	设备购置及网络软件更新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8.00	优
187	北区康养中心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7.06	优
188	国内债务还本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5.00	优
189	国内债务付息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81.63	良
190	提前下达2023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0.00	优
191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8.75	优
192	设备购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89.60	良
193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8.75	优
194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0.00	优
195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0.00	优
196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中央紧缺人才）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9.00	优
197	全市保健干部查体项目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9.00	优
198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9.00	优
199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方舱医院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8.00	优
200	新冠疫情应急救治能力提升中央投资项目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9.00	优
201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9.00	优
202	全科医生转岗市级补助	济南市第五人民医院	90.00	优

203	重点研发计划专项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204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8.00	优
205	泉城优势专科集群建设行动计划项目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206	医疗卫生高层次人才生活补助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207	引进卫生健康人才经费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208	设备购置项目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3.09	优
209	信息化建设项目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4.24	优
210	医疗卫生重点事业发展资金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211	医疗卫生重点事业发展资金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8.20	优
212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8.00	优
213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资金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214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8.00	优
215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5.00	优
216	卫生健康人才补助资金（中央紧缺人才）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8.00	优
217	保健干部查体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218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8.26	优
219	重大传染病防控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8.00	优
220	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应急救治能力提升项目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8.87	优
221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222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资金）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0.66	优
223	住院医师规培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224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225	专用设备购置	济南市儿童医院	95.02	优
226	人员工资	济南市儿童医院	99.00	优
227	临床计划项目	济南市儿童医院	98.00	优
228	普惠性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	济南市儿童医院	96.67	优
229	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儿童医院	98.00	优
230	泉城优势临床专科集群建设行动计划项目	济南市儿童医院	96.72	优
231	卫生高层次特色人才工作生活补贴	济南市儿童医院	98.00	优
232	引进卫生健康人才经费	济南市儿童医院	98.00	优
233	内科病房楼项目	济南市儿童医院	99.91	优
234	2023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济南市儿童医院	99.50	优
235	卫生科技人才（卫健委科技计划项目及大数据项目）	济南市儿童医院	94.25	优
236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儿童医院	99.00	优
237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儿童医院	98.00	优
238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儿童医院	90.00	优
239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儿童医院	95.00	优
240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住院医师规培）	济南市儿童医院	99.00	优
241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中央紧缺人才）	济南市儿童医院	99.00	优
242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济南市儿童医院	99.50	优
243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儿童医院	92.56	优
244	正式下达2023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儿童医院	98.00	优

245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儿童医院	99.00	优
246	济南市儿童医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应急救治能力提升项目	济南市儿童医院	99.00	优
247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儿童医院	98.00	优
248	全科医生转岗市级补助	济南市儿童医院	99.00	优
249	泉城产业领军人才（创新团队）	济南市儿童医院	96.00	优
250	教科文处——结转2022年资金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95	优
251	泉城优势临床专科集群建设行动计划项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80	优
252	引进卫生健康人才经费项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89	优
253	广安门医院济南医院项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94	优
254	设备采购	济南市中医医院	90.14	优
255	2023年中医药传承经费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00	优
256	2023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50	优
257	社保处——结转2022年资金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93	优
258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90	优
259	省级齐鲁医派中医学学术流派传承项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4.68	优
260	2023年省级区域中医医疗中心建设补助资金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90	优
261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90	优
262	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广安门医院济南医院项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90	优
263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项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94	优
264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99	优
265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93	优

266	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项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0.68	优
267	全市保健干部查体项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89	优
268	第四批薪火传承项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89	优
269	2023年卫生健康人才经费	济南市中医医院	98.44	优
270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中医医院	97.70	优
271	新冠疫情应急救治能力提升中央投资项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88	优
272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89	优
273	住院医师规培和全科医生转岗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88	优
274	全科医生转岗市级补助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88	优
275	济南市中医医院东院区项目	济南市中医医院	99.88	优
276	预防性健康查体经费	济南医院	99.00	优
277	市属医疗机构综合发展及专科建设经费	济南医院	99.00	优
278	政府贴息贷款项目	济南医院	98.00	优
279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	济南医院	98.00	优
280	市属医疗机构综合发展及专科建设经费	济南医院	89.08	良
281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医院	98.00	优
282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医院	98.00	优
283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医院	98.00	优
284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医院	96.00	优
285	卫生健康人才（全科医生转岗）	济南医院	88.35	良
286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医院	92.38	优

287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医院	98.00	优
28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资金）	济南医院	99.00	优
289	全科医生转岗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医院	99.00	优
290	外聘人员经费支出	济南市民族医院	98.92	优
291	房屋维修装修费	济南市民族医院	98.31	优
292	预防性健康查体经费	济南市民族医院	99.50	优
293	引进卫生健康人才经费	济南市民族医院	99.50	优
294	济南市民族医院市属医疗机构综合发展及专科建设经费	济南市民族医院	99.50	优
295	信息化建设	济南市民族医院	94.94	优
296	专用设备购置更新	济南市民族医院	90.97	优
297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	济南市民族医院	93.37	优
298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济南市民族医院	99.50	优
299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民族医院	99.50	优
300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民族医院	99.50	优
301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民族医院	99.50	优
302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民族医院	99.50	优
303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民族医院	99.50	优
304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民族医院	99.50	优
305	退休人员工资	济南市口腔医院	99.00	优
306	临床整合医疗中心	济南市口腔医院	98.00	优
307	医疗卫生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	济南市口腔医院	99.85	优

308	培养人才医学专家型补助	济南市口腔医院	99.85	优
309	专用设备购置	济南市口腔医院	94.26	优
310	医院C座工程款	济南市口腔医院	95.28	优
311	市口腔C座工程款	济南市口腔医院	99.50	优
312	购置超声洁牙机设备	济南市口腔医院	99.92	优
313	医院C座工程款	济南市口腔医院	98.52	优
314	临时性工作补助标准一档	济南市口腔医院	99.00	优
315	临时性工作补助标准一档	济南市口腔医院	99.00	优
316	专用设备购置	济南市口腔医院	99.92	优
317	专用设备购置	济南市口腔医院	99.92	优
318	优秀医学重点实验室	济南市口腔医院	90.00	优
319	临时性工作补助标准一档	济南市口腔医院	99.00	优
320	督导培训器械	济南市口腔医院	95.00	优
321	麻风病人生活、医疗费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98.00	优
322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资金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97.00	优
323	引进卫生健康人才经费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98.00	优
324	医疗设备购置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95.37	优
325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98.00	优
326	疫情防控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98.00	优
327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98.00	优
328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98.00	优

329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98.00	优
330	正式下达2023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85.00	良
331	重大传染病防控资金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97.00	优
332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皮肤病防治院	98.00	优
333	聘用人员经费	济南市机关医院	96.80	优
334	市属医疗机构综合发展及专科建设经费	济南市机关医院	99.00	优
335	专项材料购置	济南市机关医院	99.00	优
336	房屋专修改造	济南市机关医院	96.17	优
337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	济南市机关医院	94.55	优
338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济南市机关医院	95.00	优
339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机关医院	99.00	优
340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机关医院	99.00	优
341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机关医院	97.00	优
342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机关医院	97.00	优
343	保健干部查体项目	济南市机关医院	99.00	优
344	第四批薪火传承项目	济南市机关医院	99.00	优
345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	济南市机关医院	99.00	优
346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机关医院	99.00	优
347	编外职工人员经费支出及维修维护费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8.40	优
348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市属医疗机构综合发展及专科建设经费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9.00	优
349	药品及相关材料采购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8.00	优

350	医疗设备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7.71	优
351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8.00	优
352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9.00	优
353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9.00	优
354	医疗业务补助经费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9.00	优
355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8.00	优
356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8.00	优
357	保健干部查体经费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9.00	优
358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人民政府机关门诊部	99.00	优
359	专用耗材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1.63	优
360	办公家具设备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80.94	良
361	聘用工资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6.49	优
362	尾款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9.90	优
363	业务活动费用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6.12	优
364	专用设备购置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9.64	优
365	车辆购置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9.75	优
366	核酸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9.90	优
367	租赁费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9.22	优
368	提前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9.90	优
369	泉城优势临床专科集群建设行动计划项目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81.40	良
370	泉城优势临床专科集群建设项目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5.00	优

371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0.00	优
372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5.00	优
373	正式下达2023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9.90	优
374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5.00	优
375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血液供保中心	95.00	优
376	大型活动保障培训经费	济南市急救中心	96.74	优
377	红山园医疗急救保障经费	济南市急救中心	99.00	优
378	“120”调度指挥系统专项	济南市急救中心	99.00	优
379	急救收费返还运行经费	济南市急救中心	96.58	优
380	泉城优势临床专科集群建设行动计划项目	济南市急救中心	99.00	优
381	疾病应急救助基金	济南市急救中心	96.15	优
382	“120”急救系统维护更新费用	济南市急救中心	98.99	优
383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急救中心	99.00	优
384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急救中心	98.85	优
385	医疗卫生重点事业发展资金（医疗设备）	济南市急救中心	99.00	优
386	2023年卫生健康人才经费	济南市急救中心	99.00	优
387	培训费	济南市急救中心	99.00	优
388	市急救中心疫情工作经费	济南市急救中心	99.00	优
389	王铸忠抚恤金及丧葬费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50	优
390	实验室运行维护与检测经费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89.25	良
391	疾病防控业务经费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2.60	优

39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专项经费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40	优
393	消杀药品采购项目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50	优
394	济南市疫苗管理和预防接种全程管理体系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7.00	优
395	济南市职业病诊断鉴定项目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2.08	优
396	气膜实验室建设项目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25	优
397	提前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3.77	优
398	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智慧能力提升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0.00	优
399	引进卫生健康人才项目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50	优
400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建项目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5.00	优
401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迁建项目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00	优
402	2020年专项债支付利息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50	优
403	提前下达2023年卫生机构能力提升-职业病能力提升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90	优
404	卫生科技人才结转资金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5.25	优
405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50	优
406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50	优
407	正式下达2023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0.00	优
408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2.98	优
409	机场、泰安、枣庄核酸检测补助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80	优
410	气膜实验室一体化采购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00	优
411	2022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第二批资金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7.00	优
412	气膜实验室核酸检测费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50	优

413	济南市计划免疫冷链系统运行维护费补助项目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80	优
414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50	优
41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资金）-疾控类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00	优
416	市疾控数字流调经费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50	优
417	市疾控移动坐席经费	济南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9.98	优
418	医疗事故及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99.83	优
419	健康教育专项业务费	济南市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99.53	优
420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	济南市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99.50	优
421	基本公共服务	济南市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	96.38	优
422	教育教学运行费1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00	优
423	流动贷款利息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06	优
424	高职院校生均财政补助专项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6.67	优
425	市属高校退役士兵助学金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94	优
426	中职免学费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50	优
427	2023年建档立卡免学费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50	优
428	市级学生奖学金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00	优
429	新疆学生补助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7.55	优
430	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39	优
431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00	优
432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1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00	优
433	中职免学费（市级）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50	优

434	高校助学金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37	优
435	内地民族班经费补助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50	优
436	国家励志奖学金（中央）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00	优
437	省政府奖学金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00	优
438	职业技能大赛、教学能力大赛奖补资金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00	优
439	能工巧匠进校园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00	优
440	护理学院产教融合项目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00	优
441	招生工作专项经费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4.00	优
442	校园安保项目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00	优
443	高水平专业群建设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50	优
444	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提升计划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50	优
445	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50	优
446	职业教育教学改革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5.04	优
447	高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50	优
448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8.00	优
449	改善办公教学项目1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7.68	优
450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50	优
451	中医“薪火传承231工程”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50	优
452	市卫生健康委科技发展计划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5.00	优
453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市级补助资金	济南护理职业学院	99.50	优
454	人才评价	济南市卫生健康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99.85	优

455	基层卫生人才服务	济南市卫生健康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97.01	优
456	上年度资金结转	济南市卫生健康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99.88	优
457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中央基层能力提升）	济南市卫生健康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99.00	优
458	基层（县乡村）卫生人才能力提升项目	济南市卫生健康人才交流服务中心	99.00	优
459	康养事业发展经费	济南市康养事业发展中心	99.00	优
460	“疫苗上市后安全性监测和评价”定向数据治理服务二期项目	济南市康养事业发展中心	95.11	优
461	家庭医生临床服务能力建设试点项目病历采集项目	济南市康养事业发展中心	95.18	优
462	2022年度智慧健康工程项目	济南市康养事业发展中心	99.85	优
463	卫生科技人才	济南市康养事业发展中心	89.59	良
464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康养事业发展中心	89.00	良
465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资金）	济南市康养事业发展中心	80.00	良
466	2023年度智慧健康工程	济南市康养事业发展中心	96.79	优
467	结转项目-智慧健康工程	济南市康养事业发展中心	99.00	优
468	计生福利救助保障项目	济南市计划生育协会	99.70	优
469	公益金	济南市计划生育协会	99.60	优
470	宣传教育、培训及服务	济南市计划生育协会	99.70	优
471	市计生协会暖心行动专项市级留用经费	济南市计划生育协会	99.80	优
472	计生福利救助保障	济南市计划生育协会	99.70	优
473	2023年运转类费用项目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90.00	优
474	2023年信息类采购项目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88.00	良
475	医疗卫生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任务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99.90	优

476	提前下达2023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81.00	良
477	2022年非税收入结转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84.00	良
478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92.00	优
479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92.00	优
480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中央）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85.00	良
481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85.00	良
482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99.90	优
483	七院鲍山1号楼装修改造工程	济南市第七人民医院	99.90	优
484	政府采购项目	济南市人民医院	92.32	优
485	结转2022年度科教文处资金（社会民生、临床医学专项（后补助））	济南市人民医院	82.00	良
486	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资金	济南市人民医院	96.72	优
487	泉城优势临床专科集群建设行动计划项目	济南市人民医院	74.00	中
488	医疗卫生高层次人才生活补贴	济南市人民医院	99.00	优
489	引进卫生健康人才经费	济南市人民医院	99.00	优
490	2023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	济南市人民医院	95.60	优
491	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济南市人民医院	87.18	良
492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人民医院	99.00	优
493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省级）	济南市人民医院	96.00	优
494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中央紧缺人才）	济南市人民医院	85.00	良
495	全市保健干部查体项目	济南市人民医院	99.00	优
496	2023年卫生健康人才经费	济南市人民医院	89.56	良

497	正式下达2023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人民医院	89.50	良
498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人民医院	94.90	优
499	2022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第二批资金	济南市人民医院	88.47	良
500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人民医院	99.00	优
501	住院医师规培和全科医生转岗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人民医院	99.08	优
502	全科医生转岗市级补助	济南市人民医院	96.02	优
503	公务用车购置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60.00	中
504	信息化建设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88.00	良
505	医疗设备购置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88.00	良
506	运营保障经费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50.00	差
507	预防性健康查体经费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0.00	优
508	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8.80	优
509	公立医院改革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86.67	良
510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8.00	优
511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9.00	优
512	齐鲁医派中医学学术流派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8.00	优
513	第二批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9.00	优
514	全市保健干部查体项目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5.00	优
515	第四批薪火传承项目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8.00	优
516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9.00	优
517	新冠疫情应急救治能力提升中央投资项目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0.00	优

518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9.00	优
519	全科医生转岗市级补助	济南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99.00	优
520	政府采购项目	济南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87.58	良
521	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97.00	优
522	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	济南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94.67	优
523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524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98.00	优
525	正式下达2023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526	新冠疫情应急救治能力提升中央投资项目	济南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527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99.00	优
528	公用经费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8.00	优
529	政府采购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8.00	优
530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6.00	优
531	泉城优势临床专科集群建设行动计划项目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7.98	优
532	公里医院综合改革补助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6.67	优
533	疫情防控临时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9.00	优
534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资金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9.00	优
535	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补助资金（中央紧缺人才）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9.00	优
536	正式下达2023年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9.00	优
537	卫生科技人才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9.00	优
538	2022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第二批资金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6.00	优

539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9.00	优
54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市级资金）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9.00	优
541	全科医生转岗项目市级补助	济南市第八人民医院	99.00	优
542	运转保障经费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1.41	优
543	日常运转经费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9.00	优
544	结转2022年资金-人员经费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8.00	优
545	市精神卫生中心日常运转项目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8.00	优
546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81.90	良
547	引进卫生健康人才经费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9.00	优
548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设备购置资金（第四批）项目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8.00	优
549	结转2022年资金-设备购置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89.31	良
550	疫情防控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9.00	优
551	市精卫心理康复治疗等设备采购项目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8.00	优
552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第二批）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9.00	优
553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医疗设备购置资金项目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8.00	优
554	正式下达2023重大传染病防控项目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80.00	良
555	2022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第二批资金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80.00	良
556	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9.00	优
557	市精神卫生中心2022年采购设备第二次付款项目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8.00	优
558	市精神卫生中心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8.49	优
559	市精神卫生中心2022年采购设备第二次付款项目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8.00	优

560	2023年度智慧健康工程	济南市精神卫生中心	99.00	优
-----	--------------	-----------	-------	---

转移支付名称		对下-卫生科技人才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	450	450	10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资金	0	0	0	-		-
		省级资金	0	0	0	-		-
		市级资金	450	450	450	-		-
		县级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通过对卫生科技人才项目补助约555万元，为鼓励支持医务人员开展科研工作，进一步优化基层卫生机构技术环境，提高基层卫生服务能力，2023年-2025年每年预计开展科学研究项目300项以上，每年培训康复、护理人才100人，培训基层人员5500以上，举办生物安全培训班2期，推广适宜卫生技术项目10项以上，参培学员满意度和参培学员满意度达到85%以上，培训机制进一步健全。		2023年通过对卫生科技人才项目补助450万元，为鼓励支持医务人员开展科研工作，进一步优化基层卫生机构技术环境，提高基层卫生服务能力，2023年开展科学研究项目400项，培训康复、护理人才102人，培训基层人员5800人，举办生物安全培训班2期，推广适宜卫生技术项目25项，参培学员满意度和参培学员满意度达到85%以上，培训机制进一步健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年度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450万元	450万元	10	10			
			委科技发展计划项目财政定额补助成本	≤235万元	235万元	0	0			
			全市乡村医生培训财政补助成本	≤50万元	50万元	0	0			
			重点实验室建设财政补助成本	≤100万元	100万元	0	0			
			其他卫生人才财政补助成本	≤65万元	65万元	0	0			
			委科技发展计划项目财政定额补助标准	≤235万元/年	≤235万元/年	0	0			
			全市乡村医生培训财政补助标准	≤50万元/年	≤50万元/年	0	0			
			重点实验室建设财政补助标准	≤100万元/年	≤100万元/年	0	0			
			其他卫生人才财政补助标准	≤65万元/年	≤65万元/年	0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科学研究项目数量		400项	2	2	
					培训康复、护理人才数量	≥100人	102人	2	1.5	预测数偏低,因鼓励医务人员积极开展科学研究,申报数里激增超出预测目标值。
	培训乡村医生人员数量	≥5500人			5800人	4	4			
	举办生物安全培训班数量	2期			2期	4	4			
	举办医学伦理培训班数量	1期			1期	4	4			
	确定优秀医学重点实验室数量	10个			19个	4	3.5	预测数偏低,因鼓励医务人员积极开展科学研究,申报评选数量超出预测目标值。		
	推广适宜卫生技术项目数量	≥10项			25项	4	3.5	预测数偏低,因加大推广宣传力度超标准完成目标任务		
	质量指标	科学研究项目开展率		100%	100%	4	4			
		乡村医生培训完成率		100%	100%	4	4			
		生物安全培训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补助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学科技创新能力提升情况	大力提升	大力提升	10	10	
			基层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情况	大力提升	大力提升	10	10	
			医学实验室技术及生物安全管理能力提升	大力提升	大力提升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培训机制健全性	逐步完善	逐步完善	5	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培学员满意度	≥85%	90%	5	5	
年度绩效指标			科研人员满意度	≥85%	90%	5	5	
<b>总分</b>						<b>100</b>	<b>98.50</b>	
说明								

转移支付名称		对下-中医薪火传承						
省级主管部门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60	10	50.00%	5.00
		其中：中央资金	0	0	0	-		-
		省级资金	0	0	0	-		-
		市级资金	120	120	60	-		-
		县级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通过对中医薪火传承项目补助约120万元，做好济南市名老中医学术思想抢救、整理和挖掘工作，选拔培养一批热爱中医药事业、中医理论深厚、中医药技术精湛的优秀传承人才。2023年-2025年补助指导老师40人，指导老师补助标准1万/人，补助学生80人，学生补助标准1万/人，人才培养考核合格率≥99%，新增中医药人才120人，指导老师和师承学员满意度≥95%。		2023年中医薪火传承补助资金60万，补助指导老师人数20人，补助学生人数40人，指导老师财政补助标准1万元/人/年，学员财政补助标准1万元/人/年，人才培养考核合格率100%，稳定中医药人才队伍人数60人，指导老师和师承学员满意度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年度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20万元	60万元	2	1	2023年根据工作实际，暂未评选第五批批中医薪火传承指导老师和学员，故只申请了第四批薪火传承指导老师和学员的第四年补助资金。
中医薪火传承指导老师财政补助成本			≤40万元	20万元	2	2		
中医薪火传承学员财政补助成本			≤80万元	40万元	2	2		
中医薪火传承指导老师财政补助标准				1万元/人/年	2	2		
中医薪火传承学员财政补助标准				1万元/人/年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医薪火传承补助指导老师人数		20人	10	10	
			中医薪火传承补助学生人数		40人	10	10	
		质量指标	人才培养考核合格率	≥99%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稳定中医药人才队伍人数		60人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中医药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导老师和师承学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b>总分</b>						<b>100</b>	<b>94.00</b>	
说明								

转移支付名称		对下-全市免费产前筛查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36	936	791.42	10	84.55%	8.46
		其中：中央资金	0	0	0	-		-
		省级资金	280.8	280.8	285	-		-
		市级资金	374.4	374.4	374	-		-
		县级资金	280.8	280.8	132.42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预计为约4.68万人提供免费产前筛查服务，补助约936万元，全市免费产前筛查覆盖率达到85%以上，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健康知识普及率达到90%以上。			全市免费产前筛查覆盖率97.25%，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健康知识普及率9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年度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936万元	791.42万元	3	3	
			免费产前筛查项目财政补助成本	≤936万元	791.42万元	3	3	
			免费产前筛查项目财政补助标准		200元/人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免费或减免产前筛查人数	≥3.8万人	34814人	10	8	放弃血清学筛查，要求直接无创DNA检测人群比例增多。进一步加强宣传。
		质量指标	全市免费产前筛查覆盖率	≥85%	97.25%	15	15	
		时效指标	免费产前筛查年度目标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产前筛查高风险率和临界风险随访率流程	逐渐健全	健全	5	5	
			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健康知识普及率	≥90%	99%	5	5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人员配置完备性	完备	完备	10	1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免费产前筛查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0%	10	10	
<b>总分</b>						<b>100</b>	<b>96.46</b>	
说明								

转移支付名称		对下-乡村医生社会保障水平提升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70.4	1670.4	1353.61	10	81.04%	8.10
		其中：中央资金	0	0	0	-		-
		省级资金	0	0	0	-		-
		市级资金	1670.4	1670.4	1353.61	-		-
		县级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乡村医生养老保障补助5800人，补助标准为600元/人/月，共补助约1670.4万元，确保乡村医生养老补助及时应发尽，加强乡村医生保障水平，提升待遇，保障乡村医生基本养老生活，使在岗乡村医生满意度达到100%。			2023年乡村医生养老保障补助4762人，补助标准为600元/人/月，共补助约1353.6万元，确保乡村医生养老补助及时应发尽，加强乡村医生保障水平，提升待遇，保障乡村医生基本养老生活，使在岗乡村医生满意度达到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年度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400万元	1353.6万元	3	3	
			在岗乡村医生参加养老保险补助成本	≤1400万元	1353.6万元	3	3	
			在岗乡村医生参加养老保险人均补助		600元/人/月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乡村医生养老保障补助人数	≤5800人	4762人	10	10		
	质量指标	乡村医生养老补助应发尽发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乡村医生养老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0	20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基本养老生活保障率	100%	100%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乡村医生养老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岗乡村医生满意度	100%	100%	10	10	
<b>总分</b>						<b>100</b>	<b>98.10</b>	
说明								

转移支付名称		对下-双女绝育户补助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85.87	2885.87	2196.48	10	76.11%	7.61
		其中：中央资金	0	0	0	-		-
		省级资金	0	0	0	-		-
		市级资金	1794.24	1794.24	1415.12	-		-
		县级资金	1091.63	1091.63	781.36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符合条件的对象以户为单位，自年满55周岁的当年起，按每月80元标准发放奖励扶助金。本制度实施之日起已超过55周岁的，以本制度开始执行时的实际年龄为起点发放。年龄达到60周岁以后，纳入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范围，不再享受本项目。符合条件并申报的对象全部发放到位。农村双女绝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年均发放户数>31150户，发放标准80元/人/月，共补助约1794.24万元，农村双女绝育奖励扶助覆盖率100%，农村双女绝育家庭满意度>90%。			符合条件的对象以户为单位，自年满55周岁的当年起，按每月80元标准发放奖励扶助金。本制度实施之日起已超过55周岁的，以本制度开始执行时的实际年龄为起点发放。年龄达到60周岁以后，纳入国家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范围，不再享受本项目。符合条件并申报的对象全部发放到位。农村双女绝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应发放户数26112户，发放标准80元/人/月，共补助约1415.12万元，农村双女绝育奖励扶助覆盖率100%，农村双女绝育家庭满意度>90%。商河县未发放资金，合计32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年度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794.24万元	1415.12万元	4	3	按实际审定户数发放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双女绝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成本	≤1794.24万元	1415.12万元	3	3	按实际审定户数发放
			农村双女绝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发放标准		960元/户/年	3	3	
			农村双女绝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年均发放	≥31150户	26112户	15	14	按实际审定户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奖励扶助对象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奖励扶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9	商河县未及时发放资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双女绝育奖励扶助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农村双女绝育奖励扶助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5	15	
年度绩效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双女绝育家庭满意度	≥90%	≥90%	10	10	
<b>总分</b>						<b>100</b>	<b>94.61</b>	
说明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83091.3	77069.5	92.7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7540	2754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55551.3	49529.5	89.16%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预算绩效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较好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2023年通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约83091.3万元，涉及补助人口约933.61万人，平均每人89元/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包含基本公共卫生服务（12类）和其他类（10）项，其他类的10项具体包括1重点地方病防治、2职业病防治、3农村妇女两癌检查、4基本避孕服务、5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6国家免费孕前优生检查、7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8健康素养促进、9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10卫生健康监管。2023年度完成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85%；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90%；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0%；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7%；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0%等，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p>2023年通过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约83091.3万元，涉及补助人口约933.61万人，平均每人89元/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包含基本公共卫生服务（12类）和其他类（10）项，其他类的10项具体包括1重点地方病防治、2职业病防治、3农村妇女两癌检查、4基本避孕服务、5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6国家免费孕前优生检查、7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8健康素养促进、9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10卫生健康监管。2023年度完成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85%；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90%；孕产妇系统管理率≥90%；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7%；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0%等，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达到90%以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83091.30万元	77069.5万元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财政补助标准	=89元/人/年	82.55元/人/年	个别区县项目资金未到位。改进措施：督促区县落实主体责任，尽快将项目资金拨付到位
		数量指标	产出指标	地方病监测完成率	≥95%	100%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85%	98.13%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98.01%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97.5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80%	98.01%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10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91.03%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7%	87.19%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71.09%	
				健康素养监测区县	=12个	12个	
				叶酸发放目标人数	≥1.6万人	21048人	
				重点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	≥300家	300家	
				食品跟踪评价问卷填报数量	≥950份	≥950份	
				目标人群叶酸服用率	≥90%	99.48%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1%	91.70%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71.1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71.15%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1%	62.98%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100%			
		数据合格率	100%	100%			
		国家免费避孕药具质量合格率	100%	100%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覆盖率	≥85%	99.80%	
				“两癌”检查覆盖率	≥85%	99.60%	
				宫颈癌检查早诊率	≥90%	96.34%	
				乳腺癌检查早诊率	≥70%	85.64%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进一步提升	进一步提升	
				人员配置完备性	完备	完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说明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		资金使用单位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680.51	10680.51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3353	3353	100%		
	地方财政资金		7327.51	7327.51	100%		
	其他资金		0	0	10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已完成				
	下达及时性		已完成				
	拨付合规性		已完成				
	使用规范性		已完成				
	执行准确性		已完成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已完成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已完成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扩大基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成效。强化基本药物合理使用。满足群众的基本用药需求，维护群众的基本医疗卫生权益。2023年基本药物服务人口人数约933.61万人，乡村医生基本药物补贴人数6125人，基本药物补贴标准市级以上9元/人/年，乡村医生基本药物补贴标准6000元/人/年，共补助约14020.82万元，基本药物品种比例≥50%，基本药物金额比例≥60%，及时公示药品价格，基本药物优先使用率60%，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100%，补贴对象满意度≥9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要求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紧密型医共体等基层卫生综合改革在县域内稳步推进，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10680.51万元	10680.51万元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补助市级以上经济成本	≤8402.49万元	8402.49万元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补助财政资金补助成本	≤2278.02万元	2278.02万元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补贴市级以上补助标准	=9元/人/年	9元/人/年		
			年均基本药物服务人口人数	=933.61万人	933.61万人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补贴标准	=6000元/人/年	6000元/人/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均基本药物服务人口人数	=933.61万人	933.61万人		
			乡村医生基本药物补贴人数	=6125人	5947人		
		时效指标	药品质量合格率	100%	100%		
			药品价格公示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药物优先使用率	≥60%	60%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10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基本药物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说明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0	0	99.8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831	15831		
	地方财政资金		13591.13	13591.13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已完成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已完成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在国家实行独生子女政策期间的符合政策的农村居民全部落实。及时发放扶助资金，农村奖励扶助资金年均发放人数≥374700人，发放标准≤960元/人，2023年共补助约29237.76万元，农村奖励扶助对象人员核定符合率100%，农村奖励扶助对象覆盖率100%，独生子女家庭零上访，农村奖励扶助对象满意度≥90%。			在国家实行独生子女政策期间的符合政策的农村居民全部落实。及时发放扶助资金，农村奖励扶助资金全年发放人数为382172人，共补助36638.71万元。农村奖励扶助对象人员核定符合率100%。农村奖励扶助对象覆盖率100%，独生子女家庭零上访。女奖励扶助对象满意度99%。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	≤29422.13万元	29422.13万元	
			农村计生奖励扶助市级及以上财政补助成本（市级以上按80%测算）	≤29422.13万元	29422.13万元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人均财政补助标准	=960元/人/年	960元/人/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奖励扶助资金年均发放人数	≥37.47万人	38.2172万人	
		质量指标	农村奖励扶助对象人员核定符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农村奖励扶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独生子女家庭零上访率	0%	0%	
			农村奖励扶助对象覆盖率	100%	100%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奖励扶助机制完善性	完善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村奖励扶助对象满意度	≥90%	90%		
说明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261	1261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261	1261	100%		
	地方财政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完成预算绩效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明晰，流程清晰，认真履行工作职责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1、为提升专科能力，强化临床诊疗水平，按照学科发展目标，大力发展亚专科，提高住院患者医疗服务能力和效率；优化医疗服务模式，提高疑难危重患者的诊治水平；科学管理，加强质控，提升住院患者医疗质量安全；实现技术突破、夯实创新基础；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扩展医疗辐射能力、扩大科室声誉和影响力。通过整体规划、统筹安排，把心血管内科培育成国际先进、国内一流的大型心血管中心。2023年我院计划完成本专科年接受下级医院急危重症和疑难病患者转诊数量达到1000人次，本专科省级或国家级科研项目数量2项，本专科中低风险组死亡率小于0.01%，病例组合指数（CMI）值达到2，新技术转化1项，培养省级以上人才2个，担任国家级、省级以上主要学术组织常委增加人数1人，牵头或参与制定省级及以上诊疗规范、指南数量1项，就患者满意度不低于95%。2、为提升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为新院搬迁购置部分医疗设备。3、目标1:加强疾控机构能力建设，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提高监测数据报告及时性和准确性，提升分析研判能力水平，实现实时有效分析、集中会商研判和辅助应急决策指挥。促进医防协同，有序推进医疗机构与疾控机构间信息互联互通与共享。目标2:市疾控中心每年对新冠病毒、猴痘病毒、流感病毒、大别班达（原发热伴）病毒、轮状病毒、登革病毒、A组溶血性链球菌、肺炎链球菌、伤寒和副伤寒沙门菌、志贺菌、布鲁氏菌等11种病原体的核酸检测试剂或血清学检测试剂开展评估，每种病原体至少开展2种试剂盒的性能评估和验证，提升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目标3:建设完成市、县（区）级基层传染病应急队。对市、县级的疾控中心传染病应急专业人员开展传染病应急处置培训。目标4:配备开展城市污水新冠病毒监测的全自动污水采样设备，提高新冠病毒变异株监测能力。4、目标一：结合本市实际，完成或超额完成省下达的任务；二、职业病防治能力得到提升。5、改善市、县两级卫生监督机构执法条件，提高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配置卫生监督机构现场快速检测设备、执法装备等，满足现代科学执法工作需求。</p>		<p>1、为提升专科能力，强化临床诊疗水平，按照学科发展目标，大力发展亚专科，提高住院患者医疗服务能力和效率；优化医疗服务模式，提高疑难危重患者的诊治水平；科学管理，加强质控，提升住院患者医疗质量安全；实现技术突破、夯实创新基础；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扩展医疗辐射能力、扩大科室声誉和影响力。通过整体规划、统筹安排，把心血管内科培育成国际先进、国内一流的大型心血管中心。2023年我院计划完成本专科年接受下级医院急危重症和疑难病患者转诊数量达到1000人次，本专科省级或国家级科研项目数量2项，本专科中低风险组死亡率小于0.01%，病例组合指数（CMI）值达到2，新技术转化1项，培养省级以上人才2个，担任国家级、省级以上主要学术组织常委增加人数1人，牵头或参与制定省级及以上诊疗规范、指南数量1项，就患者满意度不低于95%。2、为提升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为新院搬迁购置部分医疗设备。3、目标1:加强疾控机构能力建设，建立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健全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提高监测数据报告及时性和准确性，提升分析研判能力水平，实现实时有效分析、集中会商研判和辅助应急决策指挥。促进医防协同，有序推进医疗机构与疾控机构间信息互联互通与共享。目标2:市疾控中心每年对新冠病毒、猴痘病毒、流感病毒、大别班达（原发热伴）病毒、轮状病毒、登革病毒、A组溶血性链球菌、肺炎链球菌、伤寒和副伤寒沙门菌、志贺菌、布鲁氏菌等11种病原体的核酸检测试剂或血清学检测试剂开展评估，每种病原体至少开展2种试剂盒的性能评估和验证，提升传染病实验室检测质量。目标3:建设完成市、县（区）级基层传染病应急队。对市、县级的疾控中心传染病应急专业人员开展传染病应急处置培训。目标4:配备开展城市污水新冠病毒监测的全自动污水采样设备，提高新冠病毒变异株监测能力。4、目标一：结合本市实际，完成或超额完成省下达的任务；二、职业病防治能力得到提升。5、改善市、县两级卫生监督机构执法条件，提高卫生监督执法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配置卫生监督机构现场快速检测设备、执法装备等，满足现代科学执法工作需求。</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本专科年接受下级医院急危重症和疑难病患者转诊数量	=1000人次	=1036人次	
			本专科省级或国家级科研项目数量	=2项	=2项	
			视力筛查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设备购买	=10项	=10项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用人单位	=270家	=300家	
			监测项目任务完成率	100%	100%	
	产出指标		疾控机构建设和人才培养完成率	100%	0	
			本专科中低风险组死亡率	<0.01%	0	
			本专科病例组合指数	2	1.87	偏差原因系罕见疑难病人收治数量未能达到预期标准；为改进此状况，我院下一步将采取积极措施，扩大罕见疑难病人的收治规模。
			辖区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85%	96.16%	
			市、县级基层传染病应急小分队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总成本	≤1261万元	1261万元	
	成本指标		国家临床重点专科成本	≤500万元	500万元	
			妇幼保健机构能力建设成本	≤200万元	200万元	
			疾控机构建设和人才培养成本	≤406万元	406万元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能力提升成本	≤55万元	55万元	
			卫生监督机构能力建设成本	≤100万元	100万元	
			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能力提升情况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卫生监督执法技术升级和业务保障能力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卫生应急队伍应对突发事件能力			逐步增强	逐步增强		
提升智慧化监测预警和风险评估能力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孕产妇及婴幼儿系统管理能力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卫生监督工作效率提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就医患者满意度	≥95%	99%		
		项目县妇幼保健机构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9%		
		传染病应急专业骨干人员培训满意度	≥90%	90%		
说明	<p>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p>					

##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资金使用单位	各区县卫生健康局、市及各区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定点医疗机构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823.89	4823.89	100%	
	地方财政资金		0	0	100.00%	
	其他资金		0	0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市级已及时拨付市级项目执行单位和各区县财政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全面纳入预算绩效管理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支出责任明晰，流程清晰，认真履行工作职责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大于等于90%。目标2：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全国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目标3：开展重大慢性病早期筛查干预项目，落实慢性病及其相关危险因素监测。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和随访服务，开展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目标4：分别完成以新冠肺炎为主的病毒性传染病监测、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重点区域病媒生物监测。”</p>		<p>“目标1：2023年我市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达到97.20%。目标2：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我市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目标3：按照项目工作方案，积极开展重大慢性病筛查干预工作，脑卒中高危人群筛查和干预项目，济阳区完成社区人群随访干预4013人，完成率100.33%。心血管病高危人群筛查与综合干预项目，章丘区完成高危人群初筛4029人，复筛100人，高危调查1054人；历城区完成复筛771人，复筛人群高危干预572人，均超额完成指标。慢阻肺高危人群早期筛查与综合干预项目，人群初筛2421人，检出高危人群531人，完成肺功能检查412人，完成率103%。我市各项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值，重大慢性病筛查任务完成率达100%。目标4：全市共设有22个常态化新冠城市污水厂监测点。监测点包含了主城区的全部大型污水处理厂及周边区县各2家污水厂。全市全年共采集新冠污水监测样本1932份，其中阳性样本832份。通过全城市镇污水监测阳性率和多家污水厂水样的病毒浓度定量变化，敏锐的捕捉到了我市新冠疫情变化动态。完成基于国家致病菌识别网的细菌性传染病监测和重点区域病媒生物监测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疟疾媒介调查点数量	1个	1个	
			黑热病等其他寄生虫病监测点数量	1个	1个	
			农村癌症早诊早治项目上消化道癌人群筛查例数	≥1800	30722个	
			流感和新冠监测的哨点医院数	7个	18个	
			城市污水新冠病毒监测工作城市数量	20个	22个	
		质量指标	窝沟封闭留存率	>85%	88.62%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5%	97%	
			饮用水和环境卫生监督完成率	≥95%	100%	
			细菌性传染病网络实验室考核合格率	≥80%	100%	
			麻风病按规定随访到位率	≥90%	100%	
	产出指标		艾滋病免费抗病毒治疗任务	100%	100%	
			艾滋病高危人群（暗娼、男性同性性行为人群）检测比例	100%	100%	
			死因监测规范报告率	>80%	100%	
			肺结核患者规范治疗任务完成率	≥85%	91.36%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90%	97.28%	
			病原学阳性肺结核患者耐药筛查率	≥90%	93.03%	
			污染物和有害因素的监测样品数的完成率	≥90%	≥90%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任务完成率	100%	331.00%	
			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率	≥70%	99.28%	
病媒生物监测结果分析报告率			≥80%	100%		
其他重点传染病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总经济成本	≤4823.89万元	4823.89万元		
		扩大国家免疫规划经济成本	≤669.67万元	669.67万元		
		艾滋病防治项目成本	≤1791.16万元	1791.16万元		
		结核病防治成本	≤156.86万元	156.86万元		
		精神卫生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成本	≤910.17万元	910.17万元		
		重点传染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成本	≤1236.03万元	1236.03万元		
		绩效奖励	60万元	60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	中长期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哨点医院培训满意度	≥90%	90%		
说明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 济南市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绩效报告

（2024年9月）

根据工作安排，我市认真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资金绩效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2023年度，济南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共7022万元，其中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资金预算2159万元。全市共有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县4个，分别是章丘区（原章丘市）、平阴县、济阳区（原济阳县）、商河县；有区属公立医院的市辖区7个，分别是历下区、市中区、天桥区、槐荫区、历城区、长清区和莱芜区；有委属医院共20家。

（二）绩效目标情况。主要考核的目标有：公立医院医疗服务能力、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建设情况、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医疗服务性收入占比、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公立医院患者满意度等指标。

（三）项目资金执行和管理情况。项目资金到达项目单位后，专项用于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后的弥补政策性亏损以及公立医院服务能力提升。按照《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公

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绩效目标表》的要求,对各区县、使用单位进行考核赋分,并根据人口、财力、绩效考核得分等因素进行资金分配,确保中央及省级补助资金公平合理使用。

## 二、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2023年度,我市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把深化医改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将公平可及、群众受益作为改革出发点和立足点,大力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和各项配套制度改革。

(一)组织领导机制不断完善。坚持高位推动,将深化医改工作列入市委工作要点、政府工作报告和深化改革重要举措,市政府主要领导担任医改小组组长,由一位副市长统管医疗、医保、医药工作,提高工作执行力。建立学习推广“三明医改”经验工作任务台账,将工作任务分解到各区县、市深化医改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列出时间表、路线图,全力抓好督导落实。

(二)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优化。持续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济南医院、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济南医院分别获批建设中医类、神经类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第四、五批)。全市医疗能力“双十提升计划”圆满收官,接续实施泉城优势专科能力提升工程,重点扶持临床整合医疗中心26个、临床重点专科28个。医联(共)体建设日趋完善。全市6家城市医疗集团牵头单位共签约合作医院69家。依托济南市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建立标准统一的医共体监测平台,受到国家《卫生健康工作交流》刊文推介。

三级公立医院门诊人次数与出院人次数比持续降低。

（三）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持续深化。完善人事薪酬制度，按照“立足实际、先急后缓、分类推进”原则，重新核定机构编制事项，增加人员控制总量数，明确领导职数、内设机构等事项，优化了机构编制资源配置。印发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文件，明确当年医疗服务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按照医院的不同层级和性质，根据“两个允许”合理增加薪酬总量。全市 285 家医疗机构实行 DRG 付费，32 家机构开展省内异地就医 DRG 付费试点，对恶性肿瘤治疗和 20 个中医病种试点“日间病房”模式。

（四）公立医院运营管理效能扎实提升。开展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情况评价，评价结果和改进建议及时反馈各区县，督促整改落实。加强运营管理，推动公立医院落实总会计师制度。强化医疗质量管理，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大力推广多学科诊疗、日间手术、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互联网+护理服务”、智慧药房等新型服务模式。以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为抓手，持续着力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2022 年度国家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中，我市各医院相关指标均有所提升，三级医院国考新加入医院 3 家，另有 10 家成绩进步。

### 三、项目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2023 年度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评估得分分为 97.26，执行率为 82.61%。

（一）成本指标完成情况。2023 年，我市公立医院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检验收入）占医疗收入比

例为 31.70%，同比增长 1.34 个百分点。

（二）产出指标完成情况。2023 年，我市三级公立医院安防系统建设完成率、安检覆盖率均达到 100%。我市按病种付费的住院参保人员占总住院参保人员的比例为 87.93%。公立医院平均住院日为 7.6 天，同比减少 0.3 天。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诊疗人次数占医疗卫生机构诊疗总人次数的比例达到 50.88%，同比上升 5 个百分点。

（三）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2023 年，我市三级公立医院门诊人次数与出院人次数比 14.62，同比下降 1.17。我市公立医院次均门诊费用同比增长 0.5%，公立医院人均住院费用同比下降 7.3%。实现收支平衡的公立医院数占公立医院总数的比例为 57%，整体公立医院资产负债率为 47.94%。

####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医改工作部署，以健全完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为目标，持续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围绕“三个转变”“三个提高”，推进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一）促进“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启动医疗服务价格项目修订与规范工作，按照“总量控制、结构调整、有升有降、逐步到位”的原则，逐步理顺医疗服务比价关系，持续优化医疗服务价格结构。认真落实国家、省集中带量采购结果，积极牵头做好全省集中带量采购医保资金结余留用工作，进一步调动医疗机构使用集采中选产品的积极性。持续推进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优化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适时开展 APG（按门诊病例分组）付费试点，扎实推动 DRG 付费改革。

（二）加快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科学合理规划网格化布局，推进由市属 6 家三级公立综合医院牵头、区级医院为枢纽、政府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镇卫生院为基础的全市 6 个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组建工作。深入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试点建设。重点做好平阴县、济阳区国家紧密型县域医共体试点工作，商河县、长清区、章丘区纳入创建监测同步实施，多部门协同推动人员编制、人事安排、医保支付、绩效评价和收入分配等深层次改革。

（三）提升公立医院精细化管理水平。强化内涵建设和高质量发展理念，进一步提升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成绩。大力推行临床路径管理，健全处方负面清单制度，落实处方点评和辅助用药、耗材使用管理等措施，建立高值医用耗材动态监控制度和监控目录。推进公立医院实行全成本核算和成本控制，加强信息技术手段的运用，提高临床路径、药品、耗材、费用审核、财务和预算等方面的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公立医院运营效率。

# 2022 年度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济南市财政局

主管部门：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评价机构：北京三维众智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8 月

# 目 录

摘 要 .....	- 1 -
正 文 .....	- 25 -
一、基本情况 .....	- 25 -
(一) 项目概况 .....	- 25 -
(二) 项目绩效目标 .....	- 26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 26 -
(一) 绩效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	- 26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 27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 46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 50 -
(一) 综合评价结论 .....	- 50 -
(二)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	- 50 -
(三)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	- 51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 51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 51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 54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 60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 79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 83 -

(一) 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	- 83 -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 84 -
六、有关建议 .....	- 87 -
(一) 设立资金分配调整系数，完善市、区财政资金分配机制-	87 -
(二) 加强公卫各子项考核深度，推进基本公卫项目提质增效-	88 -
(三) 加强基层基本公卫体系建设，强化落实项目服务效果-	88 -
(四) 有效调整项目服务模式，规范公卫项目执行提高服务水平 .....	- 89 -
(五) 严格规范项目资金管理，积极落实财政资金厉行节约原则 .....	- 90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 90 -
附件 1: 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	- 92 -
附件 2-1: 2022 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	- 102 -
附件 2-2: 区县绩效评价得分表 .....	- 128 -
附件 3: 2023 年市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	- 149 -

# 摘要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立项背景

2009年3月，国务院印发《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年）》，确定从2009年开始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并将项目作为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和我国公共卫生领域的一项长期的基础性的制度安排。项目按年度实施，国家、省、市、县四级财政共同给予补助。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和《“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有关要求，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持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国家卫生健康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出台了《关于做好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2〕21号），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结合文件要求印发了《关于转发〈关于做好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卫基层字〔2022〕1号），济南市结合山东省文件要求，印发了《关于转发〈鲁卫基层字〔2022〕1号文件做好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济卫基卫发〔2022〕4号）等文件，积极响应国家和省级促进卫生计生事业发展的工作要求，推行各项公共卫生服务惠民

政策，确保居民获得公共卫生服务的公平性和可及性，使居民能享有均等的公共卫生服务。

## 2. 项目内容

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一是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 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高血压及 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卫生监督协管等 12 项服务项目；二是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基本避孕服务、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健康素养促进、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卫生健康项目监督 10 项服务内容，相关工作按照原途径推动落实，确保服务对象及时获得相应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 3. 组织实施

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项目由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统一主导，区县卫健局组织实施，具体承担项目服务内容的为城乡基层医疗机构，包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站点、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

##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预算 77406.4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5562 万元、省级资金 8181 万元、市级资金 21950.62 万元、区级资金 21712.84 万元。

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75元实际到位资金为69415.87万元、支出资金为66855.58万元；9元部分实际到位资金为5255.43万元、支出资金为4788.22万元，共计到位资金74671.31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71643.80万元。

济南市各区县预算资金见下表1，各区县详细资金到位及支出情况见下表2。

表1 2022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区县	服务人口 (万人)	75元部分预算资金	9元部分预算资金	合计
1	市直	— —	0.00	451.85	451.85
2	历下区	81.91	6358.67	225.57	6584.24
3	市中区	90.37	7015.18	315.97	7331.15
4	槐荫区	67.50	5240.14	306.26	5546.40
5	天桥区	77.02	5978.79	308.48	6287.27
6	历城区	111.20	8632.21	415.50	9047.71
7	长清区	61.49	4773.40	368.44	5141.84
8	章丘区	107.58	8433.08	850.45	9283.53
9	济阳区	51.57	4003.02	481.90	4484.92
10	平阴县	32.31	2507.88	295.41	2803.29
11	商河县	52.73	4093.31	405.52	4498.83
12	高新区	40.47	3141.34	175.33	3316.67
13	南部山区	20.43	1585.66	26.24	1611.90
14	莱芜区	96.96	7526.89	884.98	8411.87
15	钢城区	28.70	2251.46	353.54	2605.00
合计		920.24	71541.03	5865.44	77406.46

备注：1. 公卫 75 元部分资金指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 岁儿童、孕产妇、老年人、高血压及 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卫生监督协管等 12 项服务；

2. 公卫 9 元部分资金指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基本避孕服务、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健康素养促进、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卫生健康项目监督 10 项服务。

表 2 2022 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到位及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区县	75 元部分			9 元部分		
		2022 年预算资金	2022 年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资金	2022 年预算资金	2022 年实际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资金
1	历下区	6358.67	6358.67	6270.61	225.57	225.57	206.19
2	市中区	7015.18	6990.41	6886.05	315.97	76.53	76.53
3	槐荫区	5240.14	5062.86	4919.86	306.26	254.82	254.82
4	天桥区	5978.79	4234.25	3863.71	308.48	255.95	255.95
5	历城区	8632.21	8632.21	8168.99	415.50	415.50	390.47
6	长清区	4773.40	4773.02	3528.33	368.44	176.10	176.10
7	章丘区	8433.08	8433.08	8433.08	850.45	850.45	850.45
8	济阳区	4003.02	4003.84	4003.84	481.90	481.90	347.63
9	平阴县	2507.88	2423.04	2423.04	295.41	264.88	167.09
10	商河县	4093.31	4052.57	4052.57	405.52	405.52	405.52
11	高新区	3141.34	3141.34	2994.91	175.33	131.61	120.74
12	南部山区	1585.66	1532.25	1532.25	26.24	26.24	26.24
13	莱芜区	7526.89	7526.89	7526.89	884.98	884.98	705.09
14	钢城区	2251.46	2251.46	2251.46	353.54	353.54	353.54
15	市直	——	——	——	451.85	451.85	451.85
合计		71541.03	69415.87	66855.58	5865.44	5255.44	4788.22

## (二) 绩效目标

## 1. 总体绩效目标

面向全体城乡居民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面向特定人群或针对特殊公共卫生问题提供其他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计划生育和卫生健康管理事务等工作，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 2. 年度绩效目标和指标值

根据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提交的“2022年度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年度目标为“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geq 85\%$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78.86万、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geq 90\%$ ”等，项目单位在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生态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八个方面设置了较为细化和量化的指标，2022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表如下。

表3 济南市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geq 90\%$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geq 90\%$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geq 85\%$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geq 90\%$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geq 80\%$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78.86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30.82万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8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7%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0%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90%
		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地方病核心指标完成率	≥90%
		宫颈癌、乳腺癌筛查目标人群覆盖率	较上年提高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1%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1%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1%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时效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支出合规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不断缩小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较上年提高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 评价目的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做好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济南市财政局委托北京三维众智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评价机构”）对“济南市2022年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专项”进行绩效评价。本次评价的主要目的是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的规范性、效率性和有效性进行全面分析，重点关注资金使用是否规范，项目是否按计划实施，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 2. 评价对象

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

## 3. 评价范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预算资金 77406.4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5562 万元、省级资金 8181 万元、市级资金 21498.77 万元、区级资金 21712.84 万元。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具体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 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以及具体开展评价工作均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 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撰写，法律政策文件参考，项目计划及资金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呈现等都依据充分。评价机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5) 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做出评价结论。

(6) 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不得与项目承担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以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7) 反馈原则。将评价结果及时反馈给委托部门，作为有关部门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8) 保密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2号）政策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评价机构与委托方、被评价单位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确定了该项目的市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下设10个二级指标和19个三级指标。其中，二级指标主要包括项目立项、

绩效目标、资金投入及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等内容，三级指标主要包括立项的充分性及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及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及资金的合理性；资金拨付和预算执行情况，制度执行有效性情况；项目的完成情况；项目产生的效益等内容。总分设置为 100 分，一级指标权重分别为决策 12 分，过程 28 分，产出 40 分，效益 20 分。

### 3. 评价方法

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评价机构采用了专家经验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进行评价，评价采取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调研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评价。

(1) 专家经验法。根据同行专家对相关工作规律和特点的经验，判断项目相应内容和预算合理性的方法。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涉及专家经验法的指标包括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监控机制健全性等指标。

(2) 比较法。将项目实施结果与既定目标进行对比，具体包括纵向对比、横向对比、实际情况与计划内容对比、实际完成与标准对比等项。

(3)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价、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对各项绩效评价内容的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4. 评价标准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文件，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对应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100分，评价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工作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

#### 1. 前期准备

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对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社会和公众的满意度情况进行考核，分析评价结果并提出应用建议。

成立评价工作组。在明确委托方要求的前提下，2023年6月初期评价机构组建了项目工作组，在与委托方、项目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进行项目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工作；2023年6月中上旬，评价机构完成工作方案撰写及与委托方和项目单位就工作方案内容进行确认的工作；2023年6月中下旬，评价机构完成专家遴选，正式组建绩效评价专家工作组，工作组包括1名绩效专家，1名业务专家和1名财务专家。

开展前期调研。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全面了解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等情况，为撰写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评价标准、权重）、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撰写满意度调查问卷、确定评价资料清单、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组织专家论证。组织论证会，征求相关部门和专家的意见建议，并根据论证意见，对评价实施方案进一步修改完善。

## 2. 组织实施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拟定绩效评价通知书，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等，通过财政或被评价项目业务主管部门下达。

资料收集与核查。收集整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相关资料，与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比对，核实分析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非现场评价。对搜集获取的文件、资料等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按项目实施单位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

现场评价。根据评价方案确定的现场评价抽样范围，进行调研访谈、资料核查、实地勘察、社会调查和分析评价：调研访谈。听取了解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

预算编制及支出执行、财务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进行访谈，必要时，应组织利益相关方参加的座谈会；资料核查，现场查阅资料，检查和核实被评价部门单位填报的数据和资料；实地勘察，现场勘查并记录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和效果等绩效相关数据资料；社会调查，需要进行社会调查的，采取访谈、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对项目实施效果和利益相关方满意度等进行摸底调查；分析评价，依据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分析评价并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梳理问题清单。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形成评价初步结论。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现场评价全覆盖的，依据现场评价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对按一定比例抽样开展现场评价的，应全面梳理、汇总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主要根据现场评价情况形成评价结论。如有必要或有明确要求的，应按具体项目或区域列明绩效评价结果及排名。

交换意见。将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意见不一致的，被评价部门单位应于5日内书面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

### 3. 报告撰写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认真研究分析被评价部门单位意见，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应全面反映评价项目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依据工作底稿、工作记录等，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全面客观分析项目支出绩效状况，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要数据准确、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无误，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

论证报告。召开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相关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逻辑性、合理性、充分性及所提意见建议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可实现程度等征求意见。被评价部门单位和专家提出对评价结果有重大影响的意见，应提交书面说明。

提交报告。根据论证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评价报告终稿及被评价部门单位书面反馈意见。

#### 4. 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

##### (1) 档案归集

2023年7月评价机构收集整理项目文件、工作底稿等资料，归档留存。对涉密资料，根据委托方要求统一回收移交委托方对口服务人员，完成本次服务工作。

##### (2) 质量控制

为保证绩效评价质量，评价机构严格遵循委托方要求以及公司内部质量管理相关规定开展工作。一方面，按照进度安排有序

开展评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成果、出具相关报告，做好资料的保管及移交工作，保证工作时效性。另一方面，通过挑选业务能力优秀、经验丰富、具备较高行业素质的人员构建工作组，明确工作目标，将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内部三级审核制度严格控制工作流程，确保工作方法和成果质量。此外，为提高评价质量，评价机构积极了解委托方和项目单位的相关意见建议，并通过各种社会调查和评价、行业管理、社会监督与检查结果、公众反映等，了解外界对自己的质量评价，及时改善自身质量。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市级绩效评价得分为 87.81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良”。评价认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制度执行有效，项目单位按项目实施计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任务并取得了较好的成效，通过济南市各区县问卷调查群众满意度较高，但同时存在绩效目标不完善，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指标可衡量性较差，区级资金拨付不及时、项目单位未单独制定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不合规、部分项目考核截至日未达到济南市考核标准值等问题。各指标得分和综合评价结论具体见下表 3：

表 4 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综合评价得分表

评价指标	权重 (%)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1. 决 策	12%	10.3	85.83%

评价指标	权重 (%)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2.过程	28%	20.73	74.04%
3.产出	40%	37.78	94.45%
4.效益	20%	19	95%
综合绩效	100%	87.81	87.81%

##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评价小组通过非现场方式（项目单位提交、网上查阅、线上沟通等）渠道获得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的决策、过程管理、产出及效益相关资料，然后将项目单位报送的相关资料与绩效目标表、服务方案、政策文件分别开展整理分析，找出资料中存在的问题，以及项目取得的成效。

##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本次现场评价通过对项目实地调查的方式开展。一是通过与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和区县卫生健康局负责人员座谈和现场查阅项目资料，了解项目管理和执行情况，核实项目的完成程度和完成质量，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二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负责人员座谈，现场查阅社区服务中心项目资料，了解项目实际实施情况。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该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0.3 分，得分率 85.83%。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要求、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审批文件齐全并符合要求，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较为科学，但

评价发现项目绩效目标不够完善，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明确，可衡量性较差。

##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指标分值 28 分，评价得分 20.73 分，得分率 74.04%。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二级指标。项目组管理规范、组织机构监控有效，但项目整体资金拨付不够及时，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资金使用不够合规、实施方案不够科学，项目单位未单独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有待提高。

##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7.78 分，得分率 94.45%。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单位按项目实施计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任务，并有效节约项目预算成本。

##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主要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和满意度 3 个三级指标。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与高血压患者控制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均超过了预期目标值，济南市所有区县居民满意度较高。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项目主要绩效

1. 创新开展 0-6 岁儿童“小铁人”、“小瞳人”和孤独症筛查专项行动

拓展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项目，落实儿童眼保健和孤独症两项筛查服务内容，为儿童提供 13 次眼保健和视力检查服务及 11 次心理行为发育初筛服务，并建立儿童眼保健和心理行为发育档案。初步建立了社区初筛、县级复筛、儿童专业医疗机构诊断和康复的儿童眼保健和孤独症筛查服务体系，开发建设项目干预动态数据库，推动实现筛查、转诊、治疗、康复等服务的有效衔接和全程信息化管理。该做法获得《健康报》、“中国妇幼健康”等媒体宣传推广。发布“济南市危重孕产妇救治地图”，理顺“基层筛查、医院评估、全程管理、重点追踪”的高危妊娠管理流程，上下联动、分片负责、运转顺畅的危重孕产妇救治体系基本形成。将孕产妇产检、随访服务等数据汇集成专项电子台账，基层、医院及妇幼保健机构实时调用、协同管理。出台《济南市推进妇幼健康领域中医药工作实施方案》，推进基层妇幼中医药工作。

## 2. 中医药服务能力取得创新性提高

“五个全科化”创新服务模式成效显著，组织专家对济南市 14 家医疗机构开展验收考核，各单位涌现出很多典型做法。济南市中医药系统 20 余家单位开展了第 27 个全国“爱眼日”暨第四届中医小儿推拿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大型义诊系列活动，惠及人数近万人。济南市在全省中医药疫情防控暨“五个全科化”等重点任务推进会上作典型发言。基层中医药工作进一步夯实。大力推进全国基层中医药示范区县创建工作，组织专家对章丘区开展创建市级预评审。大力推进区县中医医院标准化建设，66.7%的区县中医医院达到

国家医疗服务能力推荐标准。联合市文旅局在全市征集筛选第二批中医药特色疗法。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 项目资金分配不够科学，需进一步考虑区县财力及评价因素

国家层面，2022年4月国家财政部发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提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责任实行中央分档分担办法，考虑各省不同财力情况，将各省分为一至五档，中央分别承担80%、60%、50%、30%、10%（山东作为第三档，中央分担50%、山东省承担50%）；省级层面，山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根据各地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常住人口数量、国家规定的人均经费标准等，统筹考虑区域财力状况和绩效评价情况，对东、中、西部地区按不同比例给予补助，不足部分由市县财政补足；市级层面，根据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的下达的省、市、县基本公卫资金比例可以看出济南市财政和济南各区县财政按1:1的比例承担，资金分配比例统筹考虑各区县财力状况和绩效评价因素不足。

### 2. 项目各子项考核深度不一，部分考核程度需进一步加深

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实施内容分为原基本公共卫生的12项内容以及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的10项内容，通过济南市卫健委和各区县卫健局现场评价发现，各子项考核深度不一，部分考核程度需进一步加深。原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基层健康处每年

组织2次项目绩效考核，旨在了解全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开展情况，检查各社区（街道）当年度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完成情况，考核内容涉及12项服务内容各项指标并具体到到济南市各区县社区基层医疗机构，部分重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主要通过绩效自评表和绩效监控表，未深入考核项目具体项目执行效果，各区县项目执行考核深度仍需进一步加强。

### 3. 项目基层体系建设不够完善，需进一步完善基层体系提升项目效果

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体系建设不够完善，部分内容项目效果未达到考核标准。一是项目整体体系建设不够完善，根据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鲁卫基层字〔2022〕1号）文件规定济南市所有区县“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规范管理率”应达到61%的标准，如市中区实际完成率为35.92%、天桥区实际完成率为45.11%，未达到年度绩效考核要求，“高血压管理率”应达到100%的要求，如历城区高血压实际管理率为75.29%、槐荫区高血压实际管理率为89.43%，未达到年度绩效考核要求，“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应达到70%的要求，如长清区实际完成率为64.79%，老年人健康保障率较低，部分区县老年人认知档案、情感档案、自理能力档案未及时录入系统等；二是受疫情影响，基层医疗服务人员流失较多，导致部分区县无法完成老

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部分区县基层医疗机构覆盖率较低，服务效果未落地，如市中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魏家庄街道宏济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舜玉路街道办事处财经大学社区卫生服务站均为0%、商河县60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率张坊镇和沙河镇分别为8.93%和0%等，主要原因是2022年疫情影响，服务人员上门比较困难。

#### 4. 项目服务模式类型不一，需进一步调整模式提升服务水平

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实施主体和资金使用主体主要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其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统筹管理社区卫生服务站），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承办类型为“政府办、企业及高校办、医院办、社会办”四种类型，由于承担主体不同，服务水平参差不齐。政府办和医院办基层医疗机构承担的项目均可独立完成。部分社会办及企业办社区卫生服务站由于医务人员数量有限、设施设备缺乏或落后、居民认可度较低、检查居民数量不足等原因，未能与大型医院建立“双向转诊”的医疗体系，部分基本公卫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代做，如历下区千佛山办事处千佛山东路社区卫生服务站老年人健康管理中的查体检查委托第三方山东第一医科大学附属颈肩腰痛医院代做、天桥区工人新村二棉社区卫生服务站老年人健康查体委托星齐医检验有限公司代做，运行成本较高。

#### 5. 项目资金使用不够规范，需进一步加强资金统筹管理

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部分区县资金存在虚列支出的情况和未按照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的情况，如市中区魏家庄宏济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7月份公卫工作量统计表中为10人，基本公卫实际支出为20人；市中区中海舜德社区卫生服务站违规支出空调采购费9500元；钢城区湖滨社区卫生服务站违规支出门诊楼改造费用44232元，不符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资金管理办法》中“不得用于基本建设、大型设备购置”的规定。

## 六、有关建议

### （一）设立资金分配调整系数，完善市、区财政资金分配机制

建议济南市根据中央、山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责任实行分档分担办法，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适时调整，结合山东省针对不同地市基本公卫的分配方法，按照“分级负担，分级管理；统筹安排，保障基本；讲求绩效，量效挂钩”的原则，以人口密度、服务半径和地理状况为主要因素，并辅以人均GDP、财政收入等指标，以各区县为单位确定基本投入标准调整系数，调整市级与各区县项目经费分档、分担比例。

### （二）加强公卫各子项考核深度，推进基本公卫项目提质增效

为进一步规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推动项目落实，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提升项目服务质量，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建议相关业务科室进一步明确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根据基本公卫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服务目标制定考核指标；二是健全考核评分标准，针对各项考核指标建立不同的评分标准；三是完善考核计划，针对考核指标和考核评分标准完善考核计划，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是保障项目的必要手段，通过制定明确的考核指标和评分标准，制定细致的考核计划，整合多种手段进行数据收集，对考核结果进行深入分析，进一步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同时，将考核结果作为改进服务质量的重要参考，加强整改跟踪和落实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向更高的水平迈进。

### （三）加强基层基本公卫体系建设，强化落实项目服务效果

一是各区县卫健局建立和完善社区卫生机构与其他医疗机构的协作制度，加强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宣传，提升群众认可度与信任度，努力引导群众形成小病在社区就医的习惯，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挥好在全区综合卫生保障中的基础作用；加强引导和协调，促进社区卫生机构与辖区大医院建立长期稳定的双向转诊合作关系，使二者合理分工、错位服务、密切协作、相互支持，努力形成分级医疗、双向转诊的机制和“小病”在社区、“大病”进医院的格局。二是加强培训，提高项目服务能力，建立“不定期培训、季度督导、半年考核、年度通报”基本公卫工作制度，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纳入基层医务人员培训计划，举办公卫卫生服务项目培训班，多次且有针对性的组织辖区内责任

医生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理论考试，将成绩纳入年终基本公共卫生考核，有效促进基层卫生工作人员掌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知识，提高基层工作人员技术水平。

#### （四）有效调整项目服务模式，规范公卫项目执行提高服务水平

建议市卫健委加强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的协作与合作，一是完善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间服务范围和协作机制，针对基层医疗机构无法满足患者需要的疾病技术诊断、治疗和手术等情况，公立医院发挥自己的优势，通过远程医疗、院内转诊等方式，提供支持；二是建立转诊协作机制，针对基层医疗机构面临难以处理的重症患者，公立医院将设立连线绿色通道，通过快速会诊、手术以及其他科技手段，共同研究治疗方案；三是加强医疗人员培训和技术支持，公立医院将根据基层医疗机构自身技术水平进行分类和分级，根据不同需求和实际情况，安排相应的培训课程和交流活动，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医护人员的业务技能和知识水平增强其在高频疾病治疗和基础医疗服务上的应对能力。公立医院也将派出技术人员到基层医疗机构提供支持和技术指导，帮助基层医疗机构解决实际问题，优化医疗服务资源的利用效率，提高基层医疗服务的水平。

#### （五）严格规范项目资金管理，积极落实财政资金厉行节约原则

严格根据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保局、国家中医

局、国家疾控局出台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要求，明确绩效目标，规范资金分配使用，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与计划，并做好具体数目核算工作，保障资金支出数据的可靠性，构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科学管理制度，重点考察服务质量、绩效考核等内容，严加审批手续、项目购买管理流程，强化成本补偿、待遇水平、福利保障，激励资金专项管理优质化、科学化发展，积极落实财政资金厉行节约。

# 正文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背景

2009年3月，国务院印发《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实施方案（2009-2011年）》，确定从2009年开始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并将项目作为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和我国公共卫生领域的一项长期的基础性的制度安排。项目按年度实施，国家、省、市、县四级财政共同给予补助。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落实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和《“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有关要求，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持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国家卫生健康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出台了《关于做好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2〕21号），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结合文件要求印发了《关于转发〈关于做好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卫基层字〔2022〕1号），济南市结合山东省文件要求，印发了《关于转发〈鲁卫基层字〔2022〕1号文件做好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济卫基卫发〔2022〕4号）等文件，积极响应国家和省级促进卫生计生事业发展的工作要求，推行各项公共卫生服务惠民

政策，确保居民获得公共卫生服务的公平性和可及性，使居民能享有均等的公共卫生服务。

## （二）项目绩效目标

面向全体城乡居民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面向特定人群或针对特殊公共卫生问题提供其他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计划生育和卫生健康管理事务等工作，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 1. 评价目的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做好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济南市财政局委托北京三维众智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评价机构”）对“济南市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进行绩效评价。本次评价的主要目的是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的规范性、效率性和有效性进行全面分析，重点关注资金使用是否规范，项目是否按计划实施，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

## 2. 评价对象

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

## 3. 评价范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预算资金 77406.4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5562 万元、省级资金 8181 万元、市级资金 21498.77 万元、区级资金 21712.84 万元。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 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具体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 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以及具体开展评价工作均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 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撰写，法律政策文件参考，项目计划及资金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呈现等都依据充分。评价机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5) 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和影响，独立做出评价结论。

(6) 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不得与项目承担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以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7) 反馈原则。将评价结果及时反馈给委托部门，作为有关部门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8) 保密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济南市财政局《济南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南市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1〕2号）政策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评价机构与委托方、被评价单位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确定了该项目的市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下设10个二级指标和19个三级指标。其中，二级指标主要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及管理、组织实施、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等内容，三级指标主要包括立项的充分性及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及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及资金的合理性；资金拨付和预算执行情况，制度执行有效性情况；项目的完成情况；项目产生的效益等内容。总分设置为100分，一级指标权重分别为决策12分，过程28分，产出40分，效益20分。具体如下：

表 5 2022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决策 (12)	项目立项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	市级主管部门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价要点①-④标准分各 0.2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评价要点⑤标准分 0.2 分,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无交叉重叠,得 0.2 分,否则不得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程序规范性 (1)	市级主管部门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 0.5 分,评分要点②标准分 0.5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接上页	文本齐全性 (1)	市级主管部门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①项目审批文件是否齐全； ②项目审批材料是否符合要求。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 0.5 分，评分要点②标准分 0.5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论证充分性 (1)	市级主管部门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①项目实施是否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 1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绩效目标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市级项目所设定的专项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价要点①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若项目立项时未设定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本条指标不得分；若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按照评价要点②-④的得分情况确定该指标得分。 评价要点②③④标准分分别为各 0.4 分、0.4 分、0.2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接上页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p>市级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p>	<p>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p>①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若项目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则本条指标不得分；若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则按照评分要点②③的得分情况确定该指标得分。 评价要点②③标准分各 0.5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p>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	<p>市级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p>	<p>①预算编制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p>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为 1 分； 各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为：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p>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分配依据充分性 (2)	<p>市级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有有充分的测算依据。</p>	<p>①市级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有有充分的测算依据。</p>	<p>指标得分=（（分配依据充分的资金数/预算总额）*100%）*2分。</p>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性(2)	市级预算资金与补助单位是否相适应。	①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者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为2分； 各评价要点的评分标准为：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过程 (28)	资金管理 (12)	资金拨付率(3)	——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是否向项目申报单位足额拨付资金，其中资金拨付率=实际拨付资金数/预算数*100%。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资金到位率*3分。
		预算执行率(4)	——	市级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得分=预算执行率*4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	——	市级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项目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②项目资金是否独立核算； ③资金支出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⑤是否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其他情况。	评价要点①-⑤类问题中，每出现1类问题扣1分，同类问题不重复扣分，扣完为止。

组织实 施(16)	实施方案科学性 (4)	——	市级项目编制的实施方案或可行性研究是否科学、全面、有效，是否可实施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	①项目是编制实施方案或进行可行性研究； ②编制实施方案或进行可行性研究是否科学、全面、有效，是否可实施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	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分别为2分； 各评价要点的评分标准为：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市级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2分：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制定或具备财务或业务管理制度其中一种的得1分；业务和财务制度都没有的不得分。 评价要点②标准分2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市级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组织机构健全性 (2)	市级项目实施单位项目管理执行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明确并建立项目统一领导小组。	①项目组织机构以是否健全、人员分工是否明确、是否建立项目统一领导组； ②组织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③项目调整或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项目管理和执行机构健全，人员分工明确，建立了项目统一领导组，能够满足项目工作需要；较健全，得2分；健全性一般，得1分；不够健全，得0分。	

			<p>项目管理规范性 (2)</p> <p>市级项目实施单位（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卫生健康监督、重点地方病防治等）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严格执行。</p>	<p>③项目过程管控监督措施是否落实到位；</p> <p>④项目执行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项目实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严格执行，得 2 分；较合规，得 1-2（不含 2 分）分；合规性一般，得 1 分；不够合规，得 0 分。</p>
		<p>组织机构监控有效性 (2)</p> <p>对市级主管部门对各级医疗机构项目监督管理工作进行评价。</p>	<p>组织机构监督管理的工作程序和采取措施科学合理，得 2 分；存在 1 处不够科学合理的情况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档案齐全性 (2)</p> <p>市级项目实施单位宣传推广资料、交叉互评资料、健康管理服务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项目档案资料齐全完整且归档及时，得 2 分，每发现一份重要档案资料未及时归档的，扣 0.2 分，扣完为止。</p>	

产出 (40)	产出数量 (24)	产出数量 (24)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3)	用以反映项目产出数量情况。	<p>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人数/年内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100%*校正系数。</p> <p>(校正系数=校正系数=规范(完整)档案份数/抽查总档案数)</p>	<p>①济南市总体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61%，</p> <p>②济南市总体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lt;61%。</p> <p>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3分，截止到考核日期每出现一个区县基层医疗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lt;31.5%，扣0.1分，扣完为止；</p> <p>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到考核日期，得分=(实际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61%)*3分。</p>
------------	--------------	--------------	-----------------	---------------	---	---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3)	<p>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涉及到新生儿访视率、儿童健康管理率、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三个方面：</p> <p>①新生儿访视率=（年度辖区内接受 1 次及以上访视的新生儿人数/年度辖区内活产数）*100%；</p> <p>②儿童健康管理率=（年度辖区内接受 1 次及以上随访的 0-6 岁儿童人数/辖区内 0-6 岁儿童数）*100%；</p> <p>③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年度辖区内接受 1 次及以上眼保健和视力检查的 0-6 岁儿童人数/辖区内 0-6 岁儿童数）*100%。</p>	<p>①新生儿访视率≥90%</p> <p>②儿童健康管理率≥90%；</p> <p>③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90%；</p> <p>评价要点①②③标准分为 1 分： 截止到考核日期，济南市总体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符合评价要点①②③标准的得满分 3 分，每出现一个区县基层医疗结构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低于考核值一半的，在满分的基础上扣 0.1 分，扣完为止；</p> <p>若出现各县区其中①②③中任意一项未考核其中完成率视为 0%。</p>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 (3)	<p>高血压患者管理目标完成率=（年内实际管理高血压人数/年内辖区内高血压患者任务数）*100%。</p>	<p>①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100%，</p> <p>②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lt;100%；</p> <p>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 3 分，截止考核日期每出现一个区县基层医疗区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lt;50%，在满分的基本上，扣 0.1 分，扣完为止；</p> <p>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考核日期，得分=实际总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3 分。</p>

			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3)	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糖尿病患者实际管理人数/任务目标数) *100%。	①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100%； ②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100%； 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 3 分，截止考核日期每出现一个区县基层医疗机构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50%，在满分的基本上，扣 0.1 分，扣完为止； 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考核日期，得分=实际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3 分。
		75 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内容完成率 (3)	①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建立电子健康档案的人数/辖区内常住居民数) *100%； ②健康教育任务完成率=(实际健康教育任务完成数/任务总数)*100%； ③预防接种： 建证率=(年度辖区内建立预防接种证人数/年度辖区内应建立预防接种证人数)*100%；某种疫苗接种率=(年度辖区内某种疫苗年度实际接种人数/某种疫苗年度应接种人数)*100%； ④孕产妇健康管理： 早孕建册率=(辖区内孕 13 周之前建册并进行第一次产前检查的人数/该地该时间段内活产数)*100%；产后访视率=(辖区内产妇出院后 28 天内接受过产后访视的产妇人数/该地该时间段内活产数) *100%。 ⑤严重精神病患者管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年内辖区内	①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90%； ②发放不少于 12 种健康教育印刷材料、播放不少于 6 种的健康教育音像材料、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宣传栏不少于 2 个、每年中心组织不少于 9 次面向公众的健康教育咨询活动、每月至少举办 1 次健康知识讲座； ③建证率≥95%，某种疫苗接种率≥90%； ④早孕建册率≥90%，产后访视率≥90%； ⑤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80%； ⑥肺结核患者管理率≥90%； ⑦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0%； ⑧传染病疫情报告率≥95%，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100%； ⑨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100%。	评价要点①②③④⑤⑥⑦⑧⑨标准分各 0.33 分： 济南市所有区县①-⑨中的总体任务完成率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 3 分；

				<p>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年内辖区内登记在册的确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100%；</p> <p>⑥肺结核患者管理率=已管理的肺结核患者人数 /辖区同期内静上级定点 医疗机构确诊并通知基层 医疗机构管理的肺结核患者人数*100%；</p> <p>⑦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年内接收中医药健康管理 服务的65岁及以上居民数 /年内辖区内65岁及以上 常住居民数*100%；</p> <p>⑧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传染病疫情报告率=(网络报告的传染病病例数 /登记传染病病例数)*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报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100%。</p> <p>⑨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报告的事件或线索次数/发现的事件或线索次数 )*100%。</p>	<p>所有区县①-⑨中的任务完成率存在没完成的，没完成部分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值)*0.33分；</p> <p>出现①-⑨中的任意一项未考核其中完成率视为0%。</p>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3)	<p>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工作涉及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和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2部分：</p> <p>①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完成率=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②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p>	<p>①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完成率=100%；</p> <p>②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完成率=100%；</p> <p>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各1.5分；</p> <p>所有区县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标准分；</p> <p>否则得分=实际宫颈癌/乳腺癌完成率*1.5</p>	

				任务完成率=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任务总数*100%。	分。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 (3)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包含 60 岁至 64 岁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医养结合服务(第一次)、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医养结合服务(第一次)、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医养结合服务(第二次)、60 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等 5 部分；	①60-64 岁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50%； ②65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50%； ③60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率≥50%； ④60 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人员覆盖率≥85%； ⑤60 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指导率≥60%； 评价要点①②③④⑤标准分各 0.6 分；

				<p>①60-64 岁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实际 60-64 岁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人数/目标数*100%;</p> <p>②65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实际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人数/目标数*100%;</p> <p>③60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率=实际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人数/目标数*100%;</p> <p>④60 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人员覆盖率=实际 60 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人员数/目标数*100%;</p> <p>⑤60 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指导率=实际 60 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指导人数/目标数*100%;</p>	<p>所有区县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目标总体完成率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标准分，①-⑤项中每出现一个区县基层医疗机构低于评价要求的，在标准分的基础上扣 0.1 分，扣完为止；</p> <p>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目标总体完成率每出现①-⑤项低于评价要点的，得分=(①-⑤中实际完成率/标准值)*0.6 分。出现①-⑤中的任意一项未考核或者资料缺失其中完成率视为 0%。</p>
--	--	--	--	--	--

				<p>①重点地方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重点地方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任务目标总数*100%;</p> <p>②职业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职业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目标总数*100%;</p> <p>③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p> <p>④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目标总数*100%;</p> <p>⑤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p> <p>⑥健康素养促进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健康素养促进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p> <p>⑦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p> <p>⑧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p>	<p>①重点地方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②职业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③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④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⑤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⑥健康素养促进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⑦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⑧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评价要点①②③④⑤⑥⑦⑧标准分各 0.375分;</p> <p>所有区县及市级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3分;否则各项得分=实际完成率*0.375分。每出现一个区县①-⑧中其中一项未提交资料,扣0.1分。</p>
--	--	--	--	--	---

	产出质量 (8)	产出质量 (8)	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 (2)	用以反映项目产出质量情况。	1-3 岁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真实规范档案数/总抽查档案数*100%。	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 $\geq 90\%$ ，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比例得分。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2)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服务档案份数/抽取档案总数*100%。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geq 61\%$ ，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比例得分。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2)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档案份数/抽查档案总数*100%。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geq 61\%$ ，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比例得分。
			重点人群健康档案查询率 (2)		对济南市 2022 年重点人群健康档案查询率进行评价。	2022 年济南市重点人群健康档案查询率在原定的基础上提高 10%得 2 分，否则得 0 分。
	产出时效 (6)	完成及时性(6)	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 (2)	市级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	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报告及时的病例数/应报告传染病病例数*100%。	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100%，得 1 分，否则得 0 分。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及时率(2)	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及时报告率=及时报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及时率=100%，得1分，否则得0分。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完成及时率(2)		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完成及时情况进行评价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能够按期完成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扣分。
	产出成本(2)	——	成本控制率(2)	市级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各年项目花费的总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得分=[(成本节约率≥0项目个数)/13]*100%*2分。
效益(20)	项目效益(20)	社会效益(8)	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4)	对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情况进行评价。	2022年度内最近一次随访血糖达标的人数比例。	抽查的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35%，得4分，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35%，得分=(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35%)*4分。
			高血压患者控制率(4)	对高血压患者控制情况进行评价。	2022年度内最近一次随访血压达标的人数比例。	抽查的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45%，得4分，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45%，得分=(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45%)*4分。

		可持续影响(6)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6)	市级项目实施后建立的管理机制健全性、有效性进行评价。	①项目是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②项目建立的长效管理机制是否健全、有效。	项目实施后建立了全面科学健全的长效管理机制的，得6分；否则，根据所建立的长效管理机制情况和专家建议酌情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6)	居民满意度	市级居民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市级居民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该项分值6分。满意度 $\geq 90\%$ 得6分，否则得分=实际满意度*6分。

### 3. 评价方法

本着科学、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评价机构采用了专家经验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进行评价，评价采取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调研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评价。

(1) 专家经验法。根据同行专家对相关工作规律和特点的经验，判断项目相应内容和预算合理性的方法。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涉及专家经验法的指标包括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监控机制健全性等指标。

(2) 比较法。将项目实施结果与既定目标进行对比，具体包括纵向对比、横向对比、实际情况与计划内容对比、实际完成与标准对比等项。

(3)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价、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对各项绩效评价内容的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并根据分值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4. 评价标准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文件，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对应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 100 分，评

价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实际工作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

#### 1. 前期准备

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对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社会和公众的满意度情况进行考核，分析评价结果并提出应用建议。

成立评价工作组。在明确委托方要求的前提下，2023年6月初评价机构组建了项目工作组，在与委托方、项目单位充分沟通的基础上进行项目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工作；2023年6月中上旬，评价机构完成工作方案撰写及与委托方和项目单位就工作方案内容进行确认的工作；2023年6月中下旬，评价机构完成专家遴选，正式组建绩效评价专家工作组，工作组包括1名绩效专家，1名业务专家和1名财务专家。

开展前期调研。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全面了解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等情况，为撰写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包括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指标、评价标准、权重）、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确定现场和非

现场评价范围、撰写满意度调查问卷、确定评价资料清单、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组织专家论证。组织论证会，征求相关部门和专家的意见建议，并根据论证意见，对评价实施方案进一步修改完善。

## 2. 组织实施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书。拟定绩效评价通知书，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等，通过财政或被评价项目业务主管部门下达。

资料收集与核查。收集整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相关资料，与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比对，核实分析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非现场评价。对搜集获取的文件、资料等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按项目实施单位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

现场评价。根据评价方案确定的现场评价抽样范围，进行调研访谈、资料核查、实地勘察、社会调查和分析评价：调研访谈。听取了解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预算编制及支出执行、财务管理、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进行访谈，必要时，应组织利益相关方参加的座谈会；资料核查，现场查阅资料，检查和核实被评价部门单位填报的数据和资料；实地勘察，现场勘查并记录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和效果等绩效相关数据资料；社会调查，需要进行社会调查的，采取访谈、发放调

查问卷等方式，对项目实施效果和利益相关方满意度等进行摸底调查；分析评价，依据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会议纪要、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分析评价并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梳理问题清单。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形成评价初步结论。根据工作底稿、评价指标体系、工作记录等情况，形成评价初步结论。对现场评价全覆盖的，依据现场评价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对按一定比例抽样开展现场评价的，应全面梳理、汇总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主要根据现场评价情况形成评价结论。如有必要或有明确要求的，应按具体项目或区域列明绩效评价结果及排名。

交换意见。将初步评价结论与被评价部门单位充分交换意见。意见不一致的，被评价部门单位应于5日内书面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

### 3. 报告撰写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认真研究分析被评价部门单位意见，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应全面反映评价项目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依据工作底稿、工作记录等，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全面客观分析项目支出绩效状况，做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要数据准确、内容完整、

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无误，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

论证报告。召开包括被评价部门单位、相关专家参加的论证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逻辑性、合理性、充分性及所提意见建议的针对性、可操作性、可实现程度等征求意见。被评价部门单位和专家提出对评价结果有重大影响的意见，应提交书面说明。

提交报告。根据论证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评价报告终稿及被评价部门单位书面反馈意见。

#### 4. 档案归集和质量控制

##### (1) 档案归集

2023年7月评价机构收集整理项目文件、工作底稿等资料，归档留存。对涉密资料，根据委托方要求统一回收移交委托方对口服务人员，完成本次服务工作。

##### (2) 质量控制

为保证绩效评价质量，评价机构严格遵循委托方要求以及公司内部质量管理相关规定开展工作。一方面，按照进度安排有序开展评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成果、出具相关报告，做好资料的保管及移交工作，保证工作时效性。另一方面，通过挑选业务能力优秀、经验丰富、具备较高行业素质的人员构建工作组，明确工作目标，将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内部三级审核制度严格控制工作流程，确保工作方法和成果质量。此外，为提高评价质量，

评价机构积极了解委托方和项目单位的相关意见建议,并通过各种社会调查和评价、行业管理、社会监督与检查结果、公众反映等,了解外界对自己的质量评价,及时改善自身质量。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 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市级绩效评价得分为 87.81 分,综合绩效级别为“良”。评价认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资金分配合理,制度执行有效,项目单位按项目实施计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任务并取得了较好的成效,通过济南市各区县问卷调查群众满意度较高,但同时存在绩效目标不完善,绩效指标设置不够明确,指标可衡量性较差,区级资金拨付不及时、项目单位未单独制定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资金使用不合规、部分项目考核截至日未达到济南市考核标准值等问题。各指标得分和综合评价结论具体如下:

表 6 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综合评价得分表

评价指标	权重 (%)	评价得分	评价分值占比
1. 决 策	12%	10.3	85.83%
2. 过 程	28%	20.73	74.04%
3. 产 出	40%	37.78	94.45%
4. 效 益	20%	19	95%
综合绩效	100%	87.81	87.81%

#### (二)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本次现场评价通过对项目实地调查的方式开展。一是通过与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和区县卫生健康局负责人员座谈和现场查阅项目资料，了解项目管理和执行情况，核实项目的完成程度和完成质量，确保评价结果的客观性；二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负责人员座谈，现场查阅社区服务中心项目资料，了解项目实际实施情况。

### （三）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评价小组通过非现场方式（项目单位提交、网上查阅、线上沟通等）渠道获得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的决策、过程管理、产出及效益相关资料，然后将项目单位报送的相关资料与绩效目标表、服务方案、政策文件分别开展整理分析，找出资料中存在的问题，以及项目取得的成效。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0.3 分，得分率 85.83%。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要求、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审批文件齐全并符合要求，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较为科学，但评价发现项目绩效目标不够完善，绩效指标值设置不够明确，可衡量性较差。项目决策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7 决策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 分 率
项目立项	4	4	100.00%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 分 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1.00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00	100%
<b>绩效目标</b>	<b>2</b>	<b>1.3</b>	<b>65.00%</b>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0.80	80%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0.50	50%
<b>资金投入</b>	<b>6</b>	<b>5</b>	<b>83.33%</b>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00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3.00	75%
<b>小 计</b>	<b>12</b>	<b>10.30</b>	<b>85.83%</b>

## 1. 项目立项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立项依据充分性：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依据《关于做好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2〕21 号）和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关于做好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卫基层字〔2022〕1 号）申请项目立项，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且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的情况。

立项程序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项目符合申请设立规定的程序,项目单位提供了立项政策依据文件、项目实施方案、财政部门预算批复审批文件、材料与相关要求相符;项目立项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等,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 2. 绩效目标

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3 分,得分率 65%。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8 分。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项目 2022 年度设置有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一定的相关性,但绩效目标中年度总体目标不完善,未根据的设定绩效指标进行量化,绩效目标合理性需进一步加强。

济南市各区县绩效目标表全部根据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和济南市财政局印发的《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区域绩效目标表的通知》执行,年度任务目标未根据各区县的实际完成情况进行设置。

绩效指标明确性:该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0.5 分。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明确性不足,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项目绩效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如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值设置为“较上年提高”指标值未量化;二是时效指标不细化、指标值不明确,不具有约束力,如时效指标设置为“年度任务完成及时率”,指标值设置为“ $\geq 100\%$ ”建议明确项目主要工作(或里程碑事件)预计完成时间或明确工作开展的频次;三是项目不涉及生态效益指标,

建议修改为社会效益指标。

济南市各区县绩效目标表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明确性不足，一是绩效指标不完整，如市中区、高新区等缺少“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二是部分绩效指标指标值未量化，如满意度指标。

### 3. 资金投入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83.33%。

预算编制科学性：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项目预算编制根据 2021 年底统计局出具的济南市各区县人口数量进行测算每一项项目资金并出具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测算和任务分工指导意见表（2022 版），项目总预算金额 77406.46 万元，资金预算编制论证较为科学合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较为匹配，预算编制依据充分，预算编制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依据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测算和任务分工指导意见表（2022 版）分配至各区县项目资金，但项目资金分配额度不够合理，济南市统一按照 4（省级）：3（市级）：3（区/县）的比例拨付资金，未统筹考虑各区县财力因素和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资金分配不够合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指标分值 28 分，评价得分 20.73 分，得分率 74.04%。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二级指标。项目组管理规范、组织机构监控有效，但项目整体资金拨付不够及时，预算执行率未达到

100%，资金使用不够合规、实施方案不够科学，项目单位未单独制定项目管理制度，制度执行有效有待提高，项目过程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8 过程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 分 率
资金管理	12	8.73	72.75%
资金拨付率	3	2.89	96.33%
预算执行率	4	3.84	96%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2	40%
组织实施	16	12	75%
实施方案科学性	4	3	75%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2	50%
制度执行有效性	8	7	87.5%
小 计	28	20.73	74.04%

### 1. 资金管理

该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8.73 分，得分率 72.75%。

资金拨付率：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89 分。项目 2022 年资金预算为 77406.46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25562 万元、省级资金 8181 万元、市级资金 21498.77 万元、区级资金 21712.84 万元，截至 2023 年 1 月 30 日，济南市所有区县实际到位预算资金 74671.31 万元，资金到位率=96.4%，中央、省级、市级资金全部配套到位，未到位资金全部为区级资金。

济南市部分区县区级资金截至 2023 年 1 月底未配套到位，一是市中区预算资金 7331.1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066.94 万元；

二是平阴县预算资金为 2803.2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2687.92 万元；三是槐荫区预算资金为 5546.4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5317.68 万元；四是天桥区预算资金为 6287.2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4490.20 万元；五是商河县预算资金为 4498.83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4458.09 万元；六是南部山区预算资金为 1611.9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1558.49 万元。

预算执行率：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84 分。截至 2023 年 1 月 30 日，2022 年各项目单位实际支出资金为 71643.79 万元，到位资金为 74671.31 万元，资金支出率 =  $(71643.79/74671.31) * 100\% = 95.95\%$ 。

济南市所有区县卫健局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见下表和下图：

表 9 济南市各区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区县	预算资金	到位资金	支出资金	预算执行率
1	历下区	6584.24	6584.24	6476.80	98.37%
2	市中区	7331.15	7066.94	6962.58	98.52%
3	槐荫区	5546.40	5317.68	5174.68	97.31%
4	天桥区	6287.27	4490.20	4119.66	91.75%
5	历城区	9047.71	9047.71	8559.46	94.60%
6	长清区	5141.84	4949.12	3704.43	74.85%
7	章丘区	9283.53	9283.53	9283.53	100.00%
8	济阳区	4484.92	4485.74	4351.47	97.01%
9	平阴县	2803.29	2687.92	2590.13	96.36%

序号	区县	预算资金	到位资金	支出资金	预算执行率
10	商河县	4498.83	4458.09	4458.09	100.00%
11	高新区	3316.67	3272.95	3115.65	95.19%
12	南部山区	1611.90	1558.49	1558.49	100.00%
13	莱芜区	8411.87	8411.87	8231.98	97.86%
14	钢城区	2605.00	2605.00	2605.00	100.00%
15	市直	451.85	451.85	451.85	100.00%
合计		77406.47	74671.31	71643.79	95.95%

图 1 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区县资金预算执行率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2 分。项目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其他情况，但仍存在部分资金使用需进一步合规的地方，一是部分区县卫健局项目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如市中区 2022 年度魏家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2 年 7 月份公卫工作量统计表中

只有 10 人但 20 人列支基本公卫支出、舜玉路街道办事处银丰山庄社区卫生服务站 2022 年 9 月份查体费中有 3 人不足 65 周岁、查体单独增加项目、单独抽血违规列支公卫资金共计 3088 元；二是部分区县项目资金未独立核算，如天桥区 2022 年度基本公卫项目资金多家机构人员支出通过计提的方式进行会计核算，不能看到资金支出的支出记录，不符合专项核算要求；三是部分区县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如钢城区滨社区卫生服务站违规支出门诊楼改造费用 44232 元；历城区社保参保流程，医务人员医德车标，三八妇女节条幅等不属于公卫项目的支出列支公卫资金支出；历下区中姚家办事处齐鲁花园医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支付新冠接种补助 27333 元；平阴县从基本公卫列支餐费及慰问费金额 136260.15 元等。

## 2. 组织实施

该指标分值 16 分，评价得分 12 分，得分率 75%。

实施方案科学性：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 分。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 75 元部分济南市卫健委转发了山东省关于做好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未编制较为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9 元部分各实施单位制定了各自项目的实施方案，但济南市卫健委未统一制定 9 元部分实施方案；三是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作为一个整体，未统一制定项目实施方案。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2 分。业务管

理制度方面，为规范和加强项目管理，提高项目管理效率和实施质量，推动基本公卫项目顺利进行，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印发《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测算和任务分工指导意见表（2022版）》（济卫基卫函〔2022〕7号），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济南市财政局印发了《关于转发〈鲁卫基层字〔2022〕1号文件做好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济卫基卫发〔2022〕4号），但济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并未制定整体项目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同时济南市所有区县卫健局也未制定项目的业务管理制度，全部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山东2017年版）执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仍存在提升空间。

财务管理制度方面，济南市各区县卫健局制定了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但济南市卫健委未统一制定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具体财务制度根据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转发的《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进行执行，整体项目实施缺少具体财务制度支撑。

制度执行有效性：该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7分。项目实施期间，项目单位组织机构健全，能较好地按照实施要求及既定内容开展工作，项目支出手续材料较齐全、资料归档及时，但评价发现组织机构监控有效性一般，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实施内容分为原基本公共卫生的12项内容以及重大公共卫生服

务的 10 项内容，通过济南市卫健委和各区县卫健局现场评价发现，项目各子项考核深度不一，部分考核程度需进一步加深。原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基层健康处每年组织 2 次项目绩效考核，旨在了解全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开展情况，监督各社区（街道）当年度 12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完成情况，考核内容涉及 12 项服务内容各项指标并具体到到济南市各区县社区基层医疗机构，部分重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部分项目考核主要通过项目执行过程中填写绩效自评表和中期项目绩效监控表，未进一步深入考核项目具体项目执行效果。

###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7.78 分，得分率 94.45%。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单位按项目实施计划，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任务，并有效节约项目预算成本。项目产出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10 产出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b>产出数量</b>	<b>24</b>	<b>21.78</b>	90.75%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3	2.9	96.67%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3	2.6	86.67%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	3	2.88	96.00%
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	3	3	100.00%
75 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内容完成率	3	2.9	96.67%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	3	3	100.00%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	3	1.7	56.67%
9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目标完成率	3	2.8	93.33%
<b>产出质量</b>	<b>8</b>	<b>8</b>	<b>100%</b>
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	2	2	100%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2	2	100%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 规范管理服务率	2	2	100%
重点人群健康档案查询率	2	2	100%
<b>产出时效</b>	<b>6</b>	<b>6</b>	<b>100%</b>
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	2	2	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及时率	2	2	1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完成及时率	2	2	100%
<b>产出成本</b>	<b>2</b>	<b>2</b>	<b>100%</b>
成本控制率	2	2	100%

### 1. 产出数量

该指标分值 24 分，评价得分 21.78 分，得分率 90.75%。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9 分。

2022 年济南市所有区县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人口总数为 814400 人，65 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总数 1269642 人，抽查总档案数为 3722 份，规范（完整）档案份数 3419 份，校正系数=（3419/3722）\*100%=91.86%，总体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1269642/814400）\*91.86%=58.92%，未达到济南市总体 61%的要求。济南市各区县未达到考标标准值的区县有槐荫区 56.21%、历下区 36.44%、市

中区 35.92%、天桥 45.11%、历城区 54.17%，济南市所有区县老年人健康管理情况详见下表和下图。

表 11 济南市各区县老年人健康管理情况表

序号	区县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人数 (人)	年内辖区内 65 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 (人)	规范 (完整) 档案份数	抽查总档案数 (份数)	校正系数	比率
1	南部山区	23212	30905	29	30	96.67%	72.60%
2	槐荫区	46954	76370	384	420	91.43%	56.21%
3	历下区	41033	100910	475	530	89.62%	36.44%
4	市中区	49999	117102	387	460	84.13%	35.92%
5	章丘区	120378	136771	200	208	96.15%	84.63%
6	平阴县	41795	58436	133	140	95.00%	67.95%
7	天桥区	48889	98680	519	570	91.05%	45.11%
8	高新区	27744	36882	245	270	90.74%	68.26%
9	历城区	64932	119858	460	460	100.00%	54.17%
10	济阳区	65165	86656	98	111	88.29%	66.39%
11	商河县	68282	95495	111	120	92.50%	66.14%
12	钢城区	36816	47888	109	113	96.46%	74.16%
13	莱芜区	118309	168351	171	190	90.00%	63.25%
14	长清区	60892	95338	98	100	98.00%	62.59%
合计		814400	1269642	3419	3722	91.86%	58.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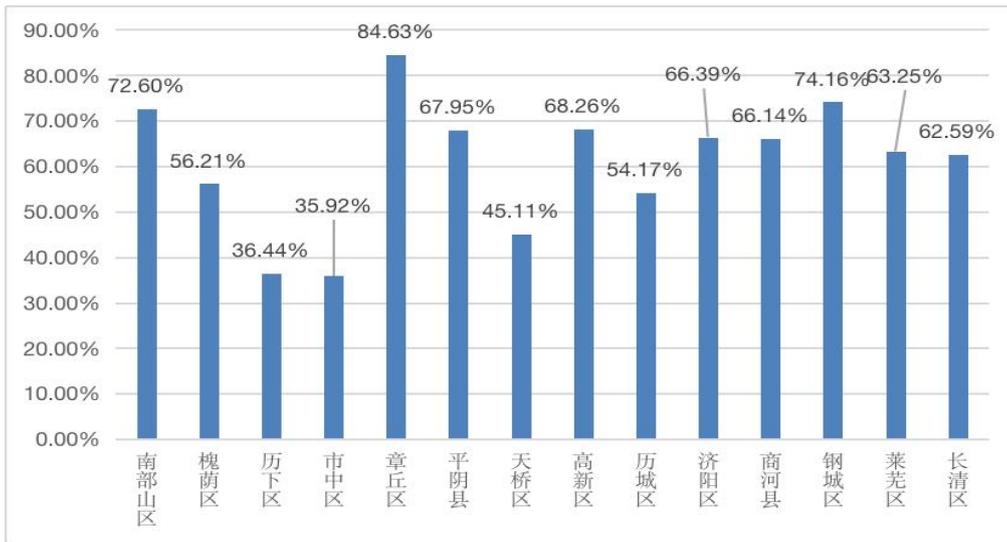


图 2 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6 分。2022 年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该项目指标，部分区县卫健局数据未提供，现以平均值计算，如下：

- ①平均新生儿访视率=98.07%；
- ②平均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97.25%；
- ③平均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52.42%

济南市各区县新生儿访视率和儿童健康管理率均超过考核标准值 90%的要求，0-6 岁儿童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南部山区、市中区、天桥、历城区、商河县、莱芜区未考核以及平阴县和钢城县 0-6 岁儿童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低于标准值，其余区县均超过考核标准值 90%的要求，济南市各区县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情况，详细见下表和下图：

表 12 济南市各区县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情况表

区县	新生儿访视率	比率	儿童健康管理率	比率	0-6 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比率

	新生儿访视人数	活产数		随访人数	目标人数		检查人数	目标人数	
南部山区	674	715	94.27%	11851	12308	96.29%	0	0	0.00%
槐荫区	210	211	99.53%	56907	58575	97.15%	55931	58575	95.49%
历下区	4965	5074	97.85%	46455	47531	97.74%	— —	— —	94.56%
市中区	— —	— —	99.37%	— —	— —	98.86%	— —	— —	0.00%
章丘	4937	4999	98.76%	44184	47088	93.83%	— —	— —	91.84%
平阴	1343	1380	97.32%	18865	19180	98.36%	— —	— —	88.49%
天桥	5911	6051	97.69%	50004	52419	95.39%	— —	— —	0.00%
高新区	3935	4001	98.35%	33602	33766	99.51%	— —	— —	98.44%
历城区	12189	12449	97.91%	82139	83774	98.05%	— —	— —	0.00%
济阳区	3219	3240	99.35%	32167	32591	98.70%	— —	— —	98.54%
商河	2594	2627	98.74%	25901	27359	94.67%	— —	— —	0.00%
钢城	1187	1156	102.68%	16266	16797	96.84%	14285	16797	85.04%
莱芜	4890	5007	97.66%	56724	59000	96.14%	— —	— —	0.00%
长清区	2869	3069	93.48%	28942	28944	99.99%	28942	28944	99.99%
平均值	— —		98.07%	— —		97.25%	— —		52.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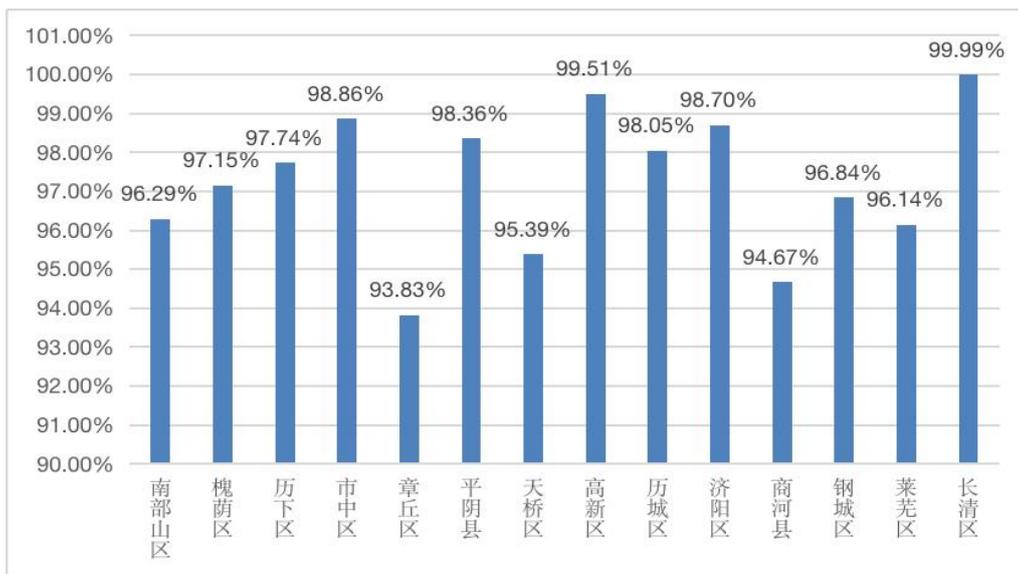


图3 济南市各区县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88 分。

2022 年济南市所有区县高血压患者管理任务数为 790226 人，实际完成数为 759276 人，济南市总体高血压患者管理目标完成率= $(759276/790226)*100\%=96.08\%$ ，未达到考核标准值 100% 的标准。济南市各区县未达到考核标准值的区县有高新区 89.88%、历下区 80.56%、槐荫区 89.43%、天桥区 96.23%、市中区 86.81%、历城区 75.29%，6 个区县未达到考核标准值外，其余区县均达到 100% 的要求，具体情况见下表和下图：

表 13 济南市各区县高血压患者管理率

序号	区县	实际管理人数	任务目标数	比率	备注
1	南部山区	19026	17555	108.38%	实际任务数为 17500 人
2	槐荫区	51688	57800	89.43%	— —
3	历下区	58120	72141	80.56%	实际任务数为 70200 人
4	市中区	67647	77928	86.81%	实际任务数为 77400 人
5	章丘区	94127	92200	102.09%	— —
6	平阴县	29399	27700	106.13%	— —
7	天桥区	63511	66000	96.23%	— —
8	高新区	31187	34700	89.88%	— —
9	历城区	71353	94766	75.29%	实际目标数为 95300 人
10	济阳区	50952	44200	115.28%	— —
11	商河县	50192	44926	111.72%	实际任务数为 45200 人
12	钢城区	27547	24600	111.98%	— —
13	莱芜区	91418	83100	110.01%	— —
14	长清区	53109	52610	100.95%	实际任务数为 52700 人
15	合计	759276	790226	96.08%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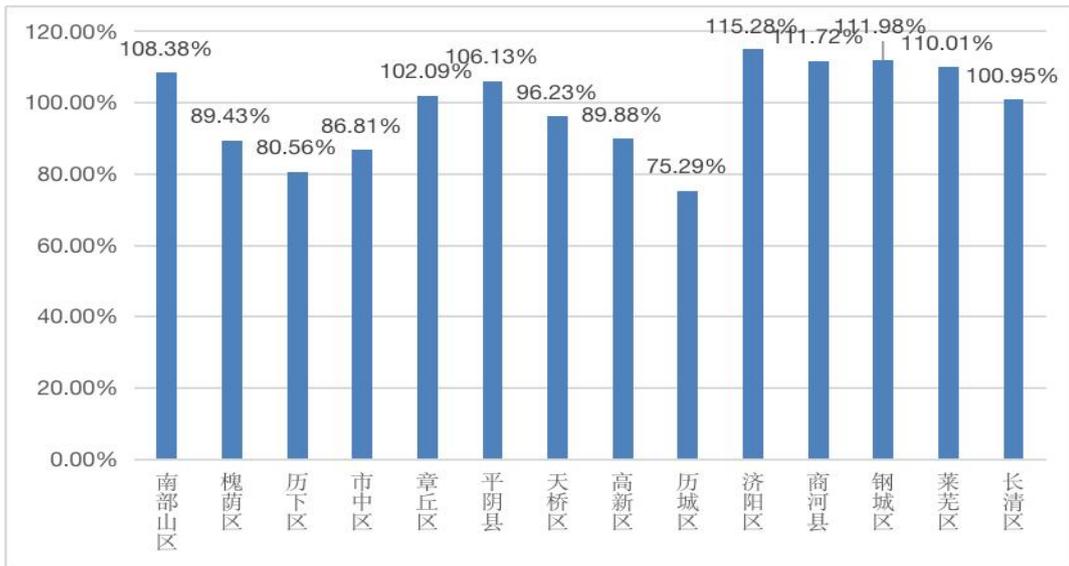


图 4 济南市各区县高血压患者管理率

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2022 年济南市所有区县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任务数为 307212 人,实际管理数为 314143 人,济南市总体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目标完成率= $(314143/307212)*100%=102.26%$ 。济南市各区县未达到考核标准值的区具有槐荫区 94.2%、历下区 95.47%、历城区 84.07%,具体情况见下表和下图:

表 14 济南市各区县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率

序号	区县	实际管理人数	任务目标数	比率	备注
1	南部山区	7312	6719	108.83%	实际任务数为 6800 人
2	槐荫区	21290	22600	94.20%	— —
3	历下区	26029	27265	95.47%	实际任务数为 27400 人
4	市中区	30995	30499	101.63%	实际任务数为 3030 人
5	章丘县	37509	36000	104.19%	— —
6	平阴县	12028	10800	111.37%	— —
7	天桥区	28045	25800	108.70%	— —
8	高新区	13676	13600	100.56%	— —

序号	区县	实际管理人数	任务目标数	比率	备注
9	历城区	31212	37125	84.07%	实际任务数为 37200 人
10	济阳区	19800	17300	114.45%	— —
11	商河县	18788	17462	107.59%	实际任务数为 17700 人
12	钢城区	11443	9600	119.20%	— —
13	莱芜区	35228	32500	108.39%	— —
14	长清区	20788	19942	104.24%	实际任务数为 20600 人
15	合计	314143	307212	102.26%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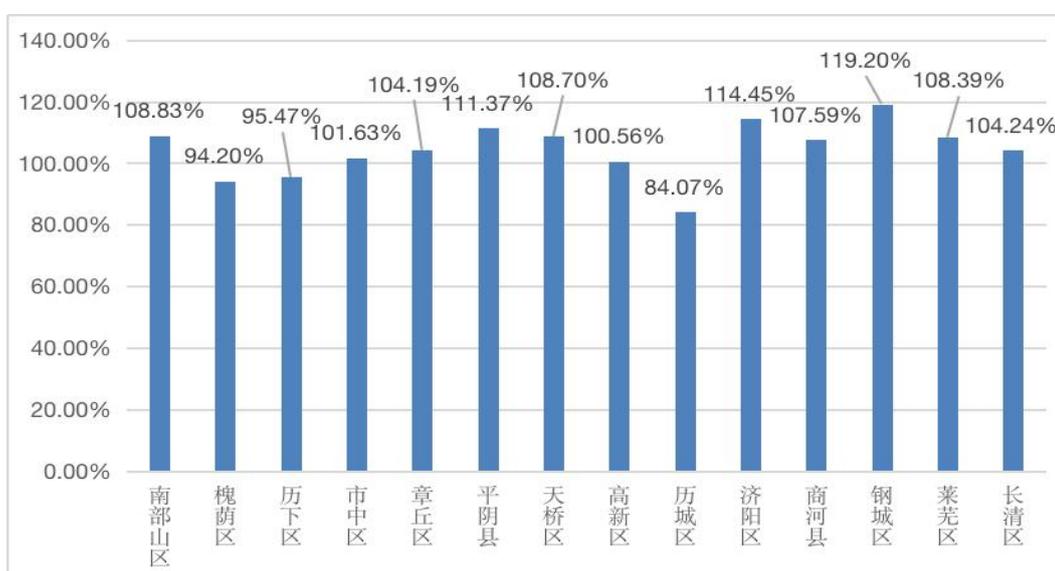


图 5 济南市各区县 2 型糖尿病患者管理率

75 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内容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9 分。

75 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内容包含 9 项内容，分别为：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健康教育任务完成率、预防接种、孕产妇健康管理、严重精神病患者管理率、肺结核患者管理率、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

范化电子健康档案人数为 8576800 人，辖区内常住居民数人数为 9111948 人，济南市所有区县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94.13%；通过济南市所有区县提交的数据统计资料并折合成考核比例，健康教育任务完成情况得分为 1074.45 分，满分为 1170.5 分，则完成率=91.79%；由于济南市部分区县未提供相关考核数据，部分考核指标只能求取平均值，则济南市所有区县平均建证率=92.36%，平均某种疫苗接种率=89.39%；济南市所有区县平均早孕建册率=95.15%，产后访视率=96.9%；济南市平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93.17%；济南市平均肺结核患者管理率=84.79%；济南市所有区县辖区内 65 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为 1264929 人，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65 岁及以上居民数为 868656 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为  $(868656/1264929)*100%=68.67%$ ；济南市平均传染病疫情报告率=92.1%，平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88.48%；济南市平均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99%。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

济南市所有区县 2022 年宫颈癌检查项目任务目标 143953 人，乳腺癌检查项目任务目标 143953 人，2022 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共完成宫颈癌筛查 148837 人，完成率 103.39%；乳腺癌筛查共完成 152216 人，完成率 105.74%。济南市各区县未达到考核标准值的区县有平阴县乳腺癌检查任务完成率 93.93%、宫颈癌检查任务完成率 93.06%；济阳区宫颈癌检查任务完成率 99.28%。

济南市各区县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和下图：

表 15 济南市各区县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

序号	区县	乳腺癌检查任务完成率		比率	宫颈癌检查任务完成率		比率
		完成人数	目标人数		完成人数	目标人数	
1	南部山区	1982	1833	108.13%	1982	1833	108.13%
2	槐荫区	4541	4000	113.53%	4541	4000	113.53%
3	历下区	119	109	109.17%	119	109	109.17%
4	市中区	4063	4000	101.58%	4000	4000	100.00%
5	章丘县	26176	25000	104.70%	26170	25000	104.68%
6	平阴县	9863	10500	93.93%	9771	10500	93.06%
7	天桥区	4727	4700	100.57%	4727	4700	100.57%
8	高新区	4694	3600	130.39%	4694	3600	130.39%
9	历城区	8155	8100	100.68%	8102	8100	100.02%
10	济阳区	18154	18000	100.86%	17871	18000	99.28%
11	商河县	15520	11111	139.68%	12640	11111	113.76%
12	钢城区	13900	13900	100.00%	13900	13900	100.00%
13	莱芜区	31062	30000	103.54%	31062	30000	103.54%
14	长清区	9260	9100	101.76%	9258	9100	101.74%
15	合计	152216	143953	105.74%	148837	143953	103.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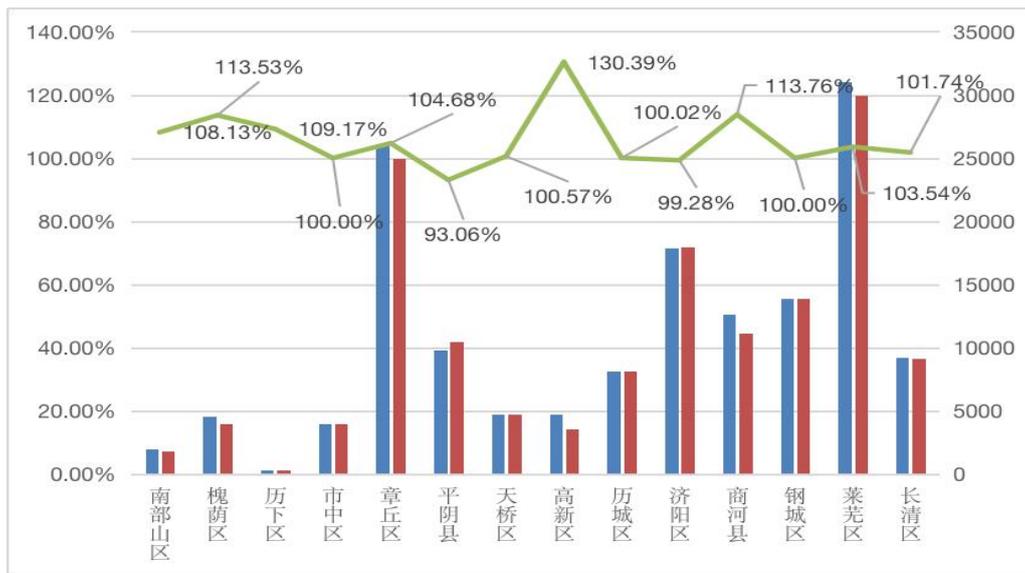


图 6 乳腺癌检查任务完成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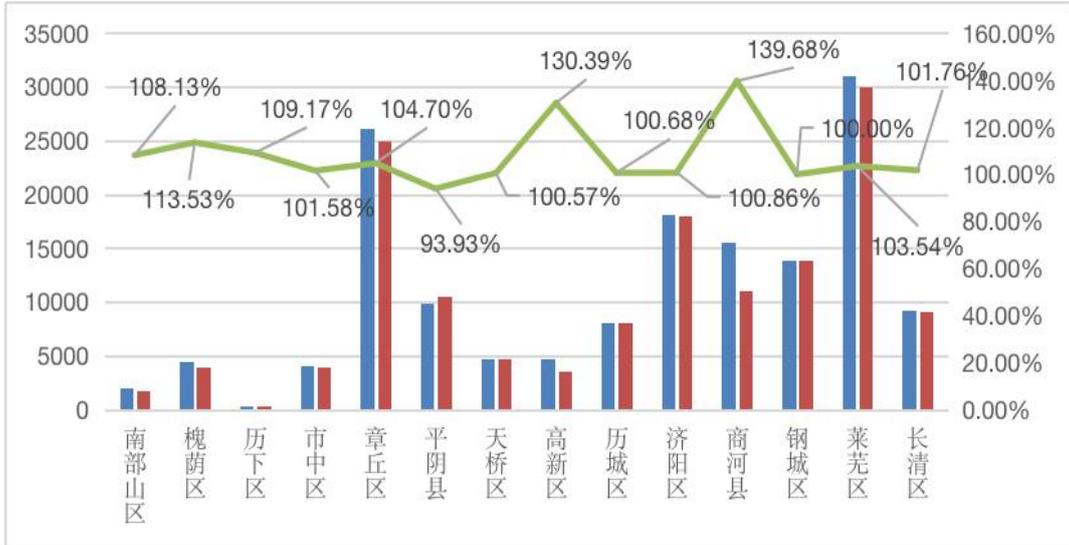


图 7 宫颈癌检查任务完成率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1.8 分。

济南市部分区县未提供相关服务数据，只能求取所有区县完成率的平均值，济南市所有区县 60-64 岁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平均服务率=65.81%，截至考核日，有历下、市中、高新、天桥、4 个区县 60-64 岁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未达到考核标准值，其中南部山区资料缺失；65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平均服务率=100.19%，截至考核日，济南市所有区县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均达到考核标准值的要求，其中南部山区资料缺失；60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平均服务率=76.93%，截至考核日，有历下、高新、商河 3 个区县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率未达到考核标准值的要求，其中南部山区缺少资料；60 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人员平均覆盖率=119.06%，截至考核日，有历下、

平阴、天桥、章丘、4个区县60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平均服务率未达到考核标准值的要求，其中南部山区资料缺失，平阴县该项未考核；60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平均指导率=88.9%，截至考核日，有天桥、高新2个区县60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指导率未达到考核标准值的要求，其中南部山区资料缺失，济南市各区县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目标完成数，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 16 济南市各区县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

序号	区县	60-64岁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		比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		比率	60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率		比率
		实际服务人数	目标数		实际服务人数	目标数		实际服务人数	目标数	
1	南部山区	—	—	0.00%	—	—	0.00%	—	—	0.00%
2	槐荫区	12356	19950	61.93%	52016	38200	136.17%	41248	58150	70.93%
3	历下区	17332	49994	34.67%	95989	126234	76.04%	59011	176228	33.49%
4	市中区	11810	27270	43.31%	60685	57466	105.60%	53622	84736	63.28%
5	章丘区	—	—	85.00%	—	—	85.00%	—	—	85.00%
6	平阴县	—	—	66.50%	—	—	81.80%	—	—	77.50%
7	天桥区	8130	16717	48.63%	58927	45698	128.95%	61246	62415	98.13%
8	高新区	3450	10496	32.87%	20320	31026	65.49%	10006	20686	48.37%
9	历城区	18422	21302	86.48%	72608	70526	102.95%	83074	91756	90.54%
10	济阳区	12265	10201	120.23%	79690	46633	170.89%	84013	56800	147.91%
11	商河县	9003	14746	61.05%	76067	96723	78.64%	58613	118209	49.58%
12	钢城区	16498	17804	92.66%	46972	39166	119.93%	63617	62407	101.94%
13	莱芜区	41084	36791	111.67%	144805	84309	171.76%	167303	121100	138.15%
14	长清区	22398	29334	76.36%	76474	96235	79.47%	90653	125569	72.19%
	平均值	—	—	65.81%	—	—	100.19%	—	—	76.93%

表 17 济南市各区县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

序号	区县	60 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人员覆盖率		比率	60 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指导率		比率
		实际服务人数	目标数		实际服务人数	目标数	
1	南部山区	— —	— —	0.00%	— —	— —	0.00%
2	槐荫区	3969	3145	126.20%	2738	2220	123.33%
3	历下区	2349	2782	84.44%	1798	2557	70.32%
4	市中区	9816	2800	350.57%	2137	2800	76.32%
5	章丘区	8070	11684	69.07%	8070	8070	100.00%
6	平阴县	— —	— —	0.00%	— —	— —	80.00%
7	天桥区	4118	5416	76.03%	1909	3823	49.93%
8	高新区	2062	881	234.05%	252	881	28.60%
9	历城区	6325	4966	127.37%	3975	4966	80.04%
10	济阳区	8081	5780	139.81%	8081	5780	139.81%
11	商河县	12993	12122	107.19%	21783	12122	179.70%
12	钢城区	5437	5437	100.00%	5437	5437	100.00%
13	莱芜区	7424	6258	118.63%	4844	4415	109.72%
14	长清区	4475	3354	133.42%	3584	3354	106.86%
平均值		— —	— —	119.06%	— —	— —	88.90%

9 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目标完成率：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8 分。

9 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包含重点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基本避孕服务、增补叶酸、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健康素养促进、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 10 项内容。济南市所有区县重点地方病防治均已完成主要内容包括碘缺乏病监测、高碘地区监测和碘缺乏病健康教育

等，项目完成率均=100%；职业病防治任务均已完成，主要包括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重点职业病监测项目、放射项目监测，除济阳区、平阴县部分项目未提供证明资料，其余区县完成率均=100%；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共发放药具5331006只，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100%，其中市中区除外，因为疫情未开展；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发放叶酸瓶数为98258瓶，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率=100%；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免费孕前优生检查目标人数是14230对，孕前优生健康查体15670对，任务完成率=110.12%；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项目已按要求全部完成网络平台填报，共填报问卷547份，完成率=100%；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健康素养促进任务包含一是健康场所建设；二是健康教育基地建设；三是健康素养监测，各区县健康素养促进任务目标完成率均=100%；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组织项目绩效考核次数>14次，卫生监督管理任务目标完成率=100%，具体情况见下

表 18 济南市各区县 9 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目标完成率

序号	区县	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			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率		
		实际发放数	目标数	比率	实际完成数	目标数	比率	任务数	目标数	比率
1	南部山区	157410	157410	100.00%	35	300	11.67%	1689	1689	0.00%
2	槐荫区	499500	499500	100.00%	353	350	100.86%	2988	2988	100.00%
3	历下区	378000	378000	100.00%	1039	0	100.00%	2988	2988	100.00%
4	市中区	0	0	0.00%	203	200	101.50%	2677	2677	100.00%

序号	区县	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			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率		
		实际发放数	目标数	比率	实际完成数	目标数	比率	任务数	目标数	比率
5	章丘区	13712	13712	100.00%	1787	2000	89.35%	12021	12021	100.00%
6	平阴县	601484	601484	100.00%	741	800	92.63%	8570	8570	0.00%
7	天桥区	473140	473140	100.00%	820	700	117.14%	3012	3012	100.00%
8	高新区	181500	181500	100.00%	356	340	104.71%	1263	1263	100.00%
9	历城区	791980	791980	100.00%	1927	1200	160.58%	18933	18933	100.00%
10	济阳区	260390	260390	100.00%	1628	1600	101.75%	8921	8921	100.00%
11	商河县	9045	9045	100.00%	2249	2240	100.40%	1671	1671	100.00%
12	钢城区	322800	322800	100.00%	1321	1300	101.62%	5972	5972	100.00%
13	莱芜区	1198400	1198400	100.00%	2011	2000	100.55%	15655	15655	100.00%
14	长清区	443645	443645	100.00%	1200	1200	100.00%	11898	11898	100.00%
15	合计	5331006	5331006	100.00%	15670	14230	110.12%	98258	98258	100.00%

## 2. 产出质量

该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

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2022 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共抽查 1-3 岁儿童档案总数为 1585 份，其中规范档案 1501 份，1-3 岁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 =  $(1501/1585) * 100\% = 94.7\%$ ，济南市各区县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见下表和下图：

表 19 济南市各区县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

序号	区县	1-3 岁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			
		真实规范档案数	总抽查档案数	比率	备注
1	南部山区	25	30	83.33%	——

序号	区县	1-3 岁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			
		真实规范档案数	总抽查档案数	比率	备注
2	槐荫区	129	130	99.23%	---
3	历下区	193	210	91.90%	---
4	市中区	0	0	0.00%	未考核该项
5	章丘区	88	100	88.00%	---
6	平阴县	135	140	96.43%	---
7	天桥区	197	200	98.50%	---
8	钢城区	33	35	94.29%	---
9	莱芜区	187	190	98.42%	---
10	长清区	92	110	83.64%	---
11	历城区	151	160	94.38%	---
12	高新区	55	60	91.67%	---
13	济阳区	96	100	96.00%	---
14	商河县	120	120	100.00%	---
合计		1501	1585	94.7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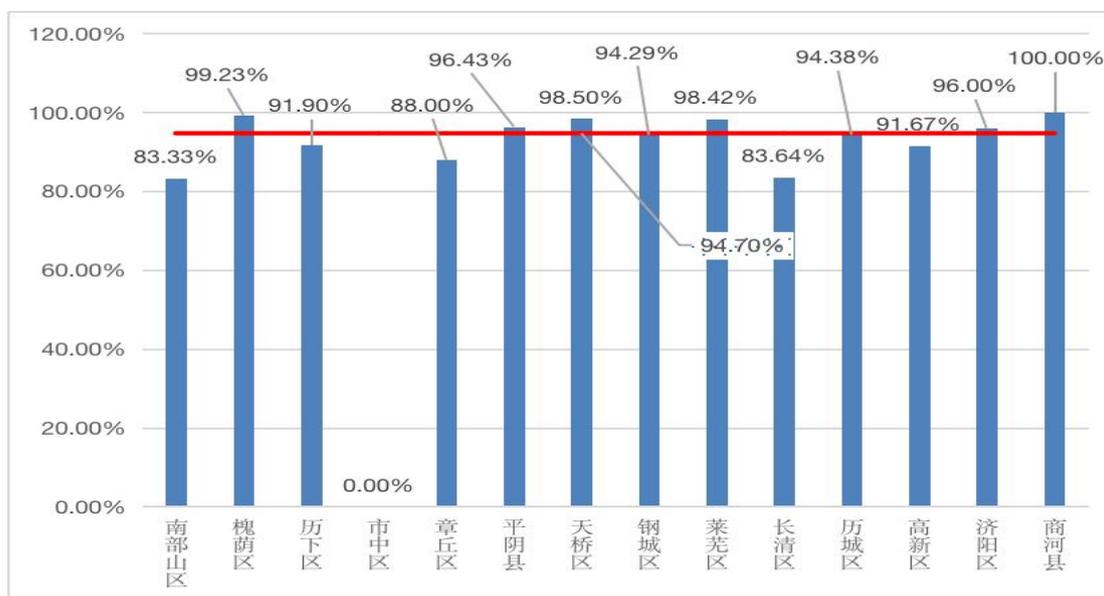


图 8 1-3 岁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分2分。

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共抽取高血压患者健康档案3687份，其中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服务档案份数为2674份，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2674/3687) * 100\% = 72.53\%$ 。济南市各区县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见下表和下图：

表20 济南市各区县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序号	区县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服务档案份数	抽取档案总数	比率	备注
1	南部山区	25	30	83.33%	— —
2	槐荫区	378	414	91.30%	— —
3	历下区	332	540	61.48%	— —
4	市中区	270	447	60.40%	— —
5	章丘区	171	200	85.50%	— —
6	平阴县	119	140	85.00%	— —
7	天桥区	445	560	79.46%	— —
8	钢城区	89	110	80.91%	— —
9	莱芜区	116	190	61.05%	— —
10	长清区	62	100	62.00%	— —
11	历城区	306	460	66.52%	— —
12	高新区	181	276	65.58%	— —
13	济阳区	65	100	65.00%	— —
14	商河县	115	120	95.83%	— —
合计		2674	3687	7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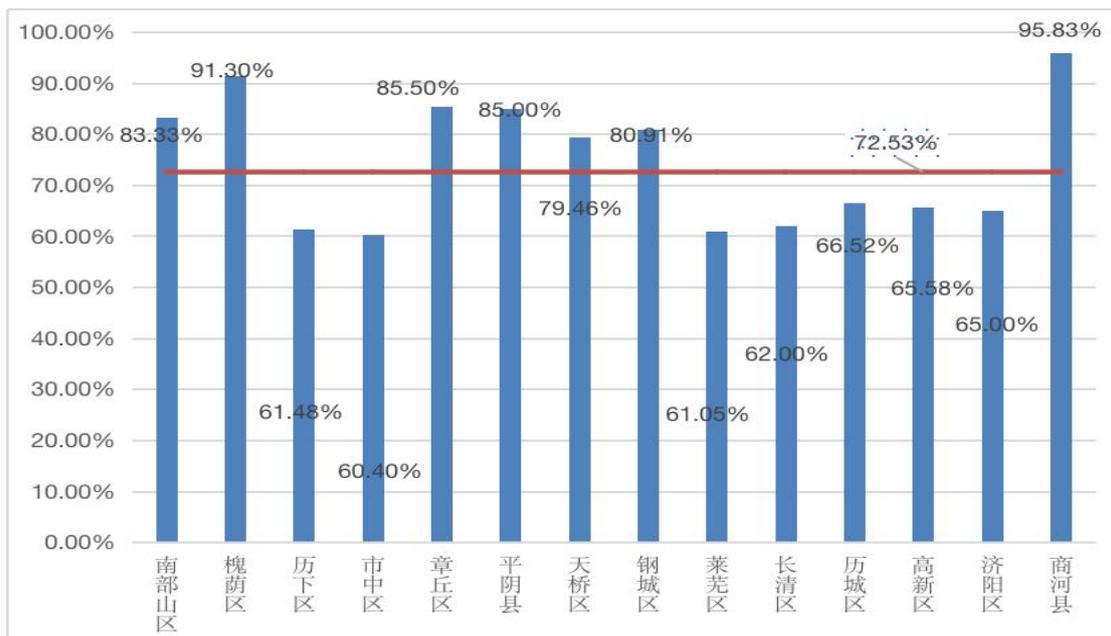


图9 济南市各区县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该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

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共抽取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档案3711份，其中取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服务档案份数为2464份，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2464/3711)\*100%=66.4%。济南市各区县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见下表和下图：

表21 济南市各区县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序号	区县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档案份数	抽取档案总数	比率	备注
1	南部山区	20	30	66.67%	— —
2	槐荫区	329	416	79.09%	— —
3	历下区	316	540	58.52%	— —
4	市中区	274	442	61.99%	— —

序号	区县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档案份数	抽取档案总数	比率	备注
5	章丘区	153	200	76.50%	-- --
6	平阴县	109	140	77.86%	-- --
7	天桥区	405	570	71.05%	-- --
8	钢城区	79	110	71.82%	-- --
9	莱芜区	126	190	66.32%	-- --
10	长清区	66	100	66.00%	-- --
11	历城区	254	460	55.22%	-- --
12	高新区	136	270	50.37%	-- --
13	济阳区	83	123	67.48%	-- --
14	商河县	114	120	95.00%	-- --
合计		2464	3711	66.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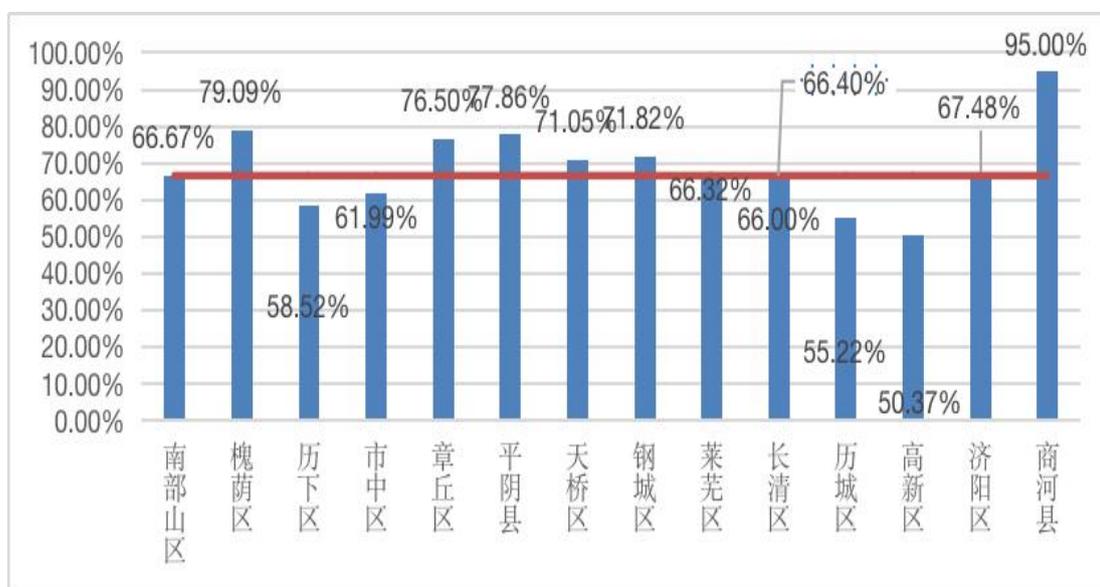


图 10 济南市各区县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重点人群健康档案查询率：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通过查阅济南市提交的资料，济南市 2022 年重点人群健康档案查询率在原定的基础上提高 10%。

### 3. 产出时效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及时率：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济南市所有区县 2022 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及时，均在事件发生第一时间进行报告。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完成及时率：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

济南市所有区县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均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项目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居民健康档案管理等服务内容并通过年底项目绩效考核。

### 4. 产出成本

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预算资金为 77406.47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 71643.79 万元，成本节约率= $[(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 \times 100\% = (77406.47-71643.79)/77406.47=7.4\%$ ，项目成本节约率 $>0$ 。

###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主要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和满意度 3 个三级指标。2 型糖尿病患者血

糖控制率与高血压患者控制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均超过了预期目标值，济南市所有区县居民满意度较高。项目效益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22 效益指标得分表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8	8	100%
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	4	4	100%
高血压患者控制率	4	4	100%
可持续影响	6	5	83.33%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6	5	83.33%
满意度	6	6	100%
居民满意度	6	6	100%

### 1. 社会效益

该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

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项目实施取得了较好的效益，2022 年济南市共抽取 2 型糖尿病患者 2918 人电话核查血糖控制情况，其中 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达标人数为 1379 人，济南市 2022 年 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47.26%，超过年初目标值 35%的要求，同时也达到了糖尿病有效管理、延缓并发症的目的。

高血压患者控制率：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022 年济南市共抽取高血压病患者 2895 人电话核查血压控制情况，其中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达标人数为 1869 人，济南市 2022

年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64.56%，超过年初目标值 45%的要求，同时也达到了高血压有效管理、延缓并发症的目的。

济南市各区县 2 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和高血压患者控制率未达标准的区具有南部山区血压控制率=40%、高新区血压控制率=43.7%、商河县血压控制率=36.67%、历城区 2 型糖尿病患者控制率=34.78%、高新区 2 型糖尿病患者控制率=30.74%，具体控制率情况见下表：

表 23 高血压患者和 2 型糖尿病患者控制率

序号	区县	高血压患者控制率				2 型糖尿病患者控制率			
		血压达标人数	电话随访人数	比率	备注	血糖达标人数	电话随访人数	比率	备注
1	南部山区	——	——	40.00%	——	——	——	56.67%	——
2	槐荫区	338	420	80.48%	——	174	420	41.43%	——
3	历下区	256	540	47.41%	——	335	540	62.04%	——
4	市中区	387	460	84.13%	——	206	460	44.78%	——
5	章丘区	158	230	68.70%	——	160	230	69.57%	——
6	平阴县	126	140	90.00%	——	59	140	42.14%	——
7	天桥区	——	——	83.00%	——	——	——	50.00%	——
8	钢城区	31	55	56.36%	——	28	55	50.91%	——
9	莱芜	——	——	47.37%	——	——	——	50.52%	——
10	长清	73	100	73.00%	——	42	100	42.00%	——
11	历城	264	460	57.39%	——	160	460	34.78%	——
12	高新区	118	270	43.70%	——	83	270	30.74%	——
13	济阳区	74	100	74.00%	——	83	123	143.70%	——
14	商河县	44	120	36.67%	——	49	120	40.83%	——
合计		1869	2895	64.56%	——	1379	2918	47.26%	——

## 2. 可持续影响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 83.33%。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项目整体管理机制健全性一般，需进一步加强，项目未统一建立整体项目的管理机制，并在在项目的运行过程中部分区县考核督查机制不健全，如市中区老年人医养结合项目 2022 年存在较多区县整体效果未达到标准并且部分社区基层医疗机构服务率较低的情况。

## 3.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居民满意度：**本次调查采取网络调查（问卷星）方式，实际完成 2211 份调查问卷，其中有效调查问卷 2211 份，调查问卷有效率 100%，其中居民对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满意的问卷为 2177 份，居民满意度= $(2177/2211)*100%=98.46%$ ，调查结果分析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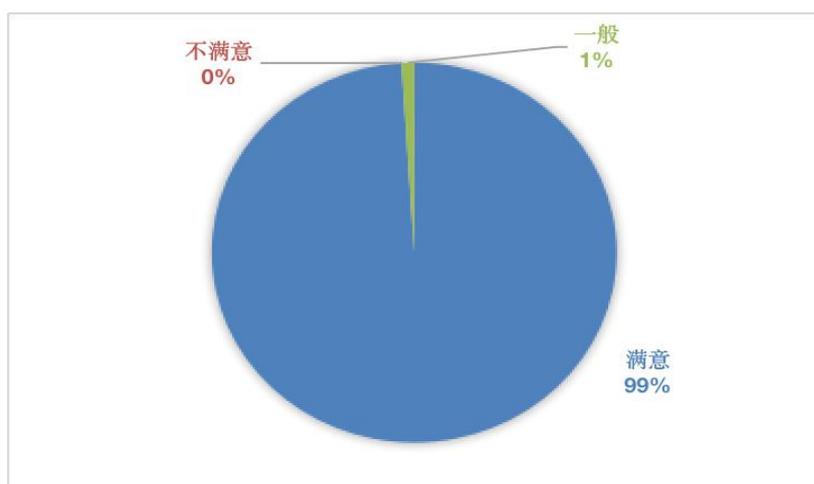


图 11 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满意度调查统计图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 1. 创新开展 0-6 岁儿童“小铁人”、“小瞳人”和孤独症筛查专项行动

拓展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项目，落实儿童眼保健和孤独症两项筛查服务内容，为儿童提供 13 次眼保健和视力检查服务及 11 次心理行为发育初筛服务，并建立儿童眼保健和心理行为发育档案。初步建立了社区初筛、县级复筛、儿童专业医疗机构诊断和康复的儿童眼保健和孤独症筛查服务体系，开发建设项目干预动态数据库，推动实现筛查、转诊、治疗、康复等服务的有效衔接和全程信息化管理。该做法获得《健康报》、“中国妇幼健康”等媒体宣传推广。发布“济南市危重孕产妇救治地图”，理顺“基层筛查、医院评估、全程管理、重点追踪”的高危妊娠管理流程，上下联动、分片负责、运转顺畅的危重孕产妇救治体系基本形成。将孕产妇产检、随访服务等数据汇集成专项电子台账，基层、医院及妇幼保健机构实时调用、协同管理。出台《济南市推进妇幼健康领域中医药工作实施方案》，推进基层妇幼中医药工作。

#### 2. 中医药服务能力取得创新性提高

“五个全科化”创新服务模式成效显著，组织专家对济南市 14 家医疗机构开展验收考核，各单位涌现出很多典型做法。济南市中医药系统 20 余家单位开展了第 27 个全国“爱眼日”暨第四届中医小儿推拿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大型义诊系列活动，惠及人数近

万人。济南市在全省中医药疫情防控暨“五个全科化”等重点任务推进会上作典型发言。基层中医药工作进一步夯实。大力推进全国基层中医药示范区县创建工作,组织专家对章丘区开展创建市级预评审。大力推进区县中医医院标准化建设,66.7%的区县中医医院达到国家医疗服务能力推荐标准。联合市文旅局在全市征集筛选第二批中医药特色疗法。

##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1. 项目资金分配不够科学,需进一步考虑区县财力及评价因素

国家层面,2022年4月国家财政部发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提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责任实行中央分档分担办法,考虑各省不同财力情况,将各省分为一至五档,中央分别承担80%、60%、50%、30%、10%(山东作为第三档,中央分担50%、山东省承担50%);省级层面,山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根据各地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常住人口数量、国家规定的人均经费标准等,统筹考虑区域财力状况和绩效评价情况,对东、中、西部地区按不同比例给予补助,不足部分由市县财政补足;市级层面,根据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的下达的省、市、县基本公卫资金比例可以看出济南市财政和济南各区县财政按1:1的比例承担,资金分配比例统筹考虑各区县财力状况和绩效评价因素不足。

### 2. 项目各子项考核深度不一,部分考核程度需进一步加深

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实施内容分为原基本公共卫生的 12 项内容以及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的 10 项内容，通过济南市卫健委和各区县卫健局现场评价发现，各子项考核深度不一，部分考核程度需进一步加深。原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基层健康处每年组织 2 次项目绩效考核，旨在了解全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开展情况，检查各社区（街道）当年度 12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完成情况，考核内容涉及 12 项服务内容各项指标并具体到到济南市各区县社区基层医疗机构，部分重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主要通过绩效自评表和绩效监控表，未深入考核项目具体项目执行效果，各区县项目执行考核深度仍需进一步加强。

### 3. 项目基层体系建设不够完善，需进一步完善基层体系提升项目效果

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体系建设不够完善，部分服务内容项目效果未达到考核标准。一是项目整体体系建设不够完善，根据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鲁卫基层字〔2022〕1 号）文件规定济南市所有区县“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规范管理率”应达到 61% 的标准，如市中区实际完成率为 35.92%、天桥区实际完成率为 45.11%，未达到年度绩效考核要求，“高血压管理率”应达到 100% 的要求，如历城区高血压实际管理率为 75.29%、槐荫区高血压实际管理率为 89.43%，未达到年度绩效

考核要求，“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应达到70%的要求，如长清区实际完成率为64.79%，老年人健康保障率较低，部分区县老年人认知档案、情感档案、自理能力档案未及时录入系统等；二是受疫情影响，基层医疗服务人员流失较多，导致部分区县无法完成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部分区县基层医疗机构覆盖率较低，服务效果未落地，如市中区65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魏家庄街道宏济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舜玉路街道办事处财经大学社区卫生服务站均为0%、商河县60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率张坊镇和沙河镇分别为8.93%和0%等，主要原因是2022年疫情影响，服务人员上门比较困难。

#### 4. 项目服务模式类型不一，需进一步调整模式提升服务水平

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实施主体和资金使用主体主要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其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统筹管理社区卫生服务站），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承办类型为“政府办、企业及高校办、医院办、社会办”四种类型，由于承担主体不同，服务水平参差不齐。政府办和医院办基层医疗机构承担的项目均可独立完成。部分社会办及企业办社区卫生服务站由于医务人员数量有限、设施设备缺乏或落后、居民认可度较低、检查居民数量不足等原因，未能与大型医院建立“双向转诊”的医疗体系，部分基本公卫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代做，如历下区千佛山办事处千佛山东路社区卫生服务站老年人健康管理中的查体检查

委托第三方山东第一医科大学附属颈肩腰痛医院代做、天桥区工人新村二棉社区卫生服务站老年人健康查体委托星齐医检验有限公司代做，运行成本较高。

#### 5. 项目资金使用不够规范，需进一步加强资金统筹管理

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部分区县资金存在虚列支出的情况和未按照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的情况，如市中区魏家庄宏济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7月份公卫工作量统计表中为10人，基本公卫实际支出为20人；市中区中海舜德社区卫生服务站违规支出空调采购费9500元；钢城区湖滨社区卫生服务站违规支出门诊楼改造费用44232元，不符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资金管理办法》中“不得用于基本建设、大型设备购置”的规定。

### 六、有关建议

#### （一）设立资金分配调整系数，完善市、区财政资金分配机制

建议济南市根据中央、山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责任实行分档分担办法，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适时调整，结合山东省针对不同地市基本公卫的分配方法，按照“分级负担，分级管理；统筹安排，保障基本；讲求绩效，量效挂钩”的原则，以人口密度、服务半径和地理状况为主要因素，并辅以人均GDP、财政收入等指标，以各区县为单位确定基本投入标准调整系数，调整市级与各区县项目经费分档、分担比例。

## （二）加强公卫各子项考核深度，推进基本公卫项目提质增效

为进一步规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推动项目落实，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提升项目服务质量，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建议相关业务科室进一步明确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根据基本公卫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服务目标制定考核指标；**二是**健全考核评分标准，针对各项考核指标建立不同的评分标准；**三是**完善考核计划，针对考核指标和考核评分标准完善考核计划，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是保障项目的必要手段，通过制定明确的考核指标和评分标准，制定细致的考核计划，整合多种手段进行数据收集，对考核结果进行深入分析，进一步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同时，将考核结果作为改进服务质量的重要参考，加强整改跟踪和落实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向更高的水平迈进。

## （三）加强基层基本公卫体系建设，强化落实项目服务效果

**一是**各区县卫健局建立和完善社区卫生机构与其他医疗机构的协作制度，加强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宣传，提升群众认可度与信任度，努力引导群众形成小病在社区就医的习惯，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挥好在全区综合卫生保障中的基础作用；加强引导和协调，促进社区卫生机构与辖区大医院建立长期稳定的双向转诊合作关系，使二者合理分工、错位服务、密切协作、相互支持，努力形成分级医疗、双向转诊的机制和“小病”在社区、“大

病”进医院的格局。二是加强培训，提高项目服务能力，建立“不定期培训、季度督导、半年考核、年度通报”基本公卫工作制度，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纳入基层医务人员培训计划，举办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班，多次且有针对性的组织辖区内责任医生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理论考试，将成绩纳入年终基本公共卫生考核，有效促进基层卫生工作人员掌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知识，提高基层工作人员技术水平。

#### （四）有效调整项目服务模式，规范公卫项目执行提高服务水平

建议市卫健委加强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的协作与合作，一是完善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间服务范围 and 协作机制，针对基层医疗机构无法满足患者需要的疾病技术诊断、治疗和手术等情况，公立医院发挥自己的优势，通过远程医疗、院内转诊等方式，提供支持；二是建立转诊协作机制，针对基层医疗机构面临难以处理的重症患者，公立医院将设立连线绿色通道，通过快速会诊、手术以及其他科技手段，共同研究治疗方案；三是加强医疗人员培训和技术支持，公立医院将根据基层医疗机构自身技术水平进行分类和分级，根据不同需求和实际情况，安排相应的培训课程和交流活动，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医护人员的业务技能和知识水平增强其在高频疾病治疗和基础医疗服务上的应对能力。公立医院也将派出技术人员到基层医疗机构提供支持和技术指导，帮助基层医疗机构解决实际问题，优化医疗服务资源的利用效

率，提高基层医疗服务的水平。

#### **(五) 严格规范项目资金管理，积极落实财政资金厉行节约原则**

严格根据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保局、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出台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要求，明确绩效目标，规范资金分配使用，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与计划，并做好具体数目核算工作，保障资金支出数据的可靠性，构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科学管理制度，重点考察服务质量、绩效考核等内容，严加审批手续、项目购买管理流程，强化成本补偿、待遇水平、福利保障，激励资金专项管理优质化、科学化发展，积极落实财政资金厉行节约。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报告所基于的数据具有一定局限性，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是本次绩效评价所收集数据的真实性是基于各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具有真实性和可靠性，数据统计和分析工作是在假设所有信息都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基础上进行的。

二是本报告在对评价结果分析时所陈述的没有提供资料是指项目单位在评价期间未能及时向评价组提供所需资料，不代表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没有收集或整理相关信息。

附件 1：调查问卷报告

附件 2-1：市级绩效评价得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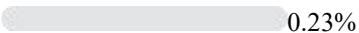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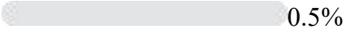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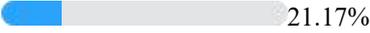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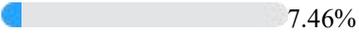
附件 2-2：区县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3：2023 年市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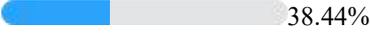
## 附件 1：满意度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 2022 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项目各区县满意度调查问卷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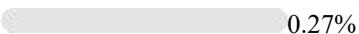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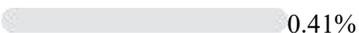
#### 1. 您的年龄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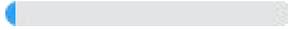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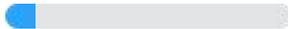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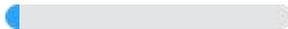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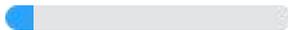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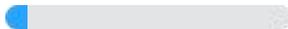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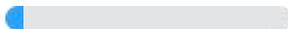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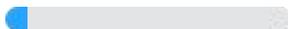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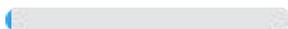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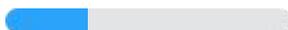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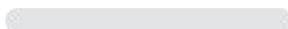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0-6 岁	5	 0.23%
7-18 岁	11	 0.5%
19-34 岁	468	 21.17%
35-64 岁	1561	 70.6%
65 岁以上	165	 7.46%
(空)	1	 0.05%
有效问卷数	2211	

#### 2. 您的性别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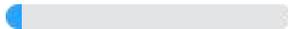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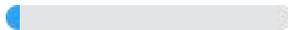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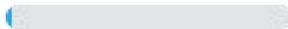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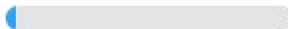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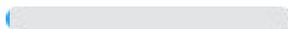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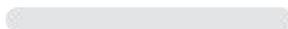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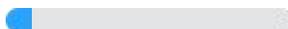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男	850	 38.44%
女	1361	 61.56%
有效问卷数	2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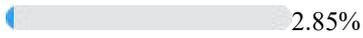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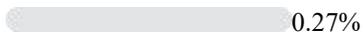
#### 3. 您所在的地区是？

选项	小计	比例
市中区	6	 0.27%
历下区	9	 0.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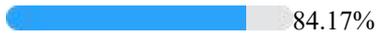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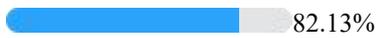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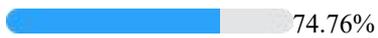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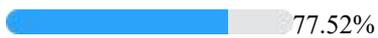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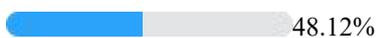
槐荫区	79	 3.57%
天桥区	286	 12.94%
历城区	62	 2.8%
长清区	246	 11.13%
章丘区	111	 5.02%
济阳区	223	 10.09%
平阴县	175	 7.91%
商河县	141	 6.38%
济南高新区	173	 7.82%
南部山区	49	 2.22%
莱芜区	649	 29.35%
钢城区	2	 0.09%
有效问卷数	2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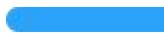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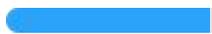
#### 4. 您属于哪类人群？

选项	小计	比例
慢性病患者	134	 6.06%
老年人	119	 5.38%
0—3 岁儿童家长	50	 2.26%
3—6 岁儿童家长	93	 4.21%
孕产妇	33	 1.49%
肺结核患者	2	 0.09%
一般人群	1503	 67.98%
高血压患者	208	 9.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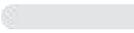
2 型糖尿病患者	63	 2.85%
严重精神病患者	6	 0.27%
有效问卷数	2211	

## 5. 您知道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有哪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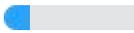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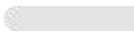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建立居民健康档案	2176	 98.42%
健康教育	2060	 93.17%
预防接种	1953	 88.33%
儿童健康管理	1861	 84.17%
孕产妇健康管理	1839	 83.18%
老年人健康管理	2034	 91.99%
慢性病（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1983	 89.6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1816	 82.13%
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	1653	 74.76%
中医药健康管理	1714	 77.52%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1681	 76.03%
卫生监督协管	1534	 69.38%
地方病防治	1096	 49.57%
职业病防治	1064	 48.12%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项目	1514	 68.48%
基本避孕服务项目	1298	 58.71%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1326	 59.97%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	1249	 56.49%

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项目	1013	 45.82%
健康素养促进项目	1248	 56.45%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管理	1575	 71.23%
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	1296	 58.62%
有效问卷数	2211	

## 6. 是否建立居民健康档案?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2169	 98.1%
没有	30	 1.36%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12	 0.54%
有效问卷数	2211	

## 7. 是否查询过自己的电子健康档案?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1999	 90.41%
没有	203	 9.18%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9	 0.41%
有效问卷数	2211	

## 8. 是否知道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每年可以为 65 岁以上老年人提供一次免费体检吗?

选项	小计	比例

知道	2204	99.68%
不知道	7	0.32%
有效问卷数	2211	

### 9. 是否接受卫生院或卫生室的免费健康检查?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2003	90.59%
没有	202	9.14%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6	0.27%
有效问卷数	2211	

### 10. 是否参加了过健康教育知识讲座?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2141	96.83%
没有	64	2.89%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6	0.27%
有效问卷数	2211	

### 11. 您对开展传染病防治服务评价怎样?

选项	小计	比例
满意	2140	96.79%
一般	69	3.12%
不满意	2	0.09%
有效问卷数	2211	

12. 就诊时卫生院或卫生室是否为您测量血压？（35岁及以上患者必填）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2148	97.15%
没有	56	2.53%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7	0.32%
有效问卷数	2211	

13. 确诊的高血压、糖尿病患者是否定期有人员入户随访，并进行用药和健康生活方式指导？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2154	97.42%
没有	36	1.63%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21	0.95%
有效问卷数	2211	

14. 您所在地0—6岁的儿童是否会定期收到各类疫苗的通知，并到预防接种点接种？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2160	97.69%
没有	31	1.4%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20	0.9%

有效问卷数	2211	
-------	------	--

15. 您所在地是否对孕产妇进行定期随访并进行免费健康体检和健康指导?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2152	97.33%
没有	33	1.49%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26	1.18%
有效问卷数	2211	

16. 您所在地是否为新生儿建立保健手册?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2157	97.56%
没有	35	1.58%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19	0.86%
有效问卷数	2211	

17. 是否接受卫生院或社区提供的中医辨识服务?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2087	94.39%
没有	102	4.61%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22	1%
有效问卷数	2211	

18. 是否接受过卫生院或社区的中医保健指导服务？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2111	95.48%
没有	83	3.75%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17	0.77%
有效问卷数	2211	

19. 是否知晓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选项	小计	比例
有	2193	99.19%
没有	11	0.5%
不知道有该项服务	7	0.32%
有效问卷数	2211	

20. 您或您的家人签约家庭医生了吗？

选项	小计	比例
签约	2144	96.97%
未签约	67	3.03%
有效问卷数	2211	

21. 您记得家庭医生的姓名吗，有其联系方式吗？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记得，或者有其联系方式	2094	94.71%
医务人员说过，但是忘记了	76	3.44%
不知道	41	1.85%
有效问卷数	2211	

## 22. 家庭医生是够根据服务包给您提供过相应的服务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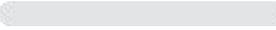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2162	97.78%
没有	49	2.22%
有效问卷数	2211	

## 23. 您去年到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或村卫生室看过病吗？

选项	小计	比例
去过	2152	97.33%
没去过	59	2.67%
有效问卷数	2211	

## 24. 您对卫生院和卫生室提供上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总体评价？

选项	小计	比例
满意	2177	98.46%
一般	32	1.45%

不满意	2	 0.09%
有效问卷数	2211	

附件 2-1.2022 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评分说明
决策 (12)	项目立项 (4)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	<p>市级主管部门项目立项是否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p>评价要点①-④标准分各 0.2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评价要点⑤标准分 0.2 分，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无交叉重叠，得 0.2 分，否则不得分。</p>	1	<p>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接上页	接上页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程序规范性 (1)	<p>市级主管部门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p> <p>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p>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p>	<p>评价要点①标准分 0.5 分，评分要点②标准分 0.5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p>	1	<p>①2022 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已经过必要的专家论证、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p>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p>
		接上页	文本齐全性 (1)	<p>市级主管部门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p> <p>①项目审批文件是否齐全；</p> <p>②项目审批材料是否符合要求。</p>	<p>评价要点①标准分 0.5 分，评分要点②标准分 0.5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p>	1	<p>①2022 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市级主管部门项目审批文件齐全；</p> <p>②项目审批材料符合要求。</p>
			论证充分性 (1)	<p>市级主管部门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p>①项目实施是否经过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p>评价要点①标准分 1 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p>	1	<p>①2022 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前经过专家论证、绩效评估。</p>

接上页	绩效目标(2)	绩效目标合理性(1)	绩效目标合理性(1)	<p>市级项目所设定的专项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p>评价要点①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若项目立项时未设定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本条指标不得分;若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按照评价要点②-④的得分情况确定该指标得分。 评价要点②③④标准分分别为各0.4分、0.4分、0.2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p>	0.8	<p>①通过分析济南市卫健委提交的项目资料,2022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制定了相关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但通过分析资料可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不完善,未根据设定的绩效指标进行设置,扣0.2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项目绩效目标表中预算资金与实际项目投资额相匹配。</p>
-----	---------	------------	------------	---	---	---	-----	---

接上页	接上页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p>市级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p>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p>①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若项目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则本条指标不得分；若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则按照评分要点②③的得分情况确定该指标得分。 评价要点②③标准分各 0.5 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p>	0.5	<p>①通过分析济南市卫健委提交的资料可知，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通过分析济南市卫健委提交的项目资料，部分项目绩效指标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如满意度指标，指标设置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值设置为“较上年提高”，扣 0.5 分； ③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	-----	----------------	----------------	---	---	--	-----	---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	市级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为1分; 各评价要点评分标准为: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2	①济南市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编制依据充分,项目预算编制根据2021年底统计局出具的济南市各区县人口数量进行测算每一项项目资金并出具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测算和任务分工指导意见表(2022版);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接上页	接上页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分配依据充分性 (2)	市级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有充分的测算依据。	①市级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有充分的测算依据。	指标得分=(分配依据充分的资金数/预算总额)*100%)*2分。	2	市级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合理,根据各项目单位2021年项目实施情况,分配2022年项目资金,与项目内容及其重要程度相适应。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性 (2)	市级预算资金与补助单位是否相适应。	①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者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为2分; 各评价要点的评分标准为: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1	项目单位资金分配额度不够合理,济南市统一按照4(省级):3(市级):3(区/县)的比例拨付资金,未统筹考虑各区县财力因素和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过程 (28)	资金管理 (12)	资金 拨付 率(3)	——	<p>市级项目主管部门是否向项目申报单位足额拨付资金,其中资金拨付率=实际拨付资金数/预算数*100%。</p>	<p>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p>	<p>得分=资金到位率*3分。</p>	2.89	<p>截止2023年1月30日,2022年项目预算资金为77406.46万元,实际到位预算资金74671.31万元,资金到位率=96.4%,得分=2.89分,扣0.11分。</p>
接上 页	接上 页	预算 执行 率(4)	——	<p>市级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p>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p>	<p>得分=预算执行率*4分。</p>	3.84	<p>截止到2023年1月30日,2022年各项目单位实际支出资金为71643.79万元,到位资金为74671.31万元,资金支出率=(71643.79/74671.31)*100%=95.95%,得分=3.84分,扣0.16分。</p>

		资金使用合规性(5)	——	<p>市级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p>	<p>①项目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②项目资金是否独立核算; ③资金支出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评价要点①-⑤类问题中,每出现1类问题扣1分,同类问题不重复扣分,扣完为止。</p>	2	<p>通过分析卫健委提交的项目资料分析可知: ①部分区县卫健局项目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如市中区2022年度魏家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2年7月份公卫工作量统计表中只有10人但20人列支基本公卫支出、舜玉路街道办事处银丰山庄社区卫生服务站2022年9月份查体费中有机构3人不足65周岁、查体单独增加项目、单独抽血、只做报告人数75人(套取公卫经费)共计3088元;扣1分; ②部分区县项目资金未独立核算,如天桥区2022年度基本公卫项目资金多家机构人员支出通过计提的方式进行会计核算,不能看到资金支出的支出记录,不符合专项核算要求,扣1分;</p>
--	--	------------	----	--	--	---	---	--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⑤是否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其他情况。	接上页	接上页	③部分区县资金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如钢城区滨社区卫生服务站违规支出门诊楼改造费用 44232 元；历城区社保参保流程，医务人员医德车标，三八妇女节条幅等不属于公卫项目的支出列支公卫资金支出；历下区中姚家办事处齐鲁花园医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支付新冠接种补助 27333 元；平阴县从基本公卫列支餐费及慰问费金额 136260.15 元等，扣 1 分； ④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⑤不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其他情况。
	组织实施 (16)	实施方案科学性 (4)	——	市级项目编制的实施方案或可行性研究是否科学、全面、有效，是否可实施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	①项目是编制实施方案或进行可行性研究； ②编制实施方案或进行可行性研究是否科学、全面、有效，是否可实施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	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别为 2 分； 各评价要点的评分标准为：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3	通过分析卫健委提交的项目资料， ①一是 75 元部分济南市卫健委转发了山东省关于做好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未编制较为具体的项目实施方案；二是 9 元部分各实施单位制定了各自项目的实施方案，但济南市卫健委未统一制定 9 元部分实施方案；三是 2022 年基本公卫项目 84 元是一个整体，未统一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扣 1 分； ②各项目单位编制的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全面、有效符合项目实际需求。

接上页	接上页	管理制度健全性(4)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	市级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2分: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2分;制定或具备财务或业务管理制度其中一种的得1分;业务和财务制度都没有的不得分。 评价要点②标准分2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1	通过分析项目资料 ①济南市所有区县卫健局制定了相应的财务制度,但济南市卫健委未统一制定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具体财务制度根据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转发的《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医疗保障局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修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的通知》进行执行,扣1分;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2)	市级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1	②济南市所有区县未制定项目的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全部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山东2017年版)执行,扣1分。

接上页	接上页	制度执行有效性(8)	组织机构健全性(2)	市级项目实施单位项目管理执行机构是否健全、分工明确并建立项目统一领导组。	<p>①项目组织机构以是否健全、人员分工是否明确、是否建立项目统一领导组；</p> <p>②组织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p> <p>②项目调整或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p> <p>③项目过程管控监督措施是否落实到位；</p> <p>④项目执行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项目管理和执行机构健全，人员分工明确，建立了项目统一领导组，能够满足项目工作需要；较健全，得2分；健全性一般，得1分；不够健全，得0分。	2	通过分析济南市卫健委提交的项目资料，2022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和执行机构健全，人员分工明确，项目组织机构健全有效，扣1分。
			项目管理规范性(2)	市级项目实施单位(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卫生健康监督、重点地方病防治等)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制度严格执行。		项目实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严格执行，得2分；较合规，得1-2(不含2分)分；合规性一般，得1分；不够合规，得0分。	2	通过分析济南市卫健委提交的项目资料，2022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执行。
			组织机构监控有效性(2)	对市级主管部门对各级医疗机构项目监督管理工作进行评价。		组织机构监督管理的工作程序和采取措施科学合理，得2分；存在1处不够科学合理的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1	原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基层健康处每年组织2次项目绩效考核，了解全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开展情况，监督各社区(街道)当年度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完成情况，考核内容涉及12项服务内容各项指标并具体到到济南市各区县社区基层医疗机构，部分重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部分项目考核主要通过项目执行过程中填写绩效自评表和中期项目绩效监控表，未进一步深入考核项目具体项目

							执行效果。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档案齐全性 (2)	市级项目实施单位宣传推广资料、交叉互评资料、健康管理服务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项目档案资料齐全完整且归档及时，得2分，每发现一份重要档案资料未及时归档的，扣0.2分，扣完为止。	2	通过分析和各单位提交的项目资料可知，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所有区县档案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产出 (40)	产出 数量 (24)	产出 数量 (24)	老年 人健 康管 理率 (3)	用以反映项 目产出数量 情况。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 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 务率= (65岁及以上老 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 管理服务人数/年内辖 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 居民数)*100*校正系 数。 (校正系数=校正系数= 规范(完整)档案份数/ 抽查总档案数)	①济南市总体65岁及以上 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 理服务率≥61%， ②济南市总体65岁及以上 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 理服务率<61%。  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3 分，截止到考核日期每出现 一个区县基层医疗65岁及 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 康管理服务率<31.5%，扣 0.1分，扣完为止； 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到 考核日期，得分=(实际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 范健康管理服务率/61%)*3 分。	2.9	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65岁及以上 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人 口总数为814400人，65岁及以上常住 居民总数1269642人，抽查总档案数 为3722份，规范(完整)档案份数3419 份，校正系数=(3419/3722) *100%=91.86%，总体65岁及以上老年 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1269642/814400)*91.86%=58.92%， 未达到济南市总体61%的要求，得分 =(58.92%/61%)*3分=2.90分， <b>扣0.1 分。</b>
------------	------------------	------------------	-----------------------------	-----------------------	---	--	-----	--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3)	接上页	<p>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涉及到新生儿访视率、儿童健康管理率、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三个方面：</p> <p>①新生儿访视率=(年度辖区内接受1次及以上访视的新生儿人数/年度辖区内活产数)*100%；</p> <p>②儿童健康管理率=(年度辖区内接受1次及以上随访的0-6岁儿童人数/辖区内0-6岁儿童数)*100%；</p> <p>③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年度辖区内接受1次及以上眼保健和视力检查的0-6岁儿童人数/辖区内0-6岁儿童数)*100%。</p>	<p>①新生儿访视率≥90%</p> <p>②儿童健康管理率≥90%；</p> <p>③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90%；</p> <p>评价要点①②③标准分为1分： 截止到考核日期，济南市总体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符合评价要点①②③标准的得满分3分，每出现一个区县基层医疗结构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低于考核值一半的，在满分的基础上扣0.1分，扣完为止；</p> <p>若出现各县区其中①②③中任意一项未考核其中完成率视为0%。</p>	2.6	<p>通过分析资料，2022年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该项目指标，部分区县卫健局数据未提供，只能求取平均值，如下：</p> <p>①平均新生儿访视率=98.07%；</p> <p>②平均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97.25%；</p> <p>③平均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53.74%，得分=(53.74%/90%)*1分=0.60分，<b>扣0.4分。</b></p>
-----	-----	-----	----------------	-----	---	---	-----	---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3)	接上页	<p>①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math>\geq</math>100%;</p> <p>②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math>&lt;</math>100%;</p> <p>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3分,截止考核日期每出现一个区县基层医疗区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math>&lt;</math>50%,在满分的基本上,扣0.1分,扣完为止;</p> <p>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考核日期,得分=实际总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3分。</p>	2.88	<p>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高血压患者管理任务数为790226人,实际完成数为759276人,济南市总体高血压患者管理目标完成率</p> <p><math>= (759276/790226) * 100\% = 96.08\%</math>,未达到济南市100%管理的要求,得分</p> <p><math>= 96.08\% * 3 = 2.88</math>分,扣<b>0.12分</b>。</p>
			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3)		<p>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糖尿病患者实际管理人数/任务目标数)*100%。</p>		3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75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内容完成率(3)	接上页	<p>①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建立电子健康档案的人数/辖区内常住居民数)*100%;</p> <p>②健康教育任务完成率=(实际健康教育任务完成数/任务总数)*100%;</p> <p>③预防接种: 建证率=(年度辖区内建立预防接种证人数/年度辖区内应建立预防接种证人数)*100%; 某种疫苗接种率=(年度辖区内某种疫苗年度实际接种人数/某种疫苗年度应接种人数)*100%;</p> <p>④孕产妇健康管理: 早孕建册率=(辖区内孕13周之前建册并进行第一次产前检查的人数/该地该时间段内活产数)*100%; 产后访视率=(辖区内产妇出院后28天内接受过产后访视的产妇人数/该地该时间段内活产数)*100%。</p> <p>①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90%;</p> <p>②发放不少于12种健康教育印刷材料、播放不少于6种的健康教育音像材料、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宣传栏不少于2个、每年中心组织不少于9次面向公众的健康教育咨询活动、每月至少举办1次健康知识讲座;</p> <p>③建证率≥95%, 某种疫苗接种率≥90%;</p> <p>④早孕建册率≥90%, 产后访视率≥90%;</p> <p>⑤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80%;</p> <p>⑥肺结核患者管理率≥90%;</p> <p>⑦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0%;</p> <p>⑧传染病疫情报告率≥95%,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100%;</p> <p>⑨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100%。</p>	2.9	<p>①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建立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人数为8576800人, 辖区内常住居民数人数为9111948人, 济南市所有区县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94.13%;</p> <p>②通过济南市所有区县提交的数据统计资料并折合成考核比例, 健康教育任务完成率得分为1074.45分, 满分为1170.5分, 则完成率=91.79%, 得分=(91.79%/100%)*0.33分=0.30分, 扣0.03分;</p> <p>③通过分析所有区县提交的数据资料, 由于部分区县未提供接种的相关数据, 只能求取总体各区县完成率的平均值, 则济南市所有区县平均建证率=92.36%, 得分=(92.36%/95%)*0.165分=0.16分、平均某种疫苗接种率=89.39%, 扣0.002分;</p> <p>④通过分析济南市所有区县提交, 部分区县未提供早孕建册率和产后访视率考核的相关数据, 只能求取平均值, 济南市所有区县平均早孕建册率=95.15%, 产后访视率=96.9%;</p> <p>⑤通过分析济南市所有区县提交的资料, 部分区县未提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考核的相关数据, 只能求取求取总体各区县完成率的平均值, 则济</p>
-----	-----	-----	---------------------------	-----	--	-----	---

								南市平均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93.17%;
--	--	--	--	--	--	--	--	-------------------------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p>⑤严重精神病患者管理：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年内辖区内按照规范要求进行管理的精神障碍患者人数/年内辖区内登记在册的确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人数*100%；</p> <p>⑥肺结核患者管理率=已管理的肺结核患者人数 /辖区同期内静上级定点 医疗机构确诊并通知基层 医疗机构管理的肺结核患者人数 *100%；</p> <p>⑦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年内接收中医药健康管理 服务的 65 岁及以上居民数 /年内辖区内 65 岁及以上 常住居民数*100%；</p> <p>⑧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传染病疫情报告率=(网络报告的传染病病例数 /登记传染病病例数)*100%；</p>	<p>评价要点①②③④⑤⑥⑦⑧⑨标准分各 0.33 分： 济南市所有区县①-⑨中的总体任务完成率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 3 分； 所有区县①-⑨中的任务完成率存在没完成的，没完成部分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值）*0.33 分； 出现①-⑨中的任意一项未考核其中完成率视为 0%。</p>	<p>接上页</p> <p>⑥通过分析济南市所有区县提交的资料，部分区县未提供肺结核患者管理考核的相关数据，只能求取总体各区县完成率的平均值，则济南市平均肺结核患者管理率=84.79%，得分=（84.79%/90%）*0.33 分=0.31 分，扣 0.02 分。</p> <p>⑦济南市所有区县辖区内 65 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为 1264929 人，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65 岁及以上居民数为 868656 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为=（868656/1264929）*100%=68.67%，得分=（68.67%/70%）*0.33 分=0.32 分，扣 0.01 分；</p> <p>⑧通过查阅济南市所有区县资料，由于部分区县未提供传染病疫情报告考核的相关数据，只能求取总体各区县完成率的平均值，则济南市平均传染病疫情报告率=92.1%、平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88.48%，扣 0.03 分；</p> <p>⑨通过查阅济南市各区县项目资料，部分区县未提供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考核的相关数据，只能求取总体各区县完成率的平均值，则济南市平均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99%，得分=99%*0.33 分=0.32 分，扣 0.01 分。</p>
-----	-----	-----	-----	--	--	--

			接上页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报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100%。 ⑨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报告的事件或线索次数/发现的事件或线索次数)*100%。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3)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工作涉及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和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2部分： ①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完成率=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 ②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完成率=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任务总数*100%。	①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完成率=100%； ②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完成率=100%； 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各1.5分； 所有区县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标准分； 否则得分=实际宫颈癌/乳腺癌完成率*1.5分。	3	济南市所有区县2022年宫颈癌检查项目任务目标143953人，乳腺癌检查项目任务目标143953人，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共完成宫颈癌筛查148837人，完成率103.39%；乳腺癌筛查共完成152216人，完成率105.74%。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3)	接上页	<p>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包含 60 岁至 64 岁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医养结合服务(第一次)、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医养结合服务(第一次)、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医养结合服务(第二次)、60 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等 5 部分;</p>	<p>①60-64 岁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50%;          ②65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50%;          ③60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率≥50%;          ④60 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人员覆盖率≥85%;          ⑤60 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指导率≥60%;          评价要点①②③④⑤标准分各 0.6 分;</p>	1.7	<p>济南市部分区县未提供相关服务数据,只能求取所有区县完成率的平均值:          ①60-64 岁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平均服务率=65.81%,截止考核日,有历下、市中、高新、天桥 4 个区县 60-64 岁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未达到考核标准值,其中南部山区资料缺失,扣 0.4 分;          ②65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平均服务率=100.19%,截止考核日,济南市所有区县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均达到考核标准值的要求,其中南部山区资料缺失;</p>
-----	-----	-----	-----------------------	-----	--	--	-----	---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p>接上页</p> <p>①60-64岁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实际60-64岁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人数/目标数*100%;</p> <p>②65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实际65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人数/目标数*100%;</p> <p>③60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率=实际60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人数/目标数*100%;</p> <p>④60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人员覆盖率=实际60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人员数/目标数*100%;</p> <p>⑤60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指导率=实际60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指导人数/目标数*100%;</p>	<p>所有区县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目标总体完成率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标准分,①-⑤项中每出现一个区县基层医疗机构低于评价要求的,在标准分的基础上扣0.1分,扣完为止;</p> <p>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任务目标总体完成率每出现①-⑤项低于评价要点的,得分=(①-⑤中实际完成率/标准值)*0.6分。</p> <p>出现①-⑤中的任意一项未考核或者资料缺失其中完成率视为0%。</p>	接上页	<p>③60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平均服务率=76.93%,截止考核日,有历下、高新、商河3个区县60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率未达到考核标准值的要求,其中南部山区缺少资料,扣0.3分;扣0.2分;</p> <p>④60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人员平均覆盖率=119.06%,截止考核日,有历下、平阴、天桥、章丘4个区县60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平均服务率未达到考核标准值的要求,其中南部山区资料缺失,平阴县该项未考核,扣0.4分;</p> <p>⑤60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平均指导率=88.9%,截止考核日,有天桥、高新2个区县60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指导率未达到考核标准值的要求,其中南部山区资料缺失,</p>
-----	-----	-----	-----	--	--	-----	---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p>①重点地方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重点地方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目标总数*100%;</p> <p>②职业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职业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目标总数*100%;</p> <p>③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p> <p>④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目标总数*100%;</p> <p>⑤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p> <p>⑥健康素养促进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健康素养促进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p>	<p>①重点地方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②职业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③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④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⑤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⑥健康素养促进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⑦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⑧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评价要点①②③④⑤⑥⑦⑧标准分各 0.375 分; 所有区县及市级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 得分=3 分; 否则各项得分=实际完成率*0.375 分。</p> <p>每出现一个区县①-⑧中其中一项未提交资料, 扣 0.1 分。</p>	2.8	<p>①通过分析济南市所有区县提交的资料, 所有区县重点地方病防治均已完成主要包括碘缺乏病监测、高碘地区监测和碘缺乏病健康教育等, 项目完成率为 100%;</p> <p>②通过分析济南市所有区县提交的资料, 所有区县职业病防治任务均已完成, 主要包括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项目、重点职业病监测项目、放射项目监测, 除济阳区、平阴县部分项目未提供证明资料完成率为 100%, <b>扣 0.2 分</b>;</p> <p>③2022 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共发放药具 5331006 只, 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④2022 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发放叶酸瓶数为 98258 瓶, 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p>⑤2022 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免费孕前优生检查目标人数是 14230 对, 孕前优生健康查体 15670 对, 总体任务完成率超过 100%;</p> <p>⑥2022 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健康素养促进任务包含一是健康场所建设; 二是健康教育基地建设; 三是健康素养监测, 健康素养促进任务目标完成率为 100%;</p>
-----	-----	-----	-----	-----	---	---	-----	---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p>⑦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p> <p>⑧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p>	接上页	接上页	<p>⑦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项目已按要求全部完成网络平台填报，共填报问卷547份，完成率为100%；</p> <p>⑧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组织项目绩效考核次数&gt;14次，卫生监督管理任务目标完成率=100%。</p>
接上页	产出质量(8)	产出质量(8)	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2)	用以反映项目产出质量情况。	1-3岁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真实规范档案数/总抽查档案数*100%。	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90%，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比例得分。	2	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共抽查1-3岁儿童档案总数为1585份，其中规范档案1501份，1-3岁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1501/1585)*100%=94.7%。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2)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服务档案份数/抽取档案总数*100%。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1%，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比例得分。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2)	接上页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档案份数/抽查档案总数*100%。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1%，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比例得分。	2	2022年济南市所有区县共抽取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档案3711份，其中取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服务档案份数为2464份，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2464/3711)*100%=66.4%。
			重点人群健康档案查询率(2)		对济南市2022年重点人群健康档案查询率进行评价。	2022年济南市重点人群健康档案查询率在原定的基础上提高10%得2分，否则得0分。	2	通过查阅济南市提交的资料，济南市2022年重点人群健康档案查询率在原定的基础上提高10%。
	产出时效(6)	完成及时性(6)	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2)	市级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报告及时的病例数/应报告传染病病例数*100%。	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100%，得1分，否则得0分。	2	通过查阅济南市提交的资料，济南市所有区县2022年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及时率(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及时报告率=及时报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及时率=100%，得1分，否则得0分。	2	通过查阅济南市提交的资料，济南市所有区县2022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及时。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完成及时率(2)	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完成及时情况进行评价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能够按期完成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扣分。	2	通过查阅济南市提交的资料，济南市所有区县2022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均在2022年底前完成。

	产出成本 (2)	——	成本控制率 (2)	市级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各年项目花费的总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得分=[(成本节约率≥0项目个数)/13]*100%*2分。	2	2022年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资金为77406.47万元,实际支出资金为71643.79万元,成本节约率>0。
效益 (20)	项目效益 (20)	社会效益 (8)	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 (4)	对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情况进行评价。	2022年度内最近一次随访血糖达标的人数比例。	抽查的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35%,得4分,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35%,得分=(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35%)*4分。	4	2022年济南市共抽取2型糖尿病患者2918人电话核查血糖控制情况,其中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达标人数为1379人,济南市2022年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47.26%。
			高血压患者控制率 (4)	对高血压患者控制情况进行评价。	2022年度内最近一次随访血压达标的人数比例。	抽查的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45%,得4分,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45%,得分=(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45%)*4分。	4	2022年济南市共抽取高血压病患者2895人电话核查血压控制情况,其中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达标人数为1869人,济南市2022年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64.56%。

		可持 续影 响(6)	长效 管理 机制 健全 性 (6)	市级项目实 施后建立的 管理机制健 全性、有效 性进行评价。	①项目是否建立长效管 理机制； ②项目建立的长效管理 机制是否健全、有效。	项目实施后建立了全面科学 健全的长效管理机制的，得 6分；否则，根据所建立的 长效管理机制情况和专家建 议酌情得分。	5	通过分析济南市提交的项目资料，项 目整体管理机制健全性一般，项目未 统一建立整体项目的管理机制，并在 在项目的运行过程中部分区县考核督 查机制不健全，如市中区老年人医养 结合项目2022年存在较多区县整体效 果未达到标准并且部分社区基层医疗 机构服务率较低的情况， <b>扣1分。</b>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6)	居 民 满 意 度	市级居民对 项目实施效 果的满意程 度。	市级居民对项目实施效 果的满意程度。	该项分值6分。满意度≥90% 得6分，否则得分=实际满意 度*6分。	6	本次调查采取网络调查（问卷星）方 式，实际完成2211份调查问卷，其中 有效调查问卷2211份，调查问卷有效 率100%，其中居民对济南市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项目满意的问卷为2177份， 居民满意度= (2177/2211)*100%=98.46%。
<b>合计</b>							<b>87.81</b>	——

附件 2-2.区县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历下区	市中区	高新区	槐荫区	天桥区	历城区	章丘区	济阳区	莱芜区	钢城区	长清区	商河县	平阴县	南部山区	区县平均	
决策 (8)	绩效管理 (8)	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区县所设定的专项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价要点①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若项目立项时未设定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本条指标不得分;若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或可考核的其他工作任务目标,则按照评价要点②-④的得分情况确定该指标得分。 评价要点②③④标准分分别为各1分、0.5分、0.5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1	1	2	1	1	2	1	2	1	1	1	1	1	1	1	1.21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区县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绩效指标是否完整。	①为该指标的否定性要点,若项目未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则本条指标不得分;若项目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则按照评分要点②③的得分情况确定该指标得分。 评价要点②③④标准分分别为0.5分、0.5分、1分: 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 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 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 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00

接上页	资金投入(4)	资金分配合理性(4)	分配依据充分性(2)	区县项目主管部门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充分的测算依据。	①预算资金分配是否合理,与项目内容及其重要程度是否相适应。	指标得分=(分配依据充分的资金数/预算总额)*100)*2分。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00
			区级资金配套比例(2)	区县基本公共卫生资金区县资金是否按照30%的比例配套。	①区县基本公共卫生资金是否按照30%的比例进行配套,且在2023年1月30日已经全部配套。 ②若区县资金按照30%的比例进行配套,但未全部到位,得1分。	①截止到2023年1月30日,区县配套资金是否按照30%的比例进行配套,且全部到位得2分; ②若区县资金按照30%的比例进行配套,但未全部到位,得1分。	2	0	0	0	0	2	2	2	2	2	0	0	0	0	0
过程(22)	资金管理(9)	资金到位率(3)	75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到位率(1.5)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0日,75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到位情况。	75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100%,得1.5分,否则按照实际资金到位率进行打分。	1.5	1.49	1.5	1.45	1.01	1.5	1.5	1.5	1.5	1.5	1.5	1.49	1.45	1.46	1.45
			9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到位率(1.5)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0日,9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到位情况。	9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资金到位率=100%,得满分,否则按照实际资金到位率进行打分。	1.5	0.36	1.13	1.25	1.25	1.5	1.5	1.5	1.5	1.5	0.72	1.5	1.35	1.5	1.29

					项目)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接上页	接上页	资金预算执行率(3)	75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预算执行率(1.5)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0日,12项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资金实际支出情况。	预算执行率=(机构2022年度项目实际支出资金总额/2022年度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00%。 得分=预算执行率*1.5分。	1.47	1.49	1.43	1.5	1.37	1.43	1.5	1.5	1.5	1.5	1.11	1.5	1.5	1.5	1.5	1.45		
			9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预算执行率(1.5)	自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30日,9项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资金实际支出情况。	预算执行率=(机构2022年度项目实际支出资金总额/2022年度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00%。 得分=预算执行率*1.5分。	1.37	1.5	1.38	1.5	1.5	1.41	1.5	1.5	1.2	1.5	1.5	1.5	0.95	1.5	1.42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	区县项目单位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项目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②项目资金是否独立核算; ③资金支出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⑤是否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其他情况。	评价要点①-⑤类问题中,每出现1类问题扣0.6分,同类问题不重复扣分,扣完为止。	2.4	1.8	3	3	1.8	2.4	2.4	3	3	2.4	3	3	2.4	3	2.61
接上页	组织实施 (13)	实施方案科学性 (4)	——	区县项目主管部门编制的实施方案和项目宣传方案是否科学、全面、有效,是否可实施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	①项目是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健康教育宣传方案; ②编制实施方案和健康教育宣传方案是否科学、全面、有效,是否可实施性强且符合项目实际需求。	评价要点①标准为1分:项目实施单位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健康教育宣传方案,得2分;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健康教育宣传方案其中一种的得1分;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健康教育宣传方案都没有的得0分。 评价要点②标准分2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2	2	3	4	2	2	2	2	2	2	2	2	4	2	2.36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区县主管单位的项目资金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保障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和乡村两级任务分工指导意见; ②资金和乡村两级任务分工指导意见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价要点①标准分2分:项目实施单位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制度和乡村两级任务分工指导意见,得2分;制定或具备资金管理制度或乡村两级任务分工指导意见其中一种的得0分;乡村两级任务分工指导意见和资金管理制度都没有的得0分。	2	2	1	2	2	2	2	2	2	2	2	2	2	2	1.93
			乡村两级任务分工指导意见健全性 (2)	区县出台的乡村两级任务分工指导意见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②标准分2分: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100%*标准分;较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分=80%*标准分;与评价要点符合程度一般的,得分=60%*标准分;不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不得分。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接上页	接上页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项目管理规范性 (2)	区县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严格执行。	①组织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项目过程管控监督措施是否落实到位; ③项目执行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项目实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制度严格执行,得2分;较合规,得1-2(不含2分)分;合规性一般,得1分;不够合规,得0分。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00
			组织机构监控有效性 (2)	对区县项目主管单位项目监督管理工作进行评价。		组织机构监督管理的工作程序和采取措施科学合理,得2分;存在1处不够科学合理的情况扣0.5分,扣完为止。	2	1	2	2	2	2	2	2	2	2	2	2	1	1	1

			档案齐全性 (1)	区县级交叉互评资料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项目档案资料齐全完整且归档及时，得2分，每发现一份重要档案资料未及时归档的，扣0.2分，扣完为止。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00	
产出 (40)	产出数量 (24)	产出数量 (24)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3)	用以反映项目产出数量情况。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数/年内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100*校正系数。 (校正系数=校正系数=规范(完整)档案份数/抽查总档案数)	①区县总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61%， ②区县总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61%。  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3分，截止到考核日期各区县每出现一个基层医疗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31.5%，扣0.1分，扣完为止； 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到考核日期，得分=(实际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61%)*3分。	1.8	1.77	2.4	2.76	2.21	2.67	2	3	2.9	3	3	3	3	3	3	2.61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3)	<p>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涉及到新生儿访视率、3岁以下儿童系统化管理率、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三方面:</p> <p>①新生儿访视率=(年度辖区内接受1次及以上访视的新生儿人数/年度辖区内活产数)*100%;</p> <p>②儿童健康管理率=(年度辖区内接受1次及以上随访的0-6岁儿童人数/年度辖区内应管理的0-6岁儿童数)*100%;</p> <p>③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实际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人数/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应检查人数)*100%。</p>	<p>①新生儿访视率≥90%;</p> <p>②儿童健康管理率≥85%;</p> <p>③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90%;</p> <p>评价要点①②③标准分为1分:</p> <p>截止到考核日期,各区县总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符合评价要点①②③标准的得满分3分,每出现一个基层医疗结构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低于考核值一半的,在满分的基础上扣0.1分,扣完为止;</p> <p>出现①②③中的任意一项未考核扣1分。</p>	3	2	3	3	2	2	3	3	2	2.94	3	2	2.98	2	2.57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3)	<p>高血压患者管理目标完成率=(年内实际管理高血压人数/年内辖区内高血压患者任务数)*100%。</p>	<p>①区县总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100%;</p> <p>②区县所有各基层医疗机构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lt;100%;</p> <p>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3分,截止考核日期各区县每出现一个基层医疗区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率&lt;50%,扣0.1分,扣完为止;</p> <p>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考核日期,得分=实际区县总高血压</p>	2.42	2.6	2.7	2.68	2.88	2.25	3	3	3	3	3	3	3	3	2.82



				<p>率=(年度辖区内某种疫苗年度实际接种人数/某种疫苗年度应接种人数)*100%;</p> <p>④孕产妇健康管理:</p> <p>早孕建册率=(辖区内孕 13 周之前建册并进行第一次产前检查的人数/该地该时间段内活产数)*100%;</p> <p>产后访视率=(辖区内产妇出院后 28 天内接受过产后访视的产妇人数/该地该时间段内活产数)*100%。</p>	<p>率=100%;</p> <p>⑨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100%。</p> <p>评价要点①②③④⑤⑥⑦⑧⑨ 标准分各 0.33 分:</p> <p>各区县①-⑨中的总体任务完成率符合评价要点要求的得 3 分, 截止考核日期, 各区县每出现一个基层医疗机构①-⑨项完成率低于考核指标值一半的在满分的基础上扣 0.1 分, 扣完为止。</p> <p>截止考核日期, 各区县①-⑨中的任务完成率存在没完成的, 没完成部分得分=(实际完成率/标准值)*0.33 分;</p> <p>出现①-⑨中的任意一项未考核扣 1 分。</p>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p>⑧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 传染病疫情报告率=(网络报告的传染病病例数 / 登记传染病病例数)*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报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100%。 ⑨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报告的事件或线索次数/发现的事件或线索次数)*100%。</p>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3)	<p>农村妇女“两癌”检查工作涉及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和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2部分： ①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完成率=(实际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 ②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完成率=(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目标完</p>	<p>①农村妇女乳腺癌检查任务完成率=100%； ②农村妇女宫颈癌检查任务完成率=100%；</p> <p>评价要点①②标准分各 1.5 分： 各区县基层医疗机构符合评价要点要求①②的，得分=3 分；截止考核日期各区县基层医疗机构低于评价要求的，每低于 1%扣 0.1 分，扣完为止；出现①②中的任意一项未考核扣 1 分。</p>	3	3	3	3	3	3	3	2.7	3	3	3	3	2.8	3	2.96		





			接上页	④60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人员覆盖率=(实际60岁及以上部分失能、失能、失智老人摸底调查人员数/目标数)*100%; ⑤60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指导率=(实际60岁及以上失能老人上门综合评估及健康指导人数/目标数)*100%;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9元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目标完成率(3)	①重点地方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重点地方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目标总数)*100%; ②职业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职业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目标总数)*100%; ③(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 ④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目标	①重点地方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100%; ②职业病防治任务目标完成率=100%; ③基本避孕服务任务目标完成率=100%; ④增补叶酸任务目标完成率=100%; ⑤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任务目标完成率=100%; ⑥健康素养促进任务目标完成率=100%; ⑦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任务目标完成率=100%; ⑧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任务目标完成率=100%。	3	2.57	3	3	3	3	3	2.7	3	3	3	3	2.58	2.34	2.87		



					成数/任务总数)*100%； ⑧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任务目标完成率=(实际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任务目标完成数/任务总数)*100%。																	
	产出质量(9)	产出质量(9)	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3)	用以反映项目产出质量情况。	1-3岁儿童健康管理合格率=(真实规范档案数/总抽查档案数)*100%。	3	0	3	2.97	3	3	2.64	3	3	3	2.79	3	3	2.49	2.71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3)	接上页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档案份数/抽取档案总数)*100%。	①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1%； ②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1%； 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3分，截止考核日期各区县每出现一个基层医疗区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30.5%，在满分的基础上扣0.1分，扣完为止； 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考核日期，得分=(实际区县总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1%)*3分。	2.8	3	2.7	2.9	2.8	2.2	3	3	3	3	3	3	3	3	3	2.89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3)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档案份数/抽查档案总数)*100%。 ①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1%； ②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31.5%； 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3分，截止考核日期，各区县每出现一个基层医疗区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1%，在满分的基础上扣0.1分，扣完为止； 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考核日期，得分=(实际区县总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61%)*3分。	2.88	2.5	2.49	2.7	2.4	2.73	3	3	3	3	3	3	3	3	2.84
	产出时效(3)	完成及时性(3)	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1)	市级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报告及时的病例数/应报告传染病病例数)*100%。 传染病疫情报告及时率=100%，得1分，否则得0分。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00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及时率(1)	接上页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及时报告率=(及时报告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报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数)*10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及时率=100%，得1分，否则得0分。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完成及时率(1)	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完成及时情况进行评价。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其他任务能够按期完成得1分,否则按照实际完成情况扣分。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00
	产出成本(4)	——	成本控制率(4)	区县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各年项目花费的总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得分=成本节约率≥0,得满分。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00
效益(30)	项目效益(30)	社会效益(18)	居民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3)	对居民健康档案动态使用情况进行评价。	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健康档案中有动态记录的档案份数/档案总份数)*100%。	①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60%; ②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60%; 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3分,截止考核日期,各区县每出现一个基层医疗区居民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30%,在满分的基础上扣0.1分,扣完为止; 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考核日期,得分=(实际区县总居民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60%)*3分。	2.5	2.31	2.8	2.8	2.25	2.38	2.5	2.82	3	3	3	3	2.21	3	2.68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3)	对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情况进行评价。	2型糖尿病患者控制率=(年内最近一次随访血糖达标人数/年内已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100%	①抽查的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35%; ②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35%; 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3分,截止考核日期,各区县每出现一个基层医疗区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低于评价标准一半的,在满分的基础上扣0.1分,扣完为止;	2.6	2.9	2.63	2.8	2.7	2.97	3	3	2.6	3	2.8	3	2.9	3	2.85

					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考核日期，得分=(实际区县总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35%)*3分。																
			高血压患者控制率(3)	对高血压患者控制情况进行评价。	高血压患者控制率=(年内最近一次随访血压达标人数/年内已管理高血压人数)*100%。	①抽查的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45%； ②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45%； 符合评价标准①的得满分3分，截止考核日期，各区县每出现一个基层医疗区高血压患者控制率低于评价标准一半的，在满分的基础上扣0.1分，扣完为止； 符合评价标准②的，截止考核日期，得分=(实际区县总高血压患者控制率/45%)*3分。	2.7	3	2.91	3	3	2.9	3	3	2.5	3	3	2.47	2.7	3	2.87
			健康宣教知晓率(3)	对区县重点人群健康教育宣传内容的比例情况进行评价。	健康宣教知晓率=(访谈对象知晓率总得分/问卷总分)*100%。	得分=健康宣教知晓率*3分。	2.82	2.7	2.7	2.49	2.68	2.79	2.92	2.94	2.99	0.51	2.88	2.45	3	2.64	2.61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3)	对区县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情况进行评价。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访谈对象知晓率总得分/问卷总分)*100%。	得分=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3分。	2.46	1.8	2.48	2.04	2.61	2.64	2.61	2.94	2.71	1.29	2.82	2.4	2.73	2.3	2.42

接上页	接上页	接上页	老年人健康保障率(3)	<p>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认知能力、情感状况纳入电子健康档案。</p> <p>①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电子档案纳入率= (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已纳入电子档案数量/全部老年人建档数量) *100%; ②老年人认知能力电子档案纳入率= (老年人认知能力已纳入电子档案数量/初筛阳性老年人建档数量) *100%; ③老年人情感状况电子档案纳入率= (老年人情感状况已纳入电子档案数量/初筛阳性老年人建档数量) *100%。</p>	<p>①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电子档案纳入率=100%;</p> <p>②老年人认知能力电子档案纳入率=100%;</p> <p>③老年人情感状况电子档案纳入率=100%;</p> <p>评价标准①②③分别为1分, 得分=实际完成率*分值 (若承担基本公卫的基层医疗机构均为完成, 扣1.5分)。</p>	3	1.5	3	3	3	3	3	3	3	3	3	3	2	3	2.82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6)	长效机制健全性 (6)	对基本公共卫生项目长效机制健全情况进行评价。 ①区县卫生部门是否建立了项目管理长效机制； ②区县卫生部门是否建立了项目考评长效机制； ③区县卫生部门是否建立了经费管理长效机制； ④区县卫生部门建立的长效机制是否健全。	评价要点①②③④标准分别为1分、1分、1分、3分 评价要点①②③每缺乏一个扣1分； 评价要点④中每出现一个长效机制不健全扣1分。	4	4	5	5	4	4	5	4	5	4	4	5	4	4	4.36
		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居民满意度 (6)	区县居民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居民满意度=(综合满意度问卷总得分/综合满意度问卷总分)*100%。	该项分值6分。满意度≥90%得6分，否则得分=实际满意度*6分。	6	4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5.86
<b>合计</b>						88.3 4	73.5 4	88.9 9	89.0 3	83.9 3	88.07	91.6 7	92.3 3	91.8 3	89.0 7	89.7 8	89.7 1	87.6 5	84.6 2	87.7 5

附件 3：2023 年市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问题类别	存在的问题	相关建议
1	济南市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项目	资金投入方面的问题	1. 项目资金分配不够科学，需进一步考虑区县财力及评价因素 国家层面，2022 年 4 月国家财政部发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提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责任实行中央分档分担办法，考虑各省不同财力情况，将各省分为一至五档，中央分别承担 80%、60%、50%、30%、10%（山东作为第三档，中央分担 50%、山东省承担 50%）；省级层面，山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根据各地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常住人口数量、国家规定的人均经费标准等，统筹考虑区域财力状况和绩效评价情况，对东、中、西部地区按不同比例给予补助，不足部分由市县财政补足；市级层面，根据 2022 年济南市所有区县的下达的省、市、县基本公卫资金比例可以看出济南市财政和济南各区县财政按 1:1 的比例承担，资金分配比例统筹考虑各区县财力状况和绩效评价因素不足。	1. 设立资金分配调整系数，完善市、区财政资金分配机制 建议济南市根据中央、山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责任实行分档分担办法，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适时调整，结合山东省针对不同地市基本公卫的分配方法，按照“分级负担，分级管理；统筹安排，保障基本；讲求绩效，量效挂钩”的原则，以人口密度、服务半径和地理状况为主要因素，并辅以人均 GDP、财政收入等指标，以各区县为单位确定基本投入标准调整系数，调整市级与各区县项目经费分档、分担比例。
2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2. 项目各子项考核深度不一，部分考核程度需进一步加深 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实施内容分为原基本公共卫生的 12 项内容以及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的 10 项内容，通过济南市卫健委和各区县卫健局现场评价发现，各子项考核深度不一，部分考核程度需进一步加深。原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基层健康处每年组织 2 次项目绩效考核，旨在了解全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开展情况，检查各社区（街道）当年度 12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完成情况，考核内容涉及 12 项服务内容各项指标并具体到到济南市各区县社区基层医疗机构，部分重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主要通过绩效自评表和绩效监控表，未深入考核项目具体项目执行效果，各区县项目执行考核深度仍需进一步加强。	2. 加强公卫各子项考核深度，推进基本公卫项目提质增效 为进一步规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推动项目落实，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提升项目服务质量，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一是建议相关业务科室进一步明确项目绩效考核指标，根据基本公卫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服务目标制定考核指标；二是健全考核评分标准，针对各项考核指标建立不同的评分标准；三是完善考核计划，针对考核指标和考核评分标准完善考核计划，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是保障项目的必要手段，通过制定明确的考核指标和评分标准，制定细致的考核计划，整合多种手段进行数据收集，对考核结果进行深入分析，进一步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同时，将考核结果作为改进服务质量的重要参考，加强整改跟踪和落实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向更高的水平迈进。
3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3. 项目基层体系建设不够完善，需进一步完善基层体系提升项目效果 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体系建设不够完善，部分服务内容项目效果未达到考核标准。一是项目整体体系建设不够完善，根据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鲁卫基层字〔2022〕1 号）文件规定济南市所有区县“65 岁以上老年人健康规范管理率”应达到 61%的标准，如市中区实际完成率为 35.92%、天桥区实际完成率为 45.11%，未达到年度绩效考核要求，“高血压管理率”应达到 100%的要求，如历城区高血压实际管理率为 75.29%、槐荫区高血压实际管理率为 89.43%，未达到年度绩效考核要求，“中医药健康管理率”应达到 70%的要求，如长清区实际完成率为 64.79%，老年人健康保障率较低，部分区县老年人认知档案、情感档案、自理能力档案未及时录入系统等；二是受疫情影响，基层医疗服务人员流失较多，导致部分区县无法完成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部分区县基层医疗机构覆盖率较低，服务效果未落地，如市中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一次医养结合服务率魏家庄街道宏济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舜玉路街道办事处财经大学社区卫生服务站均为 0%、商河县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第二次医养结合服务率张坊镇和沙河镇分别为 8.93%和 0%等，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疫情影响，服务人员上门比较困难。	3. 加强基层基本公卫体系建设，强化落实项目服务效果 一是各区县卫健局建立和完善社区卫生机构与其他医疗机构的协作制度，加强对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宣传，提升群众认可度与信任度，努力引导群众形成小病在社区就医的习惯，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发挥好在全区综合卫生保障中的基础作用；加强引导和协调，促进社区卫生机构与辖区大医院建立长期稳定的双向转诊合作关系，使二者合理分工、错位服务、密切协作、相互支持，努力形成分级医疗、双向转诊的机制和“小病”在社区、“大病”进医院的格局。二是加强培训，提高项目服务能力，建立“不定期培训、季度督导、半年考核、年度通报”基本公卫工作制度，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纳入基层医务人员培训计划，举办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班，多次且有针对性的组织辖区内责任医生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理论考试，将成绩纳入年终基本公共卫生考核，有效促进基层卫生工作人员掌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知识，提高基层工作人员技术水平。

4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p>4. 项目服务模式类型不一，需进一步调整模式提升服务水平</p> <p>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实施主体和资金使用主体主要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其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统筹管理社区卫生服务站），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承办类型为“政府办、企业及高校办、医院办、社会办”四种类型，由于承担主体不同，服务水平参差不齐。政府办和医院办基层医疗机构承担的项目均可独立完成。部分社会办及企业办社区卫生服务站由于医务人员数量有限、设施设备缺乏或落后、居民认可度较低、检查居民数量不足等原因，未能与大型医院建立“双向转诊”的医疗体系，部分基本公卫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代做，如历下区千佛山办事处千佛山东路社区卫生服务站老年人健康管理中的查体检查委托第三方山东第一医科大学附属颈肩腰痛医院代做、天桥区工人新村二棉社区卫生服务站老年人健康体检委托星齐医检验有限公司代做，运行成本较高。</p>	<p>4. 有效调整项目服务模式，规范公卫项目执行提高服务水平</p> <p>建议市卫健委加强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的协作与合作，一是完善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间服务范围 and 协作机制，针对基层医疗机构无法满足患者需要的疾病技术诊断、治疗和手术等情况，公立医院发挥自己的优势，通过远程医疗、院内转诊等方式，提供支持；二是建立转诊协作机制，针对基层医疗机构面临难以处理的重症患者，公立医院将设立连线绿色通道，通过快速会诊、手术以及其他科技手段，共同研究治疗方案；三是加强医疗人员培训和技术支持，公立医院将根据基层医疗机构自身技术水平进行分类和分级，根据不同需求和实际情况，安排相应的培训课程和交流活动，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医护人员的业务技能和知识水平增强其在高频疾病治疗和基础医疗服务上的应对能力。公立医院也将派出技术人员到基层医疗机构提供支持和技术指导，帮助基层医疗机构解决实际问题，优化医疗服务资源的利用效率，提高基层医疗服务的水平。</p>
5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p>5. 项目资金使用不够规范，需进一步加强资金统筹管理</p> <p>济南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部分区县资金存在虚列支出的情况和未按照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使用的情况，如市中区魏家庄宏济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7月份公卫工作量统计表中为10人，基本公卫实际支出为20人；市中区中海舜德社区卫生服务站违规支出空调采购费9500元；钢城区湖滨社区卫生服务站违规支出门诊楼改造费用44232元，不符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资金管理办法》中“不得用于基本建设、大型设备购置”的规定。</p>	<p>5. 严格规范项目资金管理，积极落实财政资金厉行节约原则</p> <p>严格根据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保局、国家中医药局、国家疾控局出台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要求，明确绩效目标，规范资金分配使用，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与计划，并做好具体数目核算工作，保障资金支出数据的可靠性，构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科学管理制度，重点考察服务质量、绩效考核等内容，严加审批手续、项目购买管理流程，强化成本补偿、待遇水平、福利保障，激励资金专项管理优质化、科学化发展，积极落实财政资金厉行节约。</p>